

关于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2 页
二、审计报告附件	
1、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页
2、合并利润表	5 页
3、合并现金流量表	6 页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9 页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页
6、母公司利润表	12 页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6 页
9、财务报表附注	17—192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邮政编码：100029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2 号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圣制药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2015年度、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天圣制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

第1页，共2页

www.xhcpa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邮编：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100029

电话：+86-10-82250666 传真：+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4-1-2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天圣制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圣制药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100083
胡毅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0379495
叶民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18,964,035.55	200,999,288.81	166,651,931.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828,271.30	3,493,170.32	4,998,711.50
应收账款	(三)	502,277,004.33	548,168,168.80	451,793,873.91
预付款项	(四)	10,502,983.68	27,124,645.23	18,098,179.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	68,202,094.12	17,768,274.54	24,158,818.77
存货	(六)	408,242,254.48	461,385,203.10	448,813,203.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412,016,643.46	1,258,938,750.80	1,114,514,719.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9,192,012.30	9,107,512.92	2,286,145.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八)	-	-	-
投资性房地产	(九)	3,401,571.65	3,636,419.57	3,871,267.49
固定资产	(十)	1,116,367,011.03	637,738,591.83	642,973,493.88
在建工程	(十一)	266,070,911.18	426,749,210.22	206,659,507.65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十二)	9,627,732.14	7,739,128.21	6,394,645.99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十三)	395,483,966.57	369,629,210.24	307,157,051.7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十四)	2,680,275.82	2,680,275.82	2,680,275.82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24,011,580.64	30,179,579.20	9,338,20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29,794,129.44	24,779,076.84	26,534,02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123,329,831.08	94,934,559.30	172,716,864.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9,959,021.85	1,607,173,564.15	1,380,611,482.94
资产总计		3,391,975,665.31	2,866,112,314.95	2,495,126,201.9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651,100,000.00	529,500,000.00	391,4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93,394,544.97	84,289,312.22	70,791,730.69
应付账款	(二十一)	405,947,050.54	291,477,213.55	271,687,189.61
预收款项	(二十二)	16,171,317.81	31,936,375.00	27,380,676.27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8,208,240.45	8,797,754.50	5,343,817.19
应交税费	(二十四)	40,105,723.64	27,243,539.91	26,886,684.46
应付利息	(二十五)	962,020.53	930,730.77	950,046.71
应付股利	(二十六)	-	-	-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47,523,431.58	33,174,797.97	26,916,667.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八)	5,000,000.00	42,400,000.00	28,6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68,412,329.52	1,049,749,723.92	850,016,812.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九)	10,000,000.00	15,000,000.00	5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三十)	61,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三十一)	193,392,033.99	172,202,990.71	156,538,91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十二)	222,301.85	209,626.94	198,921.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614,335.84	187,412,617.65	214,137,834.74
负债合计		1,533,026,665.36	1,237,162,341.57	1,064,154,647.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三)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四)	516,150,514.90	516,150,514.90	516,150,514.9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五)	1,259,710.45	1,187,885.98	1,127,223.47
专项储备	(三十六)	623,834.39	541,004.65	422,138.46
盈余公积	(三十七)	82,668,251.09	69,572,271.49	54,274,158.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八)	1,045,700,559.65	834,299,581.08	657,619,83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5,402,870.48	1,580,751,258.10	1,388,593,865.72
少数股东权益	(三十九)	53,546,129.47	48,198,715.28	42,377,688.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8,948,999.95	1,628,949,973.38	1,430,971,554.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1,975,665.31	2,866,112,314.95	2,495,126,201.9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2

合 并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天津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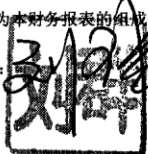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四十)	2,086,931,557.22	1,843,015,280.30	1,663,784,343.25
减：营业成本	(四十)	1,474,681,008.93	1,308,562,027.85	1,202,797,839.77
税金及附加	(四十一)	11,939,063.20	10,208,731.47	8,818,264.97
销售费用	(四十二)	179,744,127.08	151,670,109.12	136,337,683.83
管理费用	(四十三)	129,471,719.01	107,465,146.24	97,742,301.12
财务费用	(四十四)	35,822,282.95	33,969,452.32	34,340,982.44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五)	16,731,859.73	24,338,229.85	10,466,960.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120,000.00	120,000.00	63,25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661,496.32	206,921,583.45	173,343,567.51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七)	41,340,105.11	42,859,867.33	29,383,590.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872.87	17,886.43	7,884.08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八)	3,075,623.23	3,180,792.43	2,374,913.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8,243.00	1,335,794.22	483,896.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6,925,978.20	246,600,658.35	200,352,244.5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九)	42,881,605.84	45,302,094.78	26,481,630.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044,372.36	201,298,563.57	173,870,613.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4,496,958.17	191,977,863.68	164,573,145.81
少数股东损益		9,547,414.19	9,320,699.89	9,297,467.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十)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4,116,196.83	201,359,226.08	174,305,261.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568,782.64	192,038,526.19	165,007,793.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547,414.19	9,320,699.89	9,297,467.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1	1.21	1.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1	1.21	1.13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报告期内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具体为：2016年度为0.00元、2015年度为0.00元、2014年度为0.00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5,511,375.85	2,039,513,010.30	1,983,516,968.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01,389.09	8,563,335.73	10,111,199.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1	136,220,498.13	141,808,829.73	54,977,80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9,133,263.07	2,189,885,175.76	2,048,605,978.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6,909,213.28	1,456,116,658.64	1,421,531,088.6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9,260,285.09	101,352,535.11	89,259,220.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404,472.53	150,743,561.81	136,025,521.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2	330,882,051.80	268,133,557.46	209,801,43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456,022.70	1,976,346,313.02	1,856,617,26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677,240.37	213,538,862.74	191,988,710.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	120,000.00	114,07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68.00	166,188.20	7,317.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3	31,667,000.00	26,003,111.54	16,254,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50,268.00	26,289,299.74	16,476,093.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958,701.82	274,873,630.99	330,322,143.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6,750,000.00	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6,968,000.0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4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958,701.82	281,623,630.99	377,390,143.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108,433.82	-255,334,331.25	-360,914,049.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78,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4,400,000.00	571,000,000.00	526,2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5	7,000,000.00	5,302,418.47	25,526,12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1,400,000.00	576,302,418.47	730,586,120.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4,200,000.00	461,560,000.00	506,3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182,515.68	35,097,174.66	37,236,968.8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200,000.00	4,000,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一) .6	38,432,289.85	-	4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814,805.53	496,657,174.66	544,016,96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85,194.47	79,645,243.81	186,569,152.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18,455.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272,456.90	37,849,775.30	17,643,81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709,976.59	125,860,201.29	108,216,38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982,433.49	163,709,976.59	125,860,201.2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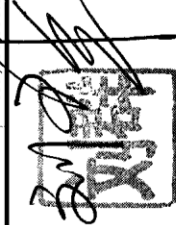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187,885.98	541,004.65	69,572,271.49		834,299,581.08	48,198,715.28	1,628,949,973.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187,885.98	541,004.65	69,572,271.49		834,299,581.08	48,198,715.28	1,628,949,973.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24.47	82,829.74	13,095,979.60		211,400,978.57	5,347,414.19	229,999,026.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824.47				224,496,958.17	9,547,414.19	234,116,196.83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095,979.60	-4,200,000.00	-4,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259,710.45	623,834.39	82,668,251.09		1,045,700,559.65	53,546,129.47	1,858,948,999.95
			0.00		-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127,223.47	422,138.46	54,274,158.43		657,619,830.46	42,377,688.64	1,430,971,554.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127,223.47	422,138.46	54,274,158.43		657,619,830.46	42,377,688.64	1,430,971,554.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662.51	118,866.19	15,298,113.06		176,679,750.62	5,821,026.64	197,978,419.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662.51				191,977,863.68	9,320,699.89	201,359,226.08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500,326.75	500,326.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326.75	500,326.7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298,113.06		-15,298,113.06	-4,000,000.00	-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98,113.06		-15,298,113.0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8,866.19					
1. 本期提取						125,962.53					
2. 本期使用						7,096.34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187,885.98	541,004.65	69,572,271.49		834,299,581.08	48,198,715.28	1,628,949,973.3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120,000.00		355,230,514.90		692,575.92	291,339.18	40,273,566.03		507,047,277.05	33,080,220.70	1,077,735,49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1,120,000.00		355,230,514.90		692,575.92	291,339.18	40,273,566.03		507,047,277.05	33,080,220.70	1,077,735,493.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80,000.00		160,920,000.00		434,647.55	130,799.28	14,000,592.40		150,572,553.41	9,297,467.94	353,236,060.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647.55				164,573,145.81	9,297,467.94	174,305,26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880,000.00		160,920,000.00								178,8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7,880,000.00		160,920,000.00								178,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000,592.40		-14,000,592.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000,592.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000,592.4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0,799.28					130,799.28
1. 本期提取						130,799.28					130,799.28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516,150,514.90		1,127,223.47	422,138.46	54,274,158.43		657,619,830.46	42,377,688.64	1,430,971,554.3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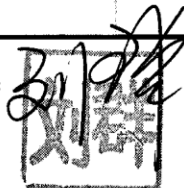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一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034,925.57	102,226,740.56	97,845,718.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	220,587.60	500,000.00
应收账款	(一)	39,803,047.15	104,778,235.07	93,828,477.25
预付款项		1,967,606.55	16,523,393.69	2,443,325.8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二)	282,059,468.35	503,532,673.26	479,469,579.44
存货		178,575,512.36	190,184,640.33	214,777,996.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676,940,559.98	917,466,270.51	888,865,097.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92,012.30	9,107,512.92	2,286,145.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三)	803,361,556.24	563,461,556.24	485,317,350.97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25,743,414.72	164,223,620.55	168,167,385.33
在建工程		150,194,884.47	113,957,208.94	34,558,565.3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8,192,674.88	6,536,661.21	5,867,107.61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11,433,198.65	91,997,007.58	78,565,607.0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8,928,546.67	13,000,000.00	153,86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26,249.83	3,950,132.44	4,529,933.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4,424,577.09	34,677,009.80	60,885,309.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5,997,114.85	1,000,910,709.68	840,331,266.14
资产总计		2,212,937,674.83	1,918,376,980.19	1,729,196,363.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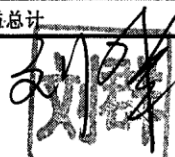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一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287,4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711,147.60	24,602,795.33	26,874,951.30
应付账款		90,891,382.97	30,368,993.07	47,232,166.94
预收款项		2,912,383.77	21,117,367.71	12,919,150.75
应付职工薪酬		2,101,319.23	3,555,600.25	2,146,329.92
应交税费		10,850,471.78	14,901,842.73	15,718,320.88
应付利息		498,964.58	546,402.85	615,836.23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8,332,314.16	12,674,835.65	8,901,294.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7,000,000.00	22,64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558,297,984.09	454,767,837.59	424,468,050.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2,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债券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102,550,363.02	90,646,939.95	77,937,47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301.85	209,626.94	198,921.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772,664.87	92,856,566.89	87,136,397.50
负债合计		711,070,648.96	547,624,404.48	511,604,447.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1,430,417.54	511,430,417.54	511,430,417.54
减: 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1,259,710.45	1,187,885.98	1,127,223.47
专项储备		623,834.39	541,004.65	422,138.46
盈余公积		82,668,251.09	69,572,271.49	54,274,158.4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746,884,812.40	629,020,996.05	491,337,978.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1,867,025.87	1,370,752,575.71	1,217,591,916.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2,937,674.83	1,918,376,980.19	1,729,196,363.9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表6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天津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1,092,141,358.41	816,161,746.41	927,725,980.29
减：营业成本	(四)	844,503,458.87	579,674,416.48	686,330,791.51
税金及附加		4,559,337.84	4,519,791.04	4,739,396.99
销售费用		5,502,766.29	9,305,742.30	27,426,019.26
管理费用		94,746,958.49	53,775,730.20	38,688,854.44
财务费用		20,008,629.37	21,120,618.05	21,256,862.73
资产减值损失		-1,130,870.21	837,163.73	4,164,306.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4,320,000.00	1,824,205.27	114,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271,077.76	148,752,489.88	145,233,749.14
加：营业外收入		21,809,760.63	30,770,297.21	18,927,917.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减：营业外支出		409,873.94	733,331.69	1,375,735.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7,692.95	79,651.14	221,473.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670,964.45	178,789,455.40	162,785,931.15
减：所得税费用		18,711,168.50	25,808,324.81	22,780,007.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959,795.95	152,981,130.59	140,005,924.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3. 其他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031,620.42	153,041,793.10	140,440,571.5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918,575.23	920,402,399.66	1,069,990,872.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14,716.66	6,472,083.34	7,767,083.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995,873.08	1,366,209,839.01	959,323,00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7,129,164.97	2,293,084,322.01	2,037,080,95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222,191.99	702,330,933.00	825,357,258.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02,296.76	28,875,405.79	24,028,520.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788,306.82	76,133,331.02	74,929,996.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403,858.63	1,337,426,716.15	969,187,51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5,716,654.20	2,144,766,385.96	1,893,503,29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412,510.77	148,317,936.05	143,577,664.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9,56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20,000.00	4,120,000.00	11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0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40,000.00	17,694,263.00	8,5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02,000.00	111,374,263.00	8,63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3,876,497.21	86,745,362.20	73,829,173.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900,000.00	176,750,000.00	25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776,497.21	263,495,362.20	326,829,17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374,497.21	-152,121,099.20	-318,195,173.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78,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4,800,000.00	340,000,000.00	372,42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272,155.9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800,000.00	362,272,155.97	551,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1,800,000.00	310,060,000.00	352,6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29,828.55	21,755,815.04	22,203,246.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77,568.45	-	3,741,39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207,397.00	331,815,815.04	378,584,646.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397.00	30,456,340.93	172,635,35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623,945.23	70,970,767.45	72,952,922.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254,561.79	97,623,945.23	70,970,767.4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187,885.98	541,004.65	69,572,271.49	-	629,020,996.05	1,370,752,57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187,885.98	541,004.65	69,572,271.49	-	629,020,996.05	1,370,752,575.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71,824.47	82,829.74	13,095,979.60	-	117,863,816.35	131,114,450.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71,824.47	-	-	-	130,959,795.95	131,031,620.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3,095,979.60	-	-13,095,979.6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3,095,979.60	-	-13,095,979.6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82,829.74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120,939.43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38,109.69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259,710.45	623,834.39	82,668,251.09	-	746,884,812.40	1,501,867,02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127,223.47	422,138.46	54,274,158.43	-	491,337,978.52	1,217,591,91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127,223.47	422,138.46	54,274,158.43	-	491,337,978.52	1,217,591,916.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0,662.51	118,866.19	15,298,113.06	-	137,683,017.53	153,160,65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60,662.51	-	-	-	152,981,130.59	153,041,793.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5,298,113.06	-	-15,298,113.0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5,298,113.06	-	-15,298,113.0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18,866.19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125,962.53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7,096.34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187,885.98	541,004.65	69,572,271.49	-	629,020,996.05	1,370,752,575.71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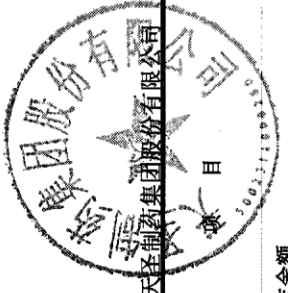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1,120,000.00	-	350,510,417.54	-	692,575.92	291,339.18	40,273,566.03	-	365,332,646.92	898,220,545.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1,120,000.00	-	350,510,417.54	-	692,575.92	291,339.18	40,273,566.03	-	365,332,646.92	898,220,545.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80,000.00	-	160,920,000.00	-	434,647.55	130,799.28	14,000,592.40	-	126,005,331.60	319,371,37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34,647.55	-	-	-	140,005,924.00	140,440,57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880,000.00	-	160,920,000.00	-	-	-	-	-	-	178,80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7,880,000.00	-	160,920,000.00	-	-	-	-	-	-	178,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4,000,592.40	-	-14,000,592.40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4,000,592.40	-	-14,000,592.4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30,799.28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130,799.28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9,000,000.00	-	511,430,417.54	-	1,127,223.47	422,138.46	54,274,158.43	-	491,337,978.52	1,217,591,916.42



编制单位：天津中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天圣制药”)是于 2007 年 12 月在原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900 万元, 注册地址为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法定代表人为刘群, 公司持有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00073397948XL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前公司营业执照号为 500231000001009 号)。

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通和垫江制药有限公司”, 2002 年 10 月 23 日更名为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是于 2001 年 10 月由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原名为“重庆长龙药业实业公司”, 2001 年 9 月 25 日更名为“重庆长龙医药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4 年 5 月 18 日更名为“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其中: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60 万元, 所占比例为 60%;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出资 40 万元, 所占比例为 40%。

2002 年 4 月,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 36 万元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汤宗钢,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将 24 万元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汤宗钢。2002 年 8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其中: 股东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900 万元, 股东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增资人民币 600 万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600 万元。

2002 年 10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万元, 其中: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 10 万元, 重庆大中中药材加工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奇美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大中医药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 5 万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 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615 万元。

2003 年 3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采取吸收合并原“重庆长龙天圣药业有限公司”的方式由其股东作为新增资本投入。被合并方重庆长龙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截止 2002 年 10 月 31 日的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其中: 重庆长龙医药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76 万元,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出资 384 万元, 自然人汤宗钢出资 40 万元(汤宗钢 40 万元股份来源: 吸收合并的同时汤宗钢分别获得另外两个股东 24 万元和 16 万元的股份, 2003

年 3 月 25 号进行了工商变更)。经重庆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重庆长龙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和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截止 2002 年 10 月 31 日的整体净资产进行评估,其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28,646,801.08 元(资产评估报告文号为“重方会评报字(2002)第 159 号”)。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15 万元增加至 2,615 万元。

重庆长龙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后,于 2003 年 3 月 25 日在重庆市垫江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

2003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 2003 年 8 月 22 日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原股东汤宗钢将其所持的本公司 1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其他股东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5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85 万元,全部由股东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投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15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5,100 万元。

2005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00 万元,全部由自然人刘群以实物资产投入。刘群认缴出资的实物资产为由其出资建设的提取车间和口服固体制剂车间,根据重庆万隆方正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估(重方会房评报字(2005)第 028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书》),两项实物资产的评估价合计为人民币 2,447.43 万元,实际作价 2,200 万元,其中 2,632,874.78 元冲抵天圣制药的垫付款,1,900 万元为刘群认缴新增资本,367,125.22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7,000 万元。

2006 年 2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 万元,全部由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投入。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7,400 万元。

2007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相关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原股东李洪将其所持的 1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李忠,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其他股东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7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相关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原股东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和重庆大中中药材加工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所持有的 10 万元、5 万元股权转让给刘玉琴,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其他股东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2007 年 11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相关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股东李忠将其所持 80 万元出资即 1.0811%股权转让给李洪;股东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 1,316.1738 万元出资即 17.7861%股权转让给龙映雪等 45 人,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2007 年 12 月,根据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规定,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时点以经过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07]195 号”验资报告确认的截止 2007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51,366,764.43 元扣除生产发展基金 20,610,742.78 元后的净资产为基础,以 1:0.650065664 的比例折成 85,000,000 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17 日,重庆市财政局在《重庆市财政局关于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渝财资产[2007]400 号)文件中,对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国有股权设置方案进行了批复确认。2007 年 12 月 19 日,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深鹏所验字[2007]195 号”验资报告对改制折股确认的股本进行了验证。2007 年 12 月 29 日,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领取了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第 50023100000100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1 月 16 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公司名称由“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依法

变更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59.20 万元，分别由卢锦华、何英等 44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增资，增资价格均为 3.75 元/股，公司共收到新增货币资金 8,472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2,259.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6,212.8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759.20 万元。

2010 年 7 月，根据垫江县财政局出具的《垫江县财政局关于县人民医院所持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调整持有方式的批复》（垫江财政发[2010]第 174 号）批准，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将其所持本公司的 1,148.6475 万股国有法人股股权全部转让给重庆康士鑫商贸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840.80 万元，分别由北京力鼎财富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广州力鼎凯德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宾州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和光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山市多美之家商贸有限公司等 5 家法人单位及 3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增资，增资价格为每股 6.88 元，公司共收到新增货币资金 12,664.70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1,840.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0,823.9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2,600 万元。

2010 年 12 月，根据相关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股东吴又升将其所持 53.5954 万元出资即 0.4253%股权转让给耳进；股东吴又升将其所持 22.9726 万元出资即 0.1824%股权转让给刘维；股东戚光武将其所持 11.4835 万元出资即 0.0911%股权转让给刘维；股东程德华将其所持 11.4835 万元出资即 0.0911%股权转让给江小平；股东狄文敏将其所持 11.4835 万元出资即 0.0911%股权转让给何宁；根据垫江县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同意调整重庆康士鑫商贸有限公司股权持有者的批复》（垫江府[2010]258 号）及重庆康士鑫商贸有限公司与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股东重庆康士鑫商贸有限公司将其所持 1,148.6475 万元出资即 9.1163%股权转让给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2012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12 万元，分别由股东刘群和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中山市多美之家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都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贝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力鼎明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天津和光远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家法人单位以货币资金增资，增资价格为每股 8.5 元，公司共收到本次股东增资款 12,852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1,51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1,340 万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 14,112 万元。

2014 年 9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788 万元，分别由股东刘群和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人合安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昆明龙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重庆泰豪渝晟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新疆盛世诚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雷春风、濮翔 7 家法人单位及 3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增资，增资价格为每股 10.00 元，公司共收到本次股东增资款 17,880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 1,78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16,092 万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 15,900 万元，股本为 15,900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群	68,641,155.00	43.171%
2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494,837.00	9.116%
3	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00	2.830%

4	中山市多美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3,920,000.00	2.465%
5	广州力鼎凯得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808,000.00	2.395%
6	苏州贝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	1.887%
7	北京力鼎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00	1.887%
8	天津和光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000.00	1.824%
9	邓小军	2,850,001.00	1.792%
10	雷春风	2,800,000.00	1.761%
11	卢锦华	2,000,000.00	1.258%
12	吕志耘	2,000,000.00	1.258%
13	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1.258%
14	何英	1,710,000.00	1.075%
15	刘维	1,624,026.00	1.021%
16	成都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0	0.943%
17	吴爽	1,500,000.00	0.943%
18	濮翔	1,500,000.00	0.943%
19	郑静	1,250,000.00	0.786%
20	赵露茗	1,200,000.00	0.755%
21	上海宾州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0.755%
22	昆明龙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0	0.755%
23	陈德洪	1,148,683.00	0.722%
24	王奕琳	1,114,878.00	0.701%
25	杭艳标	1,114,835.00	0.701%
26	骆海俊	1,100,000.00	0.692%
27	邓晏林	1,070,000.00	0.673%
28	黄淑容	1,000,000.00	0.629%
29	李昌华	1,000,000.00	0.629%
30	张文伟	1,000,000.00	0.629%
31	邹翔	1,000,000.00	0.629%
32	李素真	1,000,000.00	0.629%
33	新疆盛世诚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0.629%
34	宿迁人合安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0.629%
35	重庆泰豪渝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0.629%
36	李洪	976,385.00	0.614%
37	上海力鼎明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0,000.00	0.604%
38	周雁	562,297.00	0.354%
39	天津和光远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	0.220%
40	廖雪琴等 98 位自然人	14,004,903.00	8.808%
	合计	159,000,000.00	100.00%

本公司于 2004 年 11 月被认定为福利企业，最新通过年检的福利企业证书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50005993005 号，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存续期间是福利企业，证书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500059901005 号”，该公司于 2014 年 2 月被国中医药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后注销了福利企业证书）、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更名）、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分别

于 2007 年 1 月、2010 年 3 月、2014 年 2 月、2014 年 9 月、2015 年 8 月被认定为福利企业，四川天圣、国中医药、重庆天欣、湖南天圣最新的福利企业证书编号分别为：福企证字第 5116232016002 号、福企证字第 500059901024 号、福企证字第 500059927018 号、福企证字第 43000750016 号；此外，公司 2013 年收购的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目前已经更名为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也为福利企业，福利企业证书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500059912054，根据相关规定，福利企业认定后需每年由当地民政部门、税务主管部门年检，上述各公司每年均通过年检。

（二）行业性质

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和批发业，从事医药制造与医药流通。

（三）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仅限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大容量注射剂、茶剂、溶液剂、酞剂、酞剂、药用辅料（甘油、白凡士林、黄凡士林、液体石蜡）、原料药（盐酸小檗碱和罗通定）、软膏剂、乳膏剂、糊剂、栓剂、凝胶剂、消毒剂、卫生用品；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生物制品（除疫苗）、中药饮片、中药材、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普通货运。（以上经营范围按相关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中药材种植，物流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药品研发与技术服务，中药材初加工（仅限挑选、整理、捆扎、清洗、晾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生产的主要产品包括：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银参通络胶囊、延参健胃胶囊、氯化钠注射液、葡萄糖注射液、血塞通注射液等。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 2017 年 1 月 2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含孙公司）共计 34 家，其中：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含孙公司）共计 21 家，包括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更名）、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柒玖壹健康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含孙公司）共计 6 家，包括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更名）、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含孙公司）共计 7 家，包括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具体见“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的。公司的会计主体不会遭遇清算、解散等变故而不复存在。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以及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

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

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含100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组合
组合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按单独测试是否发生减值为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年至二年	10%	10%
二年至三年	15%	15%
三年至四年	30%	30%
四年至五年	100%	100%
五年以上	100%	100%

组合 2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年至二年	10%	10%
二年至三年	15%	15%
三年至四年	30%	30%
四年至五年	100%	100%
五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公司已知涉及纠纷及诉讼的款项及重分类调整转入的预交税金，需要单独判断其可收回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重分类调整转入的暂估进项税金产生的应收款项，不提坏账准备。对涉及纠纷及诉讼的款项则以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七大类。

(3) 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 a.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 b.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 c.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d.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 e.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f.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g.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h.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i.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及个别认定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公司种植的丹皮、丹参、板蓝根、菊花等，其成本包括种子、化肥、人工费、租赁费等支出。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为：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

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制定其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3-5	3.23--4.85
机器设备	5--10	3-5	9.70--19.40
运输设备	5--8	3-5	12.13--19.40
电子及其他	2--10	3-5	9.70--48.50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部分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扣除已提取减值准备后的余额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

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

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认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公司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的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公司按照生物资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其中，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包括场地整理费、装卸费、栽植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自行栽培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达到预定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者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银杏树、金银花	10 年	10%
枳壳、薏仁、砧木	5 年	20%

公司于每年年末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定期进行复核，并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关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或者改变折旧方法。

4、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如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5、生物资产收获和处置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者出售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副产品，按照产出或者收获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副产品成本。

(二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 10 年确认。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使用寿命
药品注册批件	10 年	预计使用寿命
应用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应当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

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

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2、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六) 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

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公司的商品销售按照商品来源分为自制产品销售和外购商品销售，按照商品销售模式可以分为通过经销商销售的经销商销售模式和对医院等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模式；公司自产产品和外购商品在不同的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原则均是一致的。公司的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按销售合同（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将产品交付客户，待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相关经济利益能够可靠计量并流入企业；

4、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合同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

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二）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4 年 1 月 26 日，财政部陆续修订和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共七项会计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01 日期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

本准则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 2014 年新修订或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于上述新修订或颁布的相关会计准则的施行日开始执行相关会计准则。

2、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变更日期

以财政部 2014 年新修订或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

(2)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 变更后采用的新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采用的新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第 9 号、第 30 号、第 33 号、第 37 号、第 39 号、第 40 号、第 41 号等八项准则及 2014 年 7 月 23 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其余未变更准则仍采用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4) 对公司的影响：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报告期及可比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均无影响。

(5)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报告期间公司不存在其他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3、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所属期间			备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
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5%	15%	15%	--
3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15%	15%	15%	--
4	重庆寰辉物流有限公司	--	--	25%	2014 年 8 月份被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5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15%	15%	15%	--
6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5%	15%	15%	--
7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中药材种植免税
8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25%	25%	25%	--
9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中药材种植免税
10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15%	15%	15%	--
11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25%、免税	25%、免税	25%、免税	药用植物初加工收入免征
12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	--	25%、免税	药用植物初加工收入免征,2014 年 2 月被国中医药吸收合并
13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15%	15%	15%	—
14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15%	15%	25%	—
15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5%	15%	25%	—
16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25%, 免税	25%, 免税	15%	2015 年、2016 年中药材初加工免税
17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 免税	25%, 免税	25%	2015 年、2016 年中药材初加工免税
18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5%	25%	25%	—
19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25%	25%	25%	—
20	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	--	25%	2015 年 1 月被天圣河北吸收合并
21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25%	—

22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25%	25%	25%	—
23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	--	25%	2015 年 1 月被湖北天圣吸收合并
24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25%	25%	25%	—
25	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	--	25%	2014 年 1 月清算注销
26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25%	25%	25%	
27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25%	25%	15%	
28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有限公司	25%	25%	25%	
29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25%	
30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25%	25%	
31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25%	25%	
32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25%	25%	
33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15%	15%	25%	
34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25%	25%	25%	
35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25%, 免税	25%, 免税	25%, 免税	中药材初加工免税
36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5%	25%	—	2015 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柒玖壹健康管理 (香港)有限公司	16.50%	16.50%	—	2015 年设立
38	北京柒玖壹健康 管理有限公司	25%	25%	—	2015 年设立
39	山西天圣药业有 限公司	25%	—	—	2016 年设立
40	四川天圣医学研 究有限公司	25%	—	—	2016 年设立

2、增值税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孙公司在报告期内经税务机关认定为一般纳税人的公司，增值税按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销售中西成药及化学原料药、药用胶囊壳、包装物、医疗器械等实现的收入和对外加工收入等按 17% 计算销项税；销售中药材、中药饮片等实现的收入按 13% 计算销项税；销售生物制品实行简易征收办法，税率为 3%；技术服务费收入及餐饮服务收入按 6% 计算销项税；运输服务收入按 11% 计算销项税；不动产租赁收入按照简易计税办法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5%；销售计生用品实现的收入，种植的中药材产品实现的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孙公司在报告期内经税务机关认定为小规模纳税人的公司按增值税计税营业收入的 3% 税率计征销项税。具体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所属期间						备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纳税规模 (一般纳 税人/小规 模纳税人)	税率	纳税规模(一 般纳税人/小 规模纳税人)	税率	纳税规模(一 般纳税人/小 规模纳税人)	税率	
1	天圣制药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13%、3%、 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 13%、 3%、免 税	一般纳税人	17%、 13%、3%、 免税	—
2	重庆长圣医药 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13%、 11%、5%、 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 13%、 3%、免 税	一般纳税人	17%、 13%、3%、 免税	—
	重庆急急送物 流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1%	一般纳税人	11%	一般纳税人	11%	—
4	重庆寰辉物流 有限公司	—	—	—	—	一般纳税人	17%	2014 年 8 月份被重 庆长圣医 药有限公 司吸收合 并

5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6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11%、5%、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7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自产农业产品免税
8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自产农业产品免税
9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人	免税	研发服务收入免税
10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11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11%、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12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	—	—	—	一般纳税人	13%	2014 年 2 月份被国中医药吸收合并
13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14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11%、5%、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15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16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	一般纳税人	17%、13%	一般纳税人	17%	—
17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	一般纳税人	17%、13%	一般纳税人	17%、13%	—
18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6%	—
19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6%	—
20	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	—	—	—	一般纳税人	17%、6%	2015年1月份被天圣河北吸收合并
21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原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13%、5%、6%	一般纳税人	17%、13%	一般纳税人	17%、13%	—
22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	—	—	—	一般纳税人	17%、13%	2015年1月份被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23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年5月更名)	一般纳税人	17%、13%、5%、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13%、3%、免税	—
24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	一般纳税人	17%	—
25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6%	一般纳税人	17%	一般纳税人	17%	—
26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一般纳税人	17%	小规模纳税人	3%	—

27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一般纳税人	17%	小规模纳税 人	3%	
28	重庆市璧山区 天圣药品销售 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13%	一般纳税人	17%, 13%	一般纳税人	17%, 13%	
29	重庆柒玖壹大 药房连锁有限 公司(原名:重 庆长圣安惠大 药房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13%	一般纳税人	17%, 13%	小规模纳税 人	3%	
30	四川天圣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 13%, 3%, 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 13%	一般纳税人	17%, 13%	
31	天圣制药集团 重庆市合川区 药业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13%, 3%, 免税	一般纳税人	17%, 13%	小规模纳税 人	3%	
32	重庆大广药业 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13%	一般纳税人	17%, 13%	小规模纳税 人	3%	
33	天圣制药集团 中药有限公司	小规模纳税 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 人	免税	小规模纳税 人	免税	自产农产 品免税
34	重庆柒玖壹健 康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一般纳税人	17%	—	—	2015 年通 过非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纳 入合并范 围
35	北京柒玖壹健 康管理有限公 司	小规模纳税 人	3%	小规模纳税 人	3%	—	—	2015 年设 立
36	山西天圣药业 有限公司	一般纳税人	17%	—	—	—	—	2016 年设 立
37	四川天圣医学 研究有限公司	小规模纳税 人	3%	—	—	—	—	2016 年设 立

3、营业税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孙公司报告期内均以税务机关规定的营业税应税项目所得额缴纳营业税：出租房屋收入（2016 年 5 月以后营改增）、酒店收入（2016 年 5 月以后营改增）。本报告期内有营业税的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所属期间			备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5%	5%	5%	临时出租房屋收入(2016 年 5 月营改增)

2	重庆寰辉物流有限公司	--	--	5%	租赁收入（2014 年 8 月份被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3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	5%	5%	临时出租房屋收入（2016 年 5 月营改增）
4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	--	5%	临时出租房屋收入
5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5%	5%	5%	临时出租房屋收入（2016 年 5 月营改增）
6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	5%	5%	酒店收入（2016 年 5 月营改增）
7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5%	5%	5%	临时出租房屋收入（2016 年 5 月营改增）

4、城建税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孙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以应缴流转税额为计税基础计缴城建税，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所属期间			备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	5%,7%	5%,7%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2014 年 6-7 月份的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为 5%，璧山县改为璧山区后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变为 7%，8 月以后税率为 7%。
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7%	7%	7%	--
3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7%	7%	7%	--
4	重庆寰辉物流有限公司	--	--	7%	2014 年 8 月份被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5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5%	5%	5%	--
6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7%	7%	7%	--
7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流转税免征
8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流转税免征
9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流转税免征
10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7%	7%	7%	--
11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7%	7%	7%	--
12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	--	7%	2014 年 2 月份被国中医药吸收合并
13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7%	7%	7%	--

14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7%	7%	7%	--
15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	5%	5%	--
16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7%	7%	7%	--
17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	7%	7%	--
18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	5%	5%	--
19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1%	1%	1%	--
20	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	--	1%	2015 年 1 月份被天圣河北吸收合并
21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	7%	7%	--
22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7%	7%	7%	--
23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	--	5%	2015 年 1 月份被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24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5%	5%	5%	--
25	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	--	7%	2014 年 1 月清算注销
26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5%	5%	5%	
27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7%	7%	7%	
28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有限公司	7%	7%	7%	
29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7%	7%	7%	
30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7%	7%	7%	
31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2015 年更名)	7%	7%	7%	
32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5%	5%	5%	
33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7%	7%	7%	
34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5%	5%	5%	
35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36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	7%	—	2015 年 7 月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7%	7%	—	2015 年设立

38	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	—	—	2016 年设立
39	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7%	—	—	2016 年设立

5、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以应缴流转税额为计费基础按规定税率计缴教育费附加,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所属期间			备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2%、3%	--
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3%	2%、3%	2%、3%	--
3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2%、3%	2%、3%	2%、3%	--
4	重庆寰辉物流有限公司	--	--	2%、3%	2014 年 8 月份被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5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
6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
7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流转税免征
8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流转税免征
9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流转税免征
10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
11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2%、3%	2%、3%	2%、3%	--
12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	--	2%、3%	2014 年 2 月份被国中医药吸收合并
13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2%、3%	2%、3%	2%、3%	--
14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2%、3%	2%、3%	2%、3%	--
15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
16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2%、3%	2%、3%	2%、3%	--

17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原名: 重庆利园食品科技 开发有限公司)	2%、3%	2%、3%	2%、3%	--
18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
19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2%、3%	2%、3%	2%、3%	--
20	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	--	2%、3%	2015 年 1 月份被天圣 河北吸收合并
21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 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3%	2%、3%	2%、3%	--
22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 司(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 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2%、3%	2%、3%	2%、3%	--
23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	--	2%、3%	2015 年 1 月份被湖北 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吸 收合并
24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 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 司,2014 年 5 月更名)	2%、3%	2%、3%	2%、3%	--
25	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	--	2%、3%	2014 年 1 月清算注销
26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2%、3%	2%、3%	2%、3%	
27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 名: 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 公司)	2%、3%	2%、3%	2%、3%	
28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有限公司	2%、3%	2%、3%	2%、3%	
29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3%	2%、3%	2%、3%	
30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 有限公司	2%、3%	2%、3%	2%、3%	

31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5 年更名)	2%、3%	2%、3%	2%、3%	
32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3%	2%、3%	2%、3%	
33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34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2%、3%	2%、3%	2%、3%	
35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免税	免税	免税	
36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	2%、3%	--	2015 年 7 月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7	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3%	2%、3%	--	2015 年设立
38	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3%	--	--	2016 年设立
39	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2%、3%	--	--	2016 年设立

(二) 税收优惠及相关批文

1、增值税

(1) 2016 年 5 月 1 日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通知》(国税发[2007]67 号), 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2014 年 2 月份被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 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更名)、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享受增值税按实际安置残疾人数每人每年不高于 35,000 元即征即退优惠政策。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之规定, 本公司、国中医药、四川天圣、天欣药业、天圣重庆及湖南天圣根据残疾人实际安置人数, 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 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 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4 倍确定。

(2)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等系从事中药材种植等农业生产的企业, 根据 2008 年 11 月 10 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 该公司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

(3) 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孙公司根据 2008 年 11 月 10 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 销售的计生用品免征增值税。

(4) 根据 2012 年国家税务总局第 20 号公告《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可以选择简易办法按照生物制品销售额和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5) 经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第二税务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经开国税税通[2013]399 号) 确认，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在 2013 年 8 月 1 日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期间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 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四)项通知内容，并经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第二税务所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经开国税税通[2014]7233 号) 确认，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期间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 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四)项通知内容，并经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办税服务厅出具的《税务事项通知书》(经开国税税通[2015]7699 号) 确认，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0 日期间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 附件 3 第一条第(二十六)款的通知内容，并经重庆市渝北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通知》(国税发[2007]67 号) 等文件规定，公司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对收到的增值税退税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按 100% 加计扣除。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 文件规定，本公司、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及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系《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产业类企业，故享受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2014 年 2 月被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在经营业务中对药用植物进行初加工(具体特指对药用植物的根、茎、皮、叶、花、果实、种子等进行挑选、整理、捆扎、清洗、晾晒、切碎、蒸煮、炒制等简单加工),该项初加工业务所得收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免征企业所得税。

(4)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系从事农林牧渔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一)3 之规定并经重庆市长寿区国家税务局长寿湖税务所下达的“国税长寿湖减[2009]2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审核,该公司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经营所得自 2009 年至 2028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5)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系从事农林牧渔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规定,公司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税发[2015]61 号)规定,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利润不超过 30 万元的小微企业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与 2016 年利润总额未超过 30 万元,2015 年、2016 年享受该政策优惠。

3、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转发《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问题解释和暂行规定》的通知((1988)国税地字第 15 号)、《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 号)、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社会福利企业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的补充规定(重地发[1995]22 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残联等部门和单位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渝办发[2010]389 号)、《重庆市社会福利企业指导中心关于摘要转发市政府支持福利企业发展优惠政策的通知》(重福企发[2011]001 号)、《垫江县民政局转发市政府支持福利企业发展优惠的通知》(垫江民政发[2011]8 号)的相关规定,对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的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公司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减半征收房产税。

4、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税(2016)12 号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现将扩大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有关政策通知如下: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9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本通知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59,062.42	358,779.66	411,429.85
银行存款	344,523,371.06	163,351,196.93	125,448,771.44
其他货币资金	73,981,602.07	37,289,312.22	40,791,730.69
合计	418,964,035.55	200,999,288.81	166,651,931.98

2、其他货币资金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8,981,602.07	37,289,312.22	40,791,730.69
信用证保证金	5,000,000.00	-	-
合计	73,981,602.07	37,289,312.22	40,791,730.69

3、货币资金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中，除附注“六、(五十三)”中披露的受限使用的货币资金外，不存在其他由于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及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如下：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28,271.30	3,493,170.32	4,998,711.5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3,828,271.30	3,493,170.32	4,998,711.50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票据，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票单位名称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票据编号）
1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016/9/26	2017/3/26	20,000,000.00	3140005126579018
2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4/7	2017/4/7	16,000,000.00	1310653000164 20160407043611225
3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8/25	2017/8/25	25,000,000.00	40000KL1600054
	合计	--	--	61,000,000.00	--

3、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1) 公司没有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41,840,557.52 元；金额较大的票据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单位名称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1	重庆医药集团药销医药有限公司	2016.12.26	2017.6.26	1,506,853.17	3030005124043015
2	横店集团得邦股份有限公	2016.10.27	2017.4.27	750,000.00	1040005228153938

	司				
3	兰州西城药业有限公司	2016.12.23	2017.6.23	700,000.00	1030005224609729
4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10.19	2017.4.19	650,000.00	3130005229259986
5	莱芜市人民医院	2016.12.16	2017.6.16	600,000.00	3130005136194555
6	莱芜市人民医院	2016.12.16	2017.6.16	600,000.00	3130005136194556
	合计	--	--	4,806,853.17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公司无附追索权的票据背书或以票据为标的的资产的资产证券化安排。

5、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公司无逾期的应收票据。

6、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16,656.31	15.89	8,031,583.54	9.46	76,885,072.77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449,623,269.37	84.11	24,231,337.81	5.39	425,391,931.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34,539,925.68	100.00	32,262,921.35	6.04	502,277,004.33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6,153,853.59	14.83	6,586,438.00	7.64	79,567,415.59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494,787,382.24	85.17	26,186,629.03	5.29	468,600,753.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580,941,235.83	100.00	32,773,067.03	5.64	548,168,168.80
----	----------------	--------	---------------	------	----------------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369,598.49	16.16	5,621,952.62	7.27	71,747,645.87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401,450,067.10	83.84	21,403,839.06	5.33	380,046,228.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78,819,665.59	100.00	27,025,791.68	5.64	451,793,873.91

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均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0,745,795.53	83.32%	3,537,289.77
一年至二年	6,438,369.58	7.58%	643,836.97
二年至三年	2,882,770.15	3.39%	432,415.52
三年至四年	2,045,256.82	2.41%	613,577.05
四年至五年	1,766,922.08	2.08%	1,766,922.08
五年以上	1,037,542.15	1.22%	1,037,542.15
合计	84,916,656.31	100.00%	8,031,583.54

②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2,858,030.49	84.57%	3,642,901.53
一年至二年	6,262,602.81	7.27%	626,260.29
二年至三年	3,539,576.08	4.11%	530,936.41
三年至四年	2,439,006.34	2.83%	731,701.90
四年至五年	216,609.70	0.25%	216,609.70
五年以上	838,028.17	0.97%	838,028.17
合计	86,153,853.59	100.00%	6,586,438.00

③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5,901,685.56	85.18%	3,295,084.29
一年至二年	6,149,678.66	7.95%	614,967.87
二年至三年	3,809,583.77	4.92%	571,437.56
三年至四年	525,982.29	0.68%	157,794.69
四年至五年	50,173.55	0.06%	50,173.55
五年以上	932,494.66	1.21%	932,494.66
合计	77,369,598.49	100.00%	5,621,952.62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33,620,233.14	96.44%	21,681,011.66
一年至二年	10,083,793.88	2.24%	1,008,379.39
二年至三年	1,558,839.63	0.35%	233,825.94
三年至四年	4,360,402.72	0.97%	1,308,120.816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449,623,269.37	100.00%	24,231,337.81

②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79,839,095.45	96.98%	23,991,954.77
一年至二年	8,566,745.27	1.73%	856,674.53
二年至三年	4,874,498.81	0.99%	731,174.82
三年至四年	1,286,025.43	0.26%	385,807.63
四年至五年	221,017.28	0.04%	221,017.28
五年以上	-	-	-
合计	494,787,382.24	100.00%	26,186,629.03

③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84,735,831.80	95.83%	19,236,791.59
一年至二年	14,111,255.94	3.52%	1,411,125.59
二年至三年	1,432,598.73	0.36%	214,889.81
三年至四年	899,069.38	0.22%	269,720.82
四年至五年	200,076.04	0.05%	200,076.04
五年以上	71,235.21	0.02%	71,235.21
合计	401,450,067.10	100.00%	21,403,839.06

2、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1) 2016 年度实际核销的坏账如下: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市长寿区云台镇卫生院	2016 年 3 月	185.95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185.95	--	--

(2) 2015 年度实际核销的坏账如下: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2015 年 11 月	138,400.56	无法收回	是
重庆市巴南区界石中心医院	2015 年 11 月	598.50	无法收回	否
重庆市涪陵区结核病防治所	2015 年 11 月	1,592.22	无法收回	否
长寿华中卫生院	2015 年 12 月	2,775.68	无法收回	否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医院	2015 年 12 月	25,788.08	无法收回	否
长寿江南扇沱分院	2015 年 11 月	126.2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169,281.24	--	--

(3) 2014 年度实际核销的坏账如下:

单位名称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贵州缔谊健康制药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29,262.60	无法收回	否
四川峨眉金顶药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833.10	无法收回	否
重庆大江医院	2014 年 10 月	313.90	无法收回	否
其他小额客户	2014 年 10 月	423.8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32,833.40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5、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63,404,346.11	1 年以内	11.86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关联方	51,167,578.40	1 年以内	9.57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43,016,066.80	1 年以内	8.05
丰都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39,621,074.57	1 年以内	7.41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关联方	23,283,441.62	1 年以内	4.36
合计	--	220,492,507.50	--	41.25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
------	------	----	----	--------

	关系			额比例 (%)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127,139,244.71	1 年以内	21.89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54,541,938.62	1 年以内 54,480,794.17; 1-2 年 61,144.45	9.39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关联方	45,333,649.03	1 年以内	7.80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关联方	39,659,499.87	1 年以内 39,586,429.87; 1-2 年 73,070.00	6.83
重庆市垫江县中医院	非关联方	29,977,240.26	1 年以内 28,665,954.12, 1-2 年 1,311,286.14	5.16
合计	--	296,651,572.49	--	51.07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 比例 (%)
垫江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91,778,121.96	1 年以内	19.17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关联方	69,887,831.10	1 年以内 69,875,808.26; 1-2 年 10,762.99 元; 3-4 年 1,259.85 元	14.60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28,165,442.62	1 年以内	5.88
垫江县中医院	非关联方	30,307,052.99	1 年以内	6.33
丰都县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20,125,123.78	1 年以内	4.20
合计	--	240,263,572.45	--	50.18

6、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转移的情况。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0,179,964.21	96.93%	25,138,464.87	92.68%	17,350,990.53	95.87%
一年至二年	194,492.57	1.85%	1,615,612.94	5.96%	382,577.26	2.11%
二年至三年	16,757.62	0.16%	230,470.63	0.85%	289,261.11	1.60%
三年以上	111,769.28	1.06%	140,096.79	0.51%	75,350.61	0.42%
合计	10,502,983.68	100.00%	27,124,645.23	100.00%	18,098,179.51	100.00%

(1)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款项性质
重庆市南川区大有镇人民政府	413,700.00	1-2 年	保证金
江苏扬子江药业集团凯威药用包装有限公司	300,000.00	1-2 年	包材辅材
山东祥瑞药业有限公司	182,000.00	1-2 年 174,000.00	药品款

		2-3 年 8,000.00	
合计	895,700.00	--	--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性质或内容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2,163.48	1-2 年 1,759.07, 2-3 年 220,404.41	药品款
重庆西南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000.00	1-2 年	商标代理费
合计	422,163.48	--	--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算原因
1	海南鲁海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7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2	南岳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原:湖南紫光古汉南岳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0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3	重庆平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468.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4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非关联方	440,64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5	云南绿野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0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	2,421,808.00	--	--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算原因
1	重庆辰龙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2	四川宏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6,75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3	山东齐鲁万和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2,827.5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4	重庆红辣椒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1,64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5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药品科	非关联方	541,317.04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	18,132,534.54	--	--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算原因
1	李建雄	非关联方	8,280,0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2	四川宏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5,0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3	陇西县鑫福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1,522.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4	重庆市中药研究院	非关联方	520,0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5	重庆市南川区大有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413,700.00	1 年以内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	10,690,222.00	--	--

3、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预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本报告期末，公司无预付关联方的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96,440.40	11.66%	2,111,346.28	24.28%	6,585,094.12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65,860,000.00	88.34%	4,243,000.00	6.44%	61,617,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74,556,440.40	100.00%	6,354,346.28	8.52%	68,202,094.12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842,042.17	37.63%	2,123,767.63	27.08%	5,718,274.54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13,000,000.00	62.37%	950,000.00	7.31%	12,05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0,842,042.17	100.00%	3,073,767.63	14.75%	17,768,274.54

（3）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03,671.84	16.89%	1,453,000.67	32.26%	3,050,671.17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	21,000,000.00	78.77%	1,050,000.00	5.00%	19,950,000.00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8,147.60	4.34%	--	--	1,158,147.60
合计	26,661,819.44	100.00%	2,503,000.67	9.39%	24,158,818.77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302,995.22	26.48%	115,149.76
一年至二年	3,941,530.70	45.32%	394,153.07
二年至三年	403,469.84	4.64%	60,520.48
三年至四年	724,173.81	8.33%	217,252.14
四年至五年	289,603.41	3.33%	289,603.41
五年以上	1,034,667.42	11.90%	1,034,667.42
合计	8,696,440.40	100.00%	2,111,346.28

②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525,385.41	57.71%	226,269.27
一年至二年	504,999.44	6.44%	50,499.94
二年至三年	814,226.60	10.38%	122,133.99
三年至四年	389,380.41	4.97%	116,814.12
四年至五年	782,216.66	9.97%	782,216.66
五年以上	825,833.65	10.53%	825,833.65
合计	7,842,042.17	100.00%	2,123,767.63

③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66,543.79	23.68%	53,327.19
一年至二年	1,217,116.73	27.03%	121,711.67
二年至三年	423,350.41	9.40%	63,502.56
三年至四年	831,716.66	18.47%	249,515.00
四年至五年	233,047.25	5.17%	233,047.25
五年以上	731,897.00	16.25%	731,897.00
合计	4,503,671.84	100.00%	1,453,000.67

组合 2 中，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性质或内容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医院	44,4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卢龙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8,460,000.00	1 年以内	土地保证金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3 年	土地保证金
丰都县中医院	5,0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重庆市合川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2,0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合计	65,860,000.00	--	--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性质或内容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1-2 年	土地保证金
丰都县中医院	5,0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重庆市合川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2,0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13,000,000.00	--	--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性质或内容
重庆青舫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 年以内	定金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1 年以内	土地保证金
合计	21,000,000.00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为重分类调整转入的暂估进项税金，按照公司的坏账政策，不计提坏账准备。

2、本报告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5、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9,393,445.18 元，所占比例为 26.01%，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性质或内容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3 年	土地保证金
丰都县中医院	5,0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重庆市合川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2,000,000.00	1-2 年	招标保证金
重庆市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35,930.00	1-2 年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重庆市非公有制经济服务中心	5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王珏	500,000.00	1-2 年	保证金
梁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500,000.00	1-2 年	招标保证金
北京金桥产业基地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1-2 年	施工保证金
合计	15,935,930.00	--	--

6、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1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44,400,000.00	1 年以内	59.55%
2	卢龙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8,460,000.00	1 年以内	11.35%
3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2-3 年	8.05%
4	丰都县中医院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2 年	6.71%
5	重庆市合川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2 年	2.68%
--	合计	--	65,860,000.00	--	88.34%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1-2 年	28.79%
2	丰都县中医院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23.99%
3	重庆市合川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9.60%
4	重庆市璧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非关联方	935,930.00	1 年以内	4.49%
5	重庆市非公有制经济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40%
6	王珏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40%
7	梁平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40%
--	合计	--	15,435,930.00	--	74.07%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重庆青舫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0	一年以内	56.26%
2	重庆两山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0	一年以内	22.50%
3	渝北区清欠追薪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非关联方	441,440.00	三至四年	1.66%
4	郧县城投公司（原郧县汉宫集团）	非关联方	398,283.35	一至二年	1.49%
5	胡成云	非关联方	300,000.00	一至二年	1.13%
--	合计	--	22,139,723.35	--	83.04%

7、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转移的情况。

（六）存货

1、存货分类如下：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存货金额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42,793,154.27	-	42,793,154.27

项目	存货金额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在产品	104,711,689.04	-	104,711,689.04
低值易耗品	454,306.33	-	454,306.33
产成品	51,376,908.63	3,944,346.52	47,432,562.11
消耗性生物资产	1,179,593.45	-	1,179,593.45
发出商品	106,568,548.13	4,700,325.58	101,868,222.55
库存商品	115,064,936.81	5,262,210.08	109,802,726.73
合计	422,149,136.66	13,906,882.18	408,242,254.48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存货金额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43,897,488.67	--	43,897,488.67
在产品	167,028,100.80	--	167,028,100.80
低值易耗品	821,020.15	--	821,020.15
产成品	59,939,210.90	3,533,017.69	56,406,193.21
消耗性生物资产	807,208.50	--	807,208.50
发出商品	106,081,832.05	4,046,819.25	102,035,012.80
库存商品	97,060,597.61	6,670,418.64	90,390,178.97
合计	475,635,458.68	14,250,255.58	461,385,203.10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存货金额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42,787,065.77	965,288.49	41,821,777.28
在产品	165,651,841.36	--	165,651,841.36
低值易耗品	496,645.23	--	496,645.23
产成品	60,597,603.55	3,917,360.54	56,680,243.01
消耗性生物资产	637,720.70	--	637,720.70
发出商品	91,514,138.75	1,824,429.18	89,689,709.57
库存商品	99,140,864.15	5,305,597.96	93,835,266.19
合计	460,825,879.51	12,012,676.17	448,813,203.34

2、消耗性生物资产情况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丹参、丹皮等	1,179,593.45	807,208.50	637,720.70
合计	1,179,593.45	807,208.50	637,720.70

3、本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中均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192,012.30	--	9,192,012.30
其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442,012.30	--	2,442,012.30
按成本计量	6,750,000.00	--	6,750,000.00
其他	--	--	--
合计	9,192,012.30	--	9,192,012.30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107,512.92	--	9,107,512.92
其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357,512.92	--	2,357,512.92
按成本计量	6,750,000.00	--	6,750,000.00
其他	--	--	--
合计	9,107,512.92	--	9,107,512.92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86,145.26	--	2,286,145.26
其中：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286,145.26	--	2,286,145.26
按成本计量	--	--	--
其他	--	--	--
合计	2,286,145.26	--	2,286,145.26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公司持有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企业，证券代码为 03618。公司持有该股票 600,000.00 股，原始持股成本为 960,000.00。该股票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收盘价为 4.55 港元/股，按照港币对人民币的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为 4.0700205 元/股，公允价值为 2,442,012.30 元；该股票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收盘价为 4.69 港元/股，按照港币对人民币的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为 3.9291882 元/股，公允价值为 2,357,512.92 元；该股票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港币收盘价为 4.83 港元/股，按照港币对人民币的当日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为 3.810242 元/股，公允价值为 2,286,145.26 元。

2015 年 12 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Fullerton Financial Holdings Pte. Ltd、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乐天花谷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重庆市威万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市翼艳翔建材有限公司和垫江县宏凌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 7500 万元投资成立了重庆垫江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500 万元，持股比例达到 60%为其实际控制人。其中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675 万元，出资比例为 9%，因其投资达不到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因而将其判定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1、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	--	--	--	--	--	--	--	--	--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	--	--	--	--	--	--	--	--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	--	--
2、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2、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无。

3、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无。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47,058.67	--	5,747,058.6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47,058.67		5,747,058.67
二、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10,639.10	--	2,110,639.10
2.本期增加金额	234,847.92	--	234,847.92
(1) 计提	234,847.92	--	234,847.92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45,487.02	--	2,345,487.02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01,571.65	--	3,401,571.65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36,419.57	--	3,636,419.57

2016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234,847.92 元，计提减值准备为 0.00 元。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47,058.67	--	5,747,058.6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47,058.67		5,747,058.67
二、累计折旧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75,791.18	--	1,875,791.18
2.本期增加金额	234,847.92	--	234,847.92
(1) 计提	234,847.92	--	234,847.92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110,639.10	--	2,110,639.10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36,419.57	--	3,636,419.57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71,267.49	--	3,871,267.49

2015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234,847.92 元，计提减值准备为 0.00 元。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89,617.91	--	5,189,617.91
2.本期增加金额	557,440.76	--	557,440.76
(1) 购置	557,440.76	--	557,440.7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47,058.67		5,747,058.67
二、累计折旧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645,483.79	--	1,645,483.79
2.本期增加金额	230,307.39	--	230,307.39
(1) 计提	230,307.39	--	230,307.39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75,791.18	--	1,875,791.18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871,267.49	--	3,871,267.49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544,134.12	--	3,544,134.12

2014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230,307.39 元，计提减值准备为 0.00 元。

2、公司无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投资性房地产说明：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系指公司所属的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将位于重庆市万州区双河口永佳路 297 号的闲置的一栋厂房（房产证号为“301 房地证 2012 字第 13260 号”，房屋共计四层，面积合计为 6,536.51 平方米）和一栋办公楼（房产证号为“301 房地证 2012 字第 13258 号”，房屋共计二层，面积合计为 748.46 平方米）用于对外出租所形成。

(十)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3,556,824.74	235,373,933.59	19,293,028.84	64,687,428.80	862,911,215.97
2.本期增加金额	426,859,993.14	102,907,979.80	1,202,019.41	10,174,205.87	541,144,198.22
(1) 购置	4,053,092.47	11,163,460.63	1,202,019.41	9,678,479.37	26,097,051.88
(2) 在建工程转入	422,806,900.67	91,744,519.17	-	495,726.50	515,047,146.34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9,684.04	10,214,227.67	302,754.48	2,022,489.56	12,559,155.75
(1) 处置或报废	19,684.04	10,214,227.67	302,754.48	2,022,489.56	12,559,155.75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70,397,133.84	328,067,685.72	20,192,293.77	72,839,145.11	1,391,496,258.44
二、累计折旧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067,027.61	99,637,905.63	11,253,225.88	30,214,465.02	225,172,624.14
2.本期增加金额	28,536,707.60	23,126,784.11	2,355,953.90	7,385,148.32	61,404,593.93
(1) 计提	28,536,707.60	23,126,784.11	2,355,953.90	7,385,148.32	61,404,593.93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4,853.16	9,649,229.83	235,678.87	1,558,208.80	11,447,970.66
(1) 处置或报废	4,853.16	9,649,229.83	235,678.87	1,558,208.80	11,447,970.66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2,598,882.05	113,115,459.91	13,373,500.91	36,041,404.54	275,129,247.41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857,798,251.79	214,952,225.81	6,818,792.86	36,797,740.57	1,116,367,011.03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59,489,797.13	135,736,027.96	8,039,802.96	34,472,963.78	637,738,591.83

2016 年度计提的折旧额为 61,404,593.93 元，由合并范围变动引起的折旧额的变动金额为 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15,047,146.34 元。2016 年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5,896,246.06 元，累计折旧为 54,059,739.53 元。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5,650,041.72	218,088,111.50	18,591,860.51	57,463,855.21	819,793,868.94
2.本期增加金额	18,537,394.79	23,361,802.97	1,628,334.67	7,344,883.69	50,872,416.12
(1) 购置	17,815,789.90	20,838,590.16	1,628,334.67	7,095,033.69	47,377,748.42
(2) 在建工程转入	721,604.89	2,523,212.81	-	-	3,244,817.70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249,850.00	249,8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630,611.77	6,075,980.88	927,166.34	121,310.10	7,755,069.09
(1) 处置或报废	630,611.77	6,075,980.88	927,166.34	121,310.10	7,755,069.09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3,556,824.74	235,373,933.59	19,293,028.84	64,687,428.80	862,911,215.97
二、累计折旧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123,570.40	83,184,067.15	9,171,269.55	20,341,467.96	176,820,375.06
2.本期增加金额	20,642,916.70	20,876,818.52	2,718,937.49	9,987,412.53	54,226,085.24
(1) 计提	20,642,916.70	20,876,818.52	2,718,937.49	9,987,153.97	54,225,826.68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258.56	258.56
3.本期减少金额	699,459.49	4,422,980.04	636,981.16	114,415.47	5,873,836.16
(1) 处置或报废	699,459.49	4,422,980.04	636,981.16	114,415.47	5,873,836.16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067,027.61	99,637,905.63	11,253,225.88	30,214,465.02	225,172,624.14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59,489,797.13	135,736,027.96	8,039,802.96	34,472,963.78	637,738,591.83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1,526,471.32	134,904,044.35	9,420,590.96	37,122,387.25	642,973,493.88

2015 年度计提的折旧额为 54,225,826.68 元，由合并范围变动引起的折旧额的变动金额为 258.56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244,817.70 元。2015 年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46,988,036.25 元，累计折旧为 45,523,514.50 元。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3,299,966.08	172,205,924.42	16,715,543.54	41,753,245.97	733,974,680.01
2.本期增加金额	22,649,075.64	47,595,880.34	1,973,791.97	17,113,185.85	89,331,933.80
(1) 购置	12,765,932.74	11,933,693.00	1,656,625.99	13,431,013.85	39,787,265.58
(2) 在建工程转入	4,731,590.40	16,916,205.64	-	2,300,343.00	23,948,139.04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5,151,552.50	18,745,981.70	317,165.98	1,381,829.00	25,596,529.18
3.本期减少金额	299,000.00	1,713,693.26	97,475.00	1,402,576.61	3,512,744.87
(1) 处置或报废	299,000.00	1,713,693.26	-	1,402,576.61	3,415,269.87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97,475.00	-	97,475.00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5,650,041.72	218,088,111.50	18,591,860.51	57,463,855.21	819,793,868.94
二、累计折旧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3,969,930.96	54,530,326.13	6,706,945.53	15,903,133.31	121,110,335.93
2.本期增加金额	20,252,444.92	30,089,607.73	2,558,874.86	5,765,040.89	58,665,968.40
(1) 计提	20,252,444.92	21,576,091.76	2,361,461.98	5,745,267.02	49,935,265.68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8,513,515.97	197,412.88	19,773.87	8,730,702.72
3.本期减少金额	98,805.48	1,435,866.71	94,550.84	1,326,706.24	2,955,929.27
(1) 处置或报废	98,805.48	1,435,866.71	-	1,326,706.24	2,861,378.43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94,550.84	-	94,550.84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4,123,570.40	83,184,067.15	9,171,269.55	20,341,467.96	176,820,375.06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1,526,471.32	134,904,044.35	9,420,590.96	37,122,387.25	642,973,493.88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59,330,035.12	117,675,598.29	10,008,598.01	25,850,112.66	612,864,344.08

2014 年度计提的折旧额为 49,935,265.68 元，由合并范围变动引起的折旧额的变动金额为 8,730,702.72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3,948,139.04 元。2014 年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0,022,214.75 元，累计折旧为 29,014,945.58 元。

2、公司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公司报告期末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3,107,623.33	1,621,117.27	-	1,486,506.06	--
机器设备	1,942,764.96	888,601.33	-	1,054,163.63	--
合计	5,050,388.29	2,509,718.60	-	2,540,669.69	--

4、公司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5、本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经检查测试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本报告期末公司抵押的固定资产具体见“六、(五十三)；十、(五)、4”。

7、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

序号	核算单位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未办理原因	预计办理时间
1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0,775,989.16	正在办理过程中	2017 年度
--	合计	--	170,775,989.16	--	--

(十一)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组成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郧县工业园区项目(湖北天圣)	247,863.26	247,863.26	1,111,558.15
2	渝北菊花坝物流中心(天圣制药)	-	-	630,000.00
3	河北公司制药基地 GMP 建设项目工程(天圣河北)	16,554,420.95	-	660,000.00
4	综合大楼(天圣重庆)	-	247,588,893.44	154,918,907.12
5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天泰慧智)	61,388,434.00	40,622,658.20	5,272,808.73
6	大输液车间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	2,584,424.05	2,365,314.05
7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天圣集团璧山)	10,328,726.03	9,973,866.21	7,011,609.50
8	中药材仓储项目(天圣制药)	-	27,473,206.27	27,400,360.27
9	大输液项目在安装设备(天圣制药)	-	1,671,495.74	6,528,205.10
10	中药材初加工项目(天圣制药)	-	40,570,925.40	-
11	大容量注射液、医药物流基地项目(天圣制药)	-	43,835,281.53	-
12	综合楼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1,572,260.58	209,212.00	-
13	渝北空港天圣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天圣重庆)	979,280.70	330,091.00	-
14	口服固体制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天圣制药)	150,194,884.47	-	-
15	北碚场平工程(天圣重庆)	4,612,874.19	-	-
16	山西 GMP 技改项目(天圣山西)	20,192,167.00	11,234,993.12	-
17	垫江生态谷种植基地(天圣制药)	-	406,300.00	-
18	零星工程	-	-	760,744.73
	合计	266,070,911.18	426,749,210.22	206,659,507.65

2、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1) 2016 年度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其他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郟县工业园区项目 (湖北天圣)	247,863.26	-	-	-	247,863.26
2	综合大楼(天圣重庆)	247,588,893.44	4,442,018.07	252,030,911.51	-	-
3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 天圣慧智)	40,622,658.20	20,765,775.80	-	-	61,388,434.00
4	大输液车间工程项目 (湖北天圣)	2,584,424.05	59,435,811.40	62,020,235.45	-	-
5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天 圣集团璧山)	9,973,866.21	354,859.82	-	-	10,328,726.03
6	中药材仓储项目(天 圣制药)	27,473,206.27	292,467.30	27,765,673.57	-	-
7	大输液项目在安装设 备(天圣制药)	1,671,495.74	-	1,630,470.10	41,025.64	-
8	中药材初加工项目 (天圣制药)	40,570,925.40	5,577,838.16	46,148,763.56	-	-
9	大容量注射液、医药 物流基地项目(天圣 制药)	43,835,281.53	53,026,270.50	96,861,552.03	-	-
10	综合楼工程项目(湖 北天圣)	209,212.00	1,363,048.58	-	-	1,572,260.58
11	渝北空港天圣标准厂 房建设项目(天圣重 庆)	330,091.00	649,189.70	-	-	979,280.70
12	口服固体制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天圣 制药)	-	150,194,884.47	-	-	150,194,884.47
13	北碚场平工程(天圣 重庆)	-	4,612,874.19	-	-	4,612,874.19
14	山西 GMP 技改项目 (天圣山西)	11,234,993.12	13,829,319.10	3,785,215.36	1,086,929.86	20,192,167.00
15	垫江生态谷种植基地 (天圣制药)	406,300.00	1,663,000.00	-	2,069,300.00	-
16	中药饮片技术改造项 目(天圣重庆)	-	23,914,000.00	23,914,000.00	-	-
17	河北公司制药基地 GMP 建设项目工程 (天圣河北)	-	16,554,420.95	-	-	16,554,420.95
18	零星工程	-	890,324.76	890,324.76	-	-
	合计	426,749,210.22	357,566,102.80	515,047,146.34	3,197,255.50	266,070,911.18

(2) 2015 年度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渝北菊花坝物流中心(天圣制药)	630,000.00	-	-	630,000.00	-
2	郧县工业园区项目(湖北天圣)	1,111,558.15	432,285.00	133,604.89	1,162,375.00	247,863.26
3	生产车间(天圣河北)	660,000.00	-	-	660,000.00	-
4	综合大楼(天圣重庆)	154,918,907.12	92,669,986.32	-	-	247,588,893.44
5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天泰慧智)	5,272,808.73	35,349,849.47	-	-	40,622,658.20
6	大输液车间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2,365,314.05	219,110.00	-	-	2,584,424.05
7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天圣集团璧山)	7,011,609.50	2,962,256.71	-	-	9,973,866.21
8	中药材仓储项目(天圣制药)	27,400,360.27	72,846.00	-	-	27,473,206.27
9	大输液项目在设备安装(天圣制药)	6,528,205.10	1,981,033.35	3,111,212.81	3,726,529.90	1,671,495.74
10	中药材初加工项目(天圣制药)	-	40,570,925.40	-	-	40,570,925.40
11	大容量注射液、医药物流基地项目(天圣制药)	-	43,835,281.53	-	-	43,835,281.53
12	综合楼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	209,212.00	-	-	209,212.00
13	渝北空港天圣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天圣重庆)	-	330,091.00	-	-	330,091.00
14	垫江生态谷种植基地(天圣制药)	-	406,300.00	-	-	406,300.00
15	山西 GMP 技改项目(天圣山西)	-	11,234,993.12	-	-	11,234,993.12
16	零星工程	760,744.73	-	-	760,744.73	-
	合计	206,659,507.65	230,274,169.90	3,244,817.70	6,939,649.63	426,749,210.22

(3) 2014 年度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固	其他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燃气锅炉(天圣制药)	748,047.86	69,000.00	817,047.86	--	--
2	渝北菊花坝物流中心(天圣制药)	630,000.00	--	--	--	630,000.00
3	输液软袋生产线(天圣制药)	384,368.19	284,615.39	668,983.58	--	--
4	玻璃瓶输液一线技改工程(天圣制药)	2,736,755.20	670.00	2,737,425.20	--	--
5	胶囊车间一楼装修(四川天圣)	2,653,593.23	3,666,137.52	6,319,730.75	--	--
6	郧县工业园区项目(康迪制药)	2,946,120.39	1,714,091.06	3,548,653.30	--	1,111,558.15
7	职工宿舍工程(湖南天圣)	1,649,596.60	1,839,410.00	3,489,006.60	--	--
8	生产车间(天圣河北)	660,000.00	--	--	--	660,000.00
9	综合大楼(天圣重庆)	50,762,518.46	104,156,388.66	--	--	154,918,907.12
10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天	925,260.73	4,347,548.00	--	--	5,272,808.73

	泰慧智)					
11	大输液车间工程项目 (康迪制药)	--	2,365,314.05	--	--	2,365,314.05
12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 产线建设项目(天圣集 团璧山)	--	7,011,609.50	--	--	7,011,609.50
13	中药材仓储项目(天圣 制药)	--	27,400,360.27	--	--	27,400,360.27
14	大输液项目在安装设备 (天圣制药)	--	10,144,400.27	3,616,195.17	--	6,528,205.10
15	零星工程	623,800.00	2,888,041.31	2,751,096.58	--	760,744.73
	合计	64,720,060.66	165,887,586.03	23,948,139.04	--	206,659,507.65

3、与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资料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资料

序号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 元)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	郧县工业园区项目(湖北天圣)	2,157.00	247,863.26	--	--	自筹,借款
2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天泰慧智)	22,420.00	61,388,434.00	27.38%	基础建设	自筹
3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天圣集团璧山)	38,878.00	10,328,726.03	2.66%	平场完成	自筹
4	山西 GMP 技改项目(天圣山西)	5,000.00	20,192,167.00	40.38%	土建施工	自筹
5	口服固体制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 (天圣制药)	39,070.00	150,194,884.47	38.44%	基础建设	自筹,借款
6	北碚场平工程(天圣重庆)	450.00	4,612,874.19	102.51%	场平完成	自筹
7	渝北空港天圣标准厂房建设项目 (天圣重庆)	38,500.00	979,280.70	0.25%	土建施工	自筹
8	河北公司制药基地 GMP 建设项目工 程(天圣河北)	5,539.00	16,554,420.95	29.89%	基础建设	自筹
9	综合楼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780.00	1,572,260.58	20.16%	土建施工	自筹
	合计	--	266,070,911.18	--	--	--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715,802.73 元。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资料

序号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 元)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	郧县工业园区项目(湖北天圣)	2,157.00	247,863.26	--	--	自筹
2	综合大楼(天圣重庆)	22,018.49	247,588,893.44	112.45%	主体完工	自筹
3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天泰慧智)	22,420.00	40,622,658.20	18.12%	基础建设	自筹
4	大输液车间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14,739.00	2,584,424.05	1.75%	设备进场	自筹
5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 (天圣集团璧山)	38,878.00	9,973,866.21	2.57%	平场完成	自筹

6	中药材仓储项目(天圣制药)	17,859.00	27,473,206.27	15.38%	平场完成	自筹
7	大输液项目在安装设备(天圣制药)	12,000.00	1,671,495.74	--	设备安装	自筹
8	中药材初加工项目(天圣制药)	6,000.00	40,570,925.40	67.62%	主体完工	自筹
9	大容量注射液、医药物流基地项目(天圣制药)	25,000.00	43,835,281.53	17.53%	部分厂房完工	自筹
10	综合楼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780.00	209,212.00	2.68%	工程前期	自筹
11	渝北空港天圣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天圣重庆)	38,500.00	330,091.00	0.09%	工程前期	自筹
12	山西 GMP 技改项目(天圣山西)	5,000.00	11,234,993.12	22.47%	基础建设	自筹
13	垫江生态谷种植基地(天圣制药)	1,000.00	406,300.00	4.06%	道路建设	自筹
--	合计	--	426,749,210.22	--	--	--

公司 2015 年度无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

(3) 2014 年在建工程项目相关的资料

序号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1	渝北菊花坝物流中心(天圣制药)	8,000.00	630,000.00	0.79%	工程前期	自筹
2	郧县工业园区项目(湖北天圣)	2,157.00	1,111,558.15	--	--	自筹
3	生产车间(天圣河北)	12,000.00	660,000.00	0.55%	--	自筹
4	办公大楼建设项目(原食品研制加工基地)(天圣重庆)	22,018.49	154,918,907.12	70.36%	--	自筹
5	北京研发中心(北京天泰慧智)	22,420.00	5,272,808.73	2.35%	工程前期	自筹
6	大输液车间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14,739.00	2,365,314.05	1.60%	--	自筹
7	口服固体制剂 GMP 生产线建设项目(天圣集团璧山)	38,878.00	7,011,609.50	1.80%	工程前期	自筹
8	中药材仓储项目(天圣制药)	17,859.00	27,400,360.27	15.34%	--	自筹
9	大输液项目在安装设备(天圣制药)	12,000.00	6,528,205.10	5.44%	--	自筹
10	电梯工程(国中医药)	80.00	502,564.13	62.82%	--	自筹
11	污水处理站土建工程、环保土建部分工程(天圣山西)	270.00	258,180.60	9.56%	--	自筹
	合计	--	206,659,507.65	--	--	--

公司 2014 年度无在建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

4、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用于对外担保及其他所有权受限情况。

5、本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1、以成本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银杏树	枳壳砧木	金银花	薏仁	柚子树	柠檬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049,776.30	628,968.62	267,943.21	16,966.75	119,464.08	36,777.83
2.本期增加金额	375,793.15	1,236,271.30	16,564.00	-	-	-
(1) 购置及后续投入	375,793.15	1,236,271.30	16,564.00	-	-	-
(2) 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2,425,569.45	1,865,239.92	284,507.21	16,966.75	119,464.08	36,777.83
二、累计摊销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17,230.76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58,615.32	-	-	-	-	-
(1) 计提	58,615.32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75,846.08	-	-	-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49,723.37	1,865,239.92	284,507.21	16,966.75	119,464.08	36,777.83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932,545.54	628,968.62	267,943.21	16,966.75	119,464.08	36,777.83

(续上表)

项目	栀子	苗木	女贞子	槐米	木瓜	无花果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6,174.38	1,808,800.00	13,057.80	2,793.00	4,469.00	18,538.00
2.本期增加金额	240,746.19	28,480.00	-	2,625.57	-	4,722.00
(1) 购置及后续投入	240,746.19	28,480.00	-	2,625.57	-	4,722.00
(2) 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4,469.00	23,260.00
(1) 处置或报损	-	-	-	-	4,469.00	23,260.00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6,920.57	1,837,280.00	13,057.80	5,418.57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	-	-	-	-	-	-

加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596,920.57	1,837,280.00	13,057.80	5,418.57	-	-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356,174.38	1,808,800.00	13,057.80	2,793.00	4,469.00	18,538.00

(续上表)

项目	乌梅	百合	杜仲	川黄柏	瓜蒌	泽泻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00.00	25,880.00	600.00	1,650.00	1,400.00	-
2.本期增加金额	897.00	16,276.00	262.00	1,355.57	-	2,170.00
(1) 购置及后续投入	897.00	16,276.00	262.00	1,355.57	-	2,170.00
(2) 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997.00	-	-	3,005.57	1,400.00	2,170.00
(1) 处置或报损	3,997.00	-	-	3,005.57	1,400.00	2,170.00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42,156.00	862.00	-	-	-
二、累计摊销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余额	-	-	-	-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6 年 12 月 31 账面价值	-	42,156.00	862.00	-	-	-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100.00	25,880.00	600.00	1,650.00	1,400.00	-

(续上表)

项目	三叶木通	佛手	小茴香	荷花	牡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500,000.00	7,856,358.97
2.本期增加金额	76,212.00	18,554.90	10,171.57	30,631.57	-	2,061,732.82
(1) 购置及后续投入	76,212.00	18,554.90	10,171.57	30,631.57	-	2,061,732.82
(2) 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76,212.00	-	-	-	-	114,513.57
(1) 处置或报损	76,212.00	-	-	-	-	114,513.57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8,554.90	10,171.57	30,631.57	500,000.00	9,803,578.22
二、累计摊销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117,230.7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58,615.32

(1) 计提	-	-	-	-	-	58,615.32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175,846.08
三、减值准备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18,554.90	10,171.57	30,631.57	500,000.00	9,627,732.14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	-	500,000.00	7,739,128.21

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银杏账面原值为 586,153.76 元，计提摊销 175,846.08 元。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银杏树	枳壳砧木	金银花	薏仁	柚子树	桂花树
一、账面原值：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43,232.30	296,514.62	264,871.71	16,966.75	114,347.58	1,108,8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06,544.00	332,454.00	3,071.50	--	5,116.50	--
(1) 购置及后续投入	306,544.00	332,454.00	3,071.50	--	5,116.50	--
(2) 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49,776.30	628,968.62	267,943.21	16,966.75	119,464.08	1,108,800.00
二、累计摊销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615.38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58,615.38	--	--	--	--	--
(1) 计提	58,615.38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余额	117,230.76	--	--	--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账面价值	1,932,545.54	628,968.62	267,943.21	16,966.75	119,464.08	1,108,800.00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84,616.92	296,514.62	264,871.71	16,966.75	114,347.58	1,108,800.00

(续表)

项目	柠檬	栀子	苗木	女贞子	牡丹	槐米	木瓜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777.83	2,158,692.78	700,000.00	13,057.80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197,481.60	--	--	500,000.00	2,793.00	4,469.00

(1)购置及后续投入	--	197,481.60	--	--	500,000.00	2,793.00	4,469.00
(2)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
(3)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777.83	2,356,174.38	700,000.00	13,057.80	500,000.00	2,793.00	4,469.00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损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777.83	2,356,174.38	700,000.00	13,057.80	500,000.00	2,793.00	4,469.00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6,777.83	2,158,692.78	700,000.00	13,057.80	--	--	--

日账面价值							
(续表)							
项目	无花果	乌梅	百合	杜仲	川黄柏	瓜蒌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6,453,261.37
2.本期增加金额	18,538.00	3,100.00	25,880.00	600.00	1,650.00	1,400.00	1,403,097.60
(1)购置及后续投入	18,538.00	3,100.00	25,880.00	600.00	1,650.00	1,400.00	1,403,097.60
(2)其他项目转入	--	--	--	--	--	--	--
(3)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损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538.00	3,100.00	25,880.00	600.00	1,650.00	1,400.00	7,856,358.97
二、累计摊销	--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58,615.3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58,615.38
(1)计提	--	--	--	--	--	--	58,615.38
(2)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损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117,230.76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损	--	--	--	--	--	--	--

(2)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8,538.00	3,100.00	25,880.00	600.00	1,650.00	1,400.00	7,739,128.21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	--	--	--	--	--	6,394,645.99

本公司的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银杏账面原值为 586,153.76 元，计提摊销 117,230.76 元。

2、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说明：

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自行种植的银杏树、金银花、桂花树，柠檬、栀子、苗木、女贞子等，公司主要利用该生物资产采摘银杏树叶、金银花、桂花等作为原材料加工中成药。

(十三)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药品生产技术	软件	药品注册批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9,010,567.14	6,435,238.51	1,141,720.74	33,042,918.15	409,630,444.54
2.本期增加金额	22,204,695.41	--	1,001,759.47	15,000,000.00	38,206,454.88
(1) 购置	22,204,695.41	--	1,001,759.47	15,000,000.00	38,206,454.88
(2) 研发支出转入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1,215,262.55	6,435,238.51	2,143,480.21	48,042,918.15	447,836,899.42
二、累计摊销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528,114.29	2,960,500.33	730,109.01	5,782,510.67	40,001,234.30
2.本期增加金额	8,120,979.99	643,523.88	157,902.86	3,429,291.82	12,351,698.55
(1) 计提	8,120,979.99	643,523.88	157,902.86	3,429,291.82	12,351,698.55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649,094.28	3,604,024.21	888,011.87	9,211,802.49	52,352,932.85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52,566,168.27	2,831,214.30	1,255,468.34	38,831,115.66	395,483,966.57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38,482,452.85	3,474,738.18	411,611.73	27,260,407.48	369,629,210.24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药品生产技术	软件	药品注册批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5,470,883.00	6,435,238.51	1,071,721.74	33,042,918.15	336,020,761.40
2.本期增加金额	73,539,684.14	--	69,999.00	--	73,609,683.14
(1) 购置	73,539,684.14	--	69,999.00	--	73,609,683.14
(2) 研发支出转入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9,010,567.14	6,435,238.51	1,141,720.74	33,042,918.15	409,630,444.54
二、累计摊销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03,081.51	2,316,976.45	565,432.89	2,478,218.85	28,863,709.70
2.本期增加金额	7,025,032.78	643,523.88	164,676.12	3,304,291.82	11,137,524.60
(1) 计提	7,025,032.78	643,523.88	164,676.12	3,304,291.82	11,137,524.60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528,114.29	2,960,500.33	730,109.01	5,782,510.67	40,001,234.30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38,482,452.85	3,474,738.18	411,611.73	27,260,407.48	369,629,210.24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1,967,801.49	4,118,262.06	506,288.85	30,564,699.30	307,157,051.70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药品生产技术	软件	药品注册批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2,743,730.48	5,475,238.51	1,363,141.40	-	299,582,110.39
2.本期增加金额	2,727,152.52	960,000.00	450,500.34	33,042,918.15	37,180,571.01
(1) 购置	2,727,152.52	960,000.00	450,500.34	-	4,137,652.86
(2) 研发支出转入	-	-	-	-	-
(3)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33,042,918.15	33,042,918.15
3.本期减少金额	-	-	741,920.00	-	741,920.00
(1) 处置或报废	-	-	741,920.00	-	741,920.00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5,470,883.00	6,435,238.51	1,071,721.74	33,042,918.15	336,020,761.40
二、累计摊销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224,783.44	1,769,452.57	1,154,599.74	-	20,148,835.75
2.本期增加金额	6,415,642.39	547,523.88	152,753.15	2,478,218.85	9,594,138.27
(1) 计提	6,415,642.39	547,523.88	152,753.15	2,478,218.85	9,594,138.27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37,344.32	-	741,920.00	--	879,264.32
(1) 处置或报废	137,344.32	-	741,920.00	--	879,264.32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03,081.51	2,316,976.45	565,432.89	2,478,218.85	28,863,709.70
三、减值准备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	-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1,967,801.49	4,118,262.06	506,288.85	30,564,699.30	307,157,051.70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5,518,947.04	3,705,785.94	208,541.66	-	279,433,274.64

2、2014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9,594,138.27 元，201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1,137,524.60 元，2016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2,351,698.55 元。

3、与上述无形资产相关的资料如下：

序号	项目	取得方式	摊销期限(月)	原值	累计摊销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月)

1	土地使用权(天圣制药)	购买	600	2,385,578.81	803,144.87	1,582,433.94	398
2	土地使用权(天圣制药)	购买	600	109,670.83	28,148.85	81,521.98	446
3	土地使用权(天圣制药)	购买	600	837,911.08	215,063.84	622,847.24	446
4	土地使用权(天圣制药)	购买	600	192,829.48	49,492.90	143,336.58	446
5	土地使用权(天圣制药)	购买	600	19,241,483.72	2,373,116.33	16,868,367.39	526
6	土地使用权(天圣制药)	购买	600	46,274,729.96	5,321,363.94	40,953,366.02	531
7	渝北菊花坝土地(天圣制药)	购买	533	15,199,828.25	1,463,526.71	13,736,301.54	480
8	合川土地(天圣制药)	购买	595	15,462,331.05	493,755.11	14,968,575.94	576
9	南川土地(天圣制药)	购买	600	5,648,925.00	28,244.63	5,620,680.37	597
10	南川林地(天圣制药)	购买	384	1,089,633.16	17,025.52	1,072,607.64	378
11	金蝶财务软件(天圣制药)	购买	60	115,000.00	115,000.00	-	-
12	金蝶财务软件(天圣制药)	购买	60	20,846.15	20,846.15	-	-
13	材料管理软件(天圣制药)	购买	30	71,923.08	71,923.08	-	-
14	互联网域名(天圣制药)	购买	使用寿命不确定	140,160.00		140,160.00	0
15	铝镁司片生产技术(天圣制药)	购买	120	960,000.00	192,000.00	768,000.00	96
16	止漱袋泡茶、灯盏花素分散片、牛黄解毒片三项药品技术(天圣制药)	购买	120	15,000,000.00	125,000.00	14,875,000.00	119
17	软件开发费(长圣医药)	购买	60	68,000.00	68,000.00	-	-
18	软件(长圣医药)	购买	60	296,935.92	296,935.92	-	-
19	软件服务费(《Iwell 医药供应链系统》改进升级)(长圣医药)	购买	60	90,000.00	48,000.00	42,000.00	28
20	K3 软件(长圣医药)	购买	60	11,965.81	6,182.36	5,783.45	29
21	宝利通音频会议 PC 套件包(长圣医药)	购买	60	3,574.53	1,846.83	1,727.70	29
22	软件服务费(GSP 改进升级)(长圣医药)	购买	60	170,000.00	70,833.33	99,166.67	35

23	销售发票模块开发 (长圣医药)	购买	60	60,000.00	13,000.00	47,000.00	47
24	土地使用权(长圣医药)	购买	550	1,576,600.27	274,896.97	1,301,703.30	466
25	土地使用权(重庆天圣药业)	购买	600	762,597.75	214,798.86	547,798.89	431
26	瑞友远程接入系统 (重庆天圣药业)	购买	60	3,846.15	3,846.15	-	0
27	千方百剂医药管理系统 (重庆天圣药业)	购买	60	9,999.00	3,333.00	6,666.00	40
28	土地使用权(重庆国中医药)	股东投入	563	12,729,856.22	1,654,487.10	11,075,369.12	486
29	土地使用权(天通医药)	购买	600	617,043.53	209,624.88	407,418.65	395
30	财务软件(天通医药)	购买	60	4,359.00	4,359.00	-	0
31	土地使用权 8 号地(四川天圣)	购买	559	1,655,249.00	207,276.26	1,447,972.74	489
32	土地使用权 9 号地(四川天圣)	购买	554	1,450,451.00	198,978.83	1,251,472.17	478
33	土地使用权 10 号地 (四川天圣)	购买	550	1,772,275.75	232,006.96	1,540,268.79	478
34	土地使用权(A09-1-3 号土地, 天圣重庆)	购买	648	2,181,818.34	569,023.61	1,612,794.73	479
35	土地使用权(北碚童家溪同兴园区一路 8 号, 天圣重庆)	购买	516	16,549,581.07	769,747.90	15,779,833.17	492
36	土地使用权 (A109-1/02 号土地, 天圣重庆)	购买	590	40,143,738.02	1,020,603.47	39,123,134.55	575
37	药品生产批文技术转让 (湖南天圣)	购买	120	5,475,238.51	3,412,024.21	2,063,214.30	46
38	土地使用权(湖南天圣)	购买	597	5,040,000.00	632,965.54	4,407,034.46	522
39	土地使用权(湖南天圣)	购买	600	594,296.92	57,448.70	536,848.22	542
40	土地使用权(湖南天圣)	购买	556	1,384,034.00	34,849.78	1,349,184.22	542
41	土地使用权(天圣河北)	购买	600	4,072,526.36	427,615.02	3,644,911.34	537
42	工业园区土地(天圣河北)	购买	600	2,951,400.00	226,274.00	2,725,126.00	554
43	工业园区土地(天圣河北)	购买	585	848,406.00	44,523.25	803,882.75	554

44	工业园区土地(天圣河北)	购买	565	15,350,623.80	281,365.26	15,069,258.54	554
45	土地使用权(天泰慧智)	购买	600	61,189,358.60	5,914,971.11	55,274,387.49	542
46	土地使用权(天圣清大)	购买	480	54,561,900.00	8,184,285.36	46,377,614.64	408
47	瑞德药监赋码系统软件 V1.0(天圣清大)	购买	60	8,547.01	8,547.01	-	0
48	土地使用权工业园土地(湖北天圣)	购买	600	59,340,584.58	6,700,468.72	52,640,115.86	532
49	金蝶财务软件(湖北天圣)	购买	60	23,931.62	23,931.62	-	0
50	药监赋码系统软件(湖北天圣)	购买	60	38,188.03	38,188.03	-	0
51	瑞友天翼 k3 远程系统(湖北天圣)	购买	60	4,444.44	4,444.44	-	0
52	药品注册批件(天圣山西)	企业合并	120	33,042,918.15	9,086,802.49	23,956,115.66	87
53	软件防火墙(重庆玖壹健康)	购买	120	77,062.42	6,421.87	70,640.55	110
54	软件防火墙(重庆玖壹健康)	购买	120	46,890.64	3,907.63	42,983.01	110
55	791 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重庆柒玖壹)	购买	60	194,174.76	22,653.72	171,521.04	47
56	互联网医疗服务云平台二期(重庆柒玖壹)	购买	60	462,135.92	46,213.59	415,922.33	54
57	设备防火墙(重庆柒玖壹)	购买	60	88,598.29	7,383.19	81,215.10	55
58	慧元素软件(重庆柒玖壹)	购买	60	132,897.44	2,214.95	130,682.49	59
	合计	--	--	447,836,899.42	52,352,932.85	395,483,966.57	--

4、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本报告期末抵押的无形资产具体见“六、(三十)，六(五十三)，十、(五)、4”。

(十四) 商誉

1、商誉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产生原因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收购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25,523.61	--	--	125,523.61	125,523.61	--

收购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147,282.02	--	--	1,147,282.02	--	1,147,282.02
收购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532,993.80	--	--	1,532,993.80	--	1,532,993.80
合计	--	2,805,799.43	--	--	2,805,799.43	125,523.61	2,680,275.82

(续表)

项目	产生原因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收购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25,523.61	--	--	125,523.61	125,523.61	--
收购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147,282.02	--	--	1,147,282.02	--	1,147,282.02
收购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532,993.80	--	--	1,532,993.80	--	1,532,993.80
合计	--	2,805,799.43	--	--	2,805,799.43	125,523.61	2,680,275.82

(续表)

项目	产生原因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收购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25,523.61	--	--	125,523.61	125,523.61	--
收购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1,147,282.02	--	--	1,147,282.02	--	1,147,282.02
收购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支付的对价高于账面净资产的份额	--	1,532,993.80	--	1,532,993.80	--	1,532,993.80
合计	--	1,272,805.63	1,532,993.80	--	2,805,799.43	125,523.61	2,680,275.82

2、商誉的说明

公司采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和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的股权产生的商誉计算方式:按照合并日公司支付的合并对价与享有的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定。

3、报告期末对商誉均进行减值测试,2014年12月31日通过减值测试发现,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

限公司由于经营状况不佳，公司拟对其进行重组，因此对其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其他两个公司的商誉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修理费	13,000,000.00	-	6,000,000.00	7,000,000.00
垫江生态谷种植基地	-	2,066,300.00	137,753.33	1,928,546.67
渝北库房改造	479,276.48	145,846.55	284,251.37	340,871.66
办公室装修费	-	178,690.00	4,963.61	173,726.39
装修工程	1,009,533.36	-	218,400.00	791,133.36
地下车库使用费	16,666.77	-	16,666.77	-
双河口库房装修工程	499,583.35	-	108,999.96	390,583.39
潼南中药材种植基地	6,919,163.60	-	672,536.40	6,246,627.20
化验室装饰工程	399,420.00	-	88,760.06	310,659.94
厂房维修工程	4,714,831.23	-	1,131,559.44	3,583,271.79
屋顶改造	407,788.33	-	82,940.04	324,848.29
库房改造	254,356.74	-	66,354.00	188,002.74
园区绿化	1,301,675.55	-	131,261.40	1,170,414.15
内、外墙粉刷工程	-	1,068,929.86	178,154.98	890,774.88
装修费	121,230.36	-	69,274.56	51,955.80
合川库房改造工程	781,946.34	-	161,781.96	620,164.38
修理费	274,107.09	-	274,107.09	-
合计	30,179,579.20	3,459,766.41	9,627,764.97	24,011,580.64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璧山奥康工业园 5 号楼一层装修款	153,862.00	--	153,862.00	--
房屋修理费	--	18,000,000.00	5,000,000.00	13,000,000.00
渝北库房改造	718,914.72	--	239,638.24	479,276.48
装修工程	--	1,092,000.00	82,466.64	1,009,533.36
地下车库使用费	56,666.73	--	39,999.96	16,666.77
双河口库房装修工程	--	545,000.00	45,416.65	499,583.35
潼南中药材种植基地	7,594,163.60	--	675,000.00	6,919,163.60
厂房 GMP 技改	149,800.00	--	149,800.00	--
化验室装饰工程	--	443,800.00	44,380.00	399,420.00
库房改造	320,710.74	--	66,354.00	254,356.74
园区绿化	--	1,312,614.00	10,938.45	1,301,675.55
屋顶改造	--	414,700.00	6,911.67	407,788.33
厂房维修工程(天圣重庆)	--	5,657,797.48	942,966.25	4,714,831.23
修理费	344,091.93	--	69,984.84	274,107.09

合川库房改造工程	--	808,910.00	26,963.66	781,946.34
装修费（重庆柒玖壹大药房）	--	138,549.00	17,318.64	121,230.36
合计	9,338,209.72	28,413,370.48	7,572,001.00	30,179,579.20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渝北库房改造	838,080.00	112,943.40	232,108.68	718,914.72
地下车库使用费	96,666.69	--	39,999.96	56,666.73
厂房 GMP 技改	299,600.00	--	149,800.00	149,800.00
璧山奥康工业园 5 号楼一层装修款	--	175,840.00	21,978.00	153,862.00
修理费	--	349,924.00	5,832.07	344,091.93
潼南中药材种植基地	--	7,650,000.00	55,836.40	7,594,163.60
库房改造	--	331,769.74	11,059.00	320,710.74
合计	1,234,346.69	8,620,477.14	516,614.11	9,338,209.72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坏账准备	5,985,693.81	5,490,294.44	4,707,999.79
2、存货跌价准备	2,311,975.96	2,445,973.92	2,285,909.82
3、递延收益	12,537,917.80	8,941,487.95	9,824,520.64
4、已确认的未弥补亏损	605,761.60	753,175.24	354,825.44
5、合并抵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352,780.28	7,148,145.29	9,360,765.70
合计	29,794,129.44	24,779,076.84	26,534,021.39

2、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坏账准备	38,617,267.63	35,846,834.66	29,528,792.35
2、存货跌价准备	13,906,882.18	14,250,255.58	12,012,676.17
3、已缴纳企业所得税但尚未转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63,897,666.23	46,071,239.89	47,825,892.71
4、可抵扣亏损	2,423,046.39	3,011,870.95	1,419,301.76
5、内部购销但期末未实现对外销售的存货	51,284,489.83	41,737,551.44	54,114,135.79
合计	170,129,352.26	140,917,752.52	144,900,798.78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22,733,971.99	20,252,544.48	14,011,139.50
合计	22,733,971.99	20,252,544.48	14,011,139.50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90,935,887.96	82,314,499.05	57,876,726.01
合计	90,935,887.96	82,314,499.05	57,876,726.01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	-	17,581.41
2017 年	1,518,181.42	1,769,444.59	2,661,492.12
2018 年	19,403,838.89	20,293,080.99	20,734,858.68
2019 年	11,688,588.19	32,292,949.96	34,462,793.80
2020 年	25,962,294.58	27,959,023.51	-
2021 年	32,362,984.88	-	-
合计	90,935,887.96	82,314,499.05	57,876,726.01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36,660,480.35	44,256,223.50	72,907,649.00
预付设备款	9,261,111.25	6,284,125.00	5,882,504.24
预付土地款	2,000,000.00	16,336,684.80	59,119,184.80
预付购房款等	75,408,239.48	28,057,526.00	34,807,526.00
合计	123,329,831.08	94,934,559.30	172,716,864.04

(十八)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35,846,834.66	2,770,618.92	185.95	38,617,267.63
二、存货跌价准备	14,250,255.58	13,961,240.81	14,304,614.21	13,906,882.1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25,523.61	-	-	125,523.61
十四、其他	-	-	-	-
合计	50,222,613.85	16,731,859.73	14,304,800.16	52,649,673.42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29,528,792.35	6,487,323.55	169,281.24	35,846,834.66
二、存货跌价准备	12,012,676.17	17,831,727.93	15,594,148.52	14,250,255.5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125,523.61	-	-	125,523.61
十四、其他	-	-	-	-
合计	41,666,992.13	24,319,051.48	15,763,429.76	50,222,613.85

(续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坏账准备	30,653,561.78	--	1,124,769.43	29,528,792.35
二、存货跌价准备	2,832,051.31	11,439,774.73	2,259,149.87	12,012,676.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125,523.61	-	125,523.61
十四、其他	-	-	-	-
合计	33,485,613.09	11,565,298.34	3,383,919.30	41,666,992.13

(十九)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	-
保证借款	182,100,000.00	125,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	-	107,420,000.00

抵押/保证/质押组合借款	64,500,000.00	64,500,000.00	64,5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40,000,000.00	55,500,000.00	99,5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264,500,000.00	284,5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651,100,000.00	529,500,000.00	391,420,000.00

2、公司报告期无已到期未归还的短期借款。

3、2016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组成情况：

(1) 无质押借款。

(2) 保证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提供担保的单位及自然人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15,000,000.00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30,000,000.00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50,000,000.00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43,000,000.00	刘群、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北支行	4,000,000.00	刘群、刘玉琴、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北支行	12,000,000.00	谭华、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北支行	1,100,000.00	李洪、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17,000,000.00	刘群、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北支行	10,000,000.00	姜海霞、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82,100,000.00	--

(3) 无抵押借款

(4) 抵押/保证/质押组合借款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抵押人/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64,5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合计	--	64,500,000.00	--

(5) 保证/质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	--------	------------------	-------------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5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5,000,000.00	保证人：刘群；质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标专用权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4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4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	29,5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人：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
合计	--	140,000,000.00	--

(6) 保证/抵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72,62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19,11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抵押物：工业厂房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28,27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刘群；抵押物：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抵押物：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	30,000,000.00	保证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刘群；抵押人：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使用权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发银行重庆分行	45,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及房产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重庆长寿支行	9,5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刘玉琴；抵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及土地

重庆威普药业有 限公司	招商银行重庆长寿支行	10,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刘群；抵押人：重庆长龙实业 (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合计		264,500,000.00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组成情况：

(1) 无信用借款。

(2) 保证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提供担保的单位及自然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 垫江支行	15,000,000.00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刘群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重庆分行长寿区支行	30,000,000.00	刘群、刘玉琴、刘维、天圣制药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30,000,000.00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50,000,000.00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合计	--	125,000,000.00	--

(3) 抵押/保证/质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抵押人/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重庆分行	64,5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 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 款质押；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 科技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合计	--	64,500,000.00	--

(4) 保证/质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重庆 分行	5,5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 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 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重庆长圣医 药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5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刘玉琴；质押人：重庆长圣 医药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55,500,000.00	

(5) 保证/抵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	--------	---------------------	-------------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9,5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及土地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10,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抵押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及土地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8,27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刘群；抵押物：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19,11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抵押物：工业厂房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72,62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及房产；抵押人：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及房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	30,000,000.00	保证人：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刘群；抵押人：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重庆分行	45,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及房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重庆分行	3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抵押人：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抵押人：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抵押物：工业用地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10,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抵押人：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及土地
合计	--	284,500,000.00	--

5、2014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组成情况：

(1) 无质押借款。

(2) 保证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提供担保的单位及自然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	20,000,000.00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刘群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	10,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

公司	庆长寿支行		
合计	--	30,000,000.00	--

(3) 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抵押担保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72,62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8,42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的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1,800,000.00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4,680,000.00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900,000.00	重庆华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000,000.00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房地产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	15,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
合计	--	107,420,000.00	--

(4) 抵押/保证/质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抵押人/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64,500,000.00	保证人: 刘群、刘玉琴; 质押人: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质押物: 应收账款质押; 抵押人: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物: 土地
合计	--	64,500,000.00	--

(5) 保证/质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500,000.00	保证人: 刘群、刘玉琴; 质押人: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质押物: 应收账款质押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保证人: 刘群、刘玉琴; 质押人: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质押物: 2013.5.1 至 2014.9.19 在重庆药交所平台上除丰都人民医院和南川人民医院以外的所有医药的全部应收账款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李洪；质押人：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万州分行	24,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李洪；质押人：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三峡银行解放碑支行	3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质押人：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	99,500,000.00	--

(6) 保证/抵押组合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4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抵押物：房屋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支行	50,0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房屋及土地
合计	--	90,000,000.00	--

(二十) 应付票据

1、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394,544.97	54,289,312.22	40,791,730.69
商业承兑汇票	-	--	--
国内信用证	25,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93,394,544.97	84,289,312.22	70,791,730.6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93,394,544.97 元。

2、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1,303,618.82	96.39%	279,033,292.96	95.73%	259,895,053.53	95.66%
1-2 年	10,777,364.87	2.65%	6,786,769.40	2.33%	4,163,134.72	1.53%
2-3 年	1,652,808.21	0.41%	2,349,501.26	0.81%	2,774,277.86	1.02%
3 年以上	2,213,258.64	0.55%	3,307,649.93	1.13%	4,854,723.50	1.79%
合计	405,947,050.54	100.00%	291,477,213.55	100.00%	271,687,189.61	100.00%

2、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偿还的原因
------	------	------	--------

重庆市万州区中兴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422,690.60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重庆鸿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00,000.0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四川省乐山市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868,114.92	三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上海远跃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340,000.0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连云港千樱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11,000.00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4,841,805.52	--	--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偿还的原因
四川省乐山市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868,114.92	三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南京市创元中央空调有限公司	818,911.60	二至三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连云港千樱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738,200.0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四川金岁方药业有限公司	607,209.6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湖南康源制药有限公司	563,224.4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南京超净空调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409,800.0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三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26,319.09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4,331,779.61	--	--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偿还的原因
四川省乐山市健康药业有限公司	868,114.92	二至三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南京市创元中央空调有限公司	818,911.6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浙江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原: 浙江双鸽药业)	556,045.00	一至二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垫江县温瑞志红印务有限公司	467,242.52	三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四川天德制药有限公司	356,580.00	三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 山东鲁抗辰欣药业有限公司)	312,353.70	一至二年, 三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合计	3,379,247.74	--	--

3、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97,271.03	一年以内	4.36%
2	重庆力威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66,974.91	一年以内	3.42%
3	重庆朗荣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67,751.70	一年以内	2.50%
4	重庆哈瑞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37,457.50	一年以内	2.03%

5	重庆安格龙翔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57,212.81	一年以内	2.01%
合计		--	58,126,667.95	--	14.32%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重庆朗荣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17,507.33	一年以内	3.88%
2	重庆泰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94,110.00	一年以内	3.15%
3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66,849.31	一年以内	3.08%
4	重庆博方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507,653.41	一年以内	2.58%
5	重庆百世佳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2,257.58	一年以内	2.37%
合计		--	43,888,377.63	--	15.06%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重庆朗荣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55,376.38	一年以内	4.77%
2	重庆力威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93,604.54	一年以内	4.49%
3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54,606.80	一年以内	3.26%
4	重庆哈瑞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17,975.00	一年以内	2.84%
5	重庆博方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555,658.94	一年以内	2.78%
合计		--	49,277,221.66	--	18.14%

(二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641,893.26	84.36%	30,681,097.72	96.07%	24,419,779.99	89.19%
1-2 年	1,695,032.83	10.48%	976,067.61	3.06%	2,848,802.74	10.40%
2-3 年	666,870.66	4.12%	210,620.19	0.66%	57,967.02	0.21%
3 年以上	167,521.06	1.04%	68,589.48	0.21%	54,126.52	0.20%
合计	16,171,317.81	100.00%	31,936,375.00	100.00%	27,380,676.27	100.00%

2、 报告期内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1)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湖南省金利隆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5,880.00	1 年以内	10.92

2	重庆港经工贸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青舫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1,968.00	1-2 年	4.46
3	浙江长典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3,288.80	1-2 年	4.35
4	湖南金海恒丰医药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888.00	1 年以内	3.97
5	重庆善沅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771.20	1 年以内	3.54
	合计	--	4,405,796.00		27.24

(2)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重庆青舫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43,475.00	1 年以内	36.15
2	浙江长典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9,958.32	1 年以内	10.46
3	湖南省金利隆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4,600.00	1 年以内	6.12
4	湖南时代阳光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800.00	1 年以内	4.24
5	河北德康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592.00	1 年以内	3.05
	合计	--	19,167,425.32	--	60.02

(3)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1	安徽华宁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2,474.00	1 年以内	11.08
2	湖北强奇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9,600.00	1 年以内	9.68
3	山东特利尔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医药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0	1 年以内	4.75
4	杭州凯仑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7,360.00	1 年以内	4.48
5	河南省国药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8,235.00	1 年以内	4.01
	合计	--	9,307,669.00	--	34.00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1、2016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8,765,208.10	92,687,757.62	93,355,888.57	8,097,077.15
辞退福利	32,546.40	-	-	32,546.40
设定提存计划	-	7,626,954.28	7,548,337.38	78,616.90
合计	8,797,754.50	100,314,711.90	100,904,225.95	8,208,240.45

2、2016年12月31日短期薪酬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97,341.64	76,919,732.15	76,653,741.73	6,363,332.06

二、职工福利费	8,964.43	6,465,796.15	6,471,609.26	3,151.32
三、社会保险费	-	4,013,767.59	4,013,767.59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3,396,505.03	3,396,505.03	-
2. 工伤保险费	-	362,710.22	362,710.22	-
3. 生育保险费	-	189,099.35	189,099.35	-
4. 补充医疗费	-	65,452.99	65,452.99	-
四、住房公积金	56,584.00	3,959,417.00	3,931,295.00	84,7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2,318.03	1,329,044.73	2,285,474.99	1,645,887.77
合计	8,765,208.10	92,687,757.62	93,355,888.57	8,097,077.15

3、2016年12月31日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7,260,011.49	7,181,394.62	78,616.87
2、失业保险	-	366,942.79	366,942.76	0.03
合计	-	7,626,954.28	7,548,337.38	78,616.90

应付职工薪酬的说明：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5,308,363.79	90,773,739.64	87,316,895.33	8,765,208.10
辞退福利	32,546.40	-	-	32,546.40
设定提存计划	2,907.00	12,620,904.14	12,623,811.14	-
合计	5,343,817.19	103,394,643.78	99,940,706.47	8,797,754.50

5、2015年12月31日短期薪酬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28,738.75	75,221,494.34	72,552,891.45	6,097,341.64
二、职工福利费	85,434.80	3,000,324.52	3,076,794.89	8,964.43
三、社会保险费	728.98	6,788,041.09	6,788,770.07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705.05	5,355,864.48	5,356,569.53	-
2. 工伤保险费	23.93	720,007.05	720,030.98	-
3. 生育保险费	-	344,282.58	344,282.58	-
4. 补充医疗费	-	367,886.98	367,886.98	-
四、住房公积金	172.00	4,177,640.52	4,121,228.52	56,58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3,289.26	1,586,239.17	777,210.40	2,602,318.03
合计	5,308,363.79	90,773,739.64	87,316,895.33	8,765,208.10

6、2015年12月31日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584.00	11,821,334.49	11,823,918.49	-
2、失业保险	323.00	799,569.65	799,892.65	-
合计	2,907.00	12,620,904.14	12,623,811.14	-

应付职工薪酬的说明：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7、2014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4,171,112.26	80,761,659.43	79,624,407.90	5,308,363.79
辞退福利	32,546.40	169,270.61	169,270.61	32,546.40
设定提存计划	15,533.80	9,989,243.77	10,001,870.57	2,907.00
合计	4,219,192.46	90,920,173.81	89,795,549.08	5,343,817.19

8、2014年12月31日短期薪酬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54,114.29	67,037,530.39	66,562,905.93	3,428,738.75
二、职工福利费	-	3,639,752.88	3,554,318.08	85,434.80
三、社会保险费	3,151.81	4,918,640.38	4,921,063.21	728.98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277.33	4,021,509.29	4,023,081.57	705.05
2. 工伤保险费	251.52	577,732.96	577,960.55	23.93
3. 生育保险费	622.96	319,398.13	320,021.09	-
4. 补充医疗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28,253.00	3,325,185.69	3,353,266.69	17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85,593.16	1,840,550.09	1,232,853.99	1,793,289.26
合计	4,171,112.26	80,761,659.43	79,624,407.90	5,308,363.79

9、2014年12月31日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15,574.06	9,153,112.46	9,166,102.52	2,584.00
2、失业保险	-40.26	836,131.31	835,768.05	323.00
合计	15,533.80	9,989,243.77	10,001,870.57	2,907.00

应付职工薪酬的说明：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项	报告期法定税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 3%、5%、6%、11%、13%、17%	14,007,492.01	4,320,475.08	1,089,517.76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 3%、5%	-	8,258.54	3,88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的 1%、5%、7%	1,051,124.05	428,273.37	260,027.98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的 3%	522,868.84	252,131.77	119,768.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的 2%	342,551.84	150,968.68	79,845.50
企业所得税	见附注五、(一) 第一项	22,367,946.21	20,882,297.12	24,016,357.53
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税率	103,008.67	94,500.69	121,850.08
房产税	房产余值 1.2%、租赁收入 12%	550,062.18	452,540.04	586,715.87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所在地区规定计缴	254,158.00	102,766.75	254,158.00
印花税	按类别适用税率	895,496.59	542,582.76	345,220.02
其他税费	按类别适用税率	11,015.25	8,745.11	9,336.49
合计	--	40,105,723.64	27,243,539.91	26,886,684.46

(二十五)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利息	-	-	-
长、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62,020.53	930,730.77	950,046.71
合计	962,020.53	930,730.77	950,046.71

(二十六) 应付股利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利	-	-	-
合计	-	-	-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553,617.33	72.71%	20,605,705.74	62.12%	16,338,291.38	60.70%
1-2 年	8,900,421.26	18.73%	5,401,245.63	16.28%	7,719,508.20	28.68%
2-3 年	2,788,125.19	5.86%	4,937,495.10	14.88%	2,066,242.37	7.68%
3 年以上	1,281,267.80	2.70%	2,230,351.50	6.72%	792,625.97	2.94%
合计	47,523,431.58	100.00%	33,174,797.97	100.00%	26,916,667.92	100.00%

2、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3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股权转让款
南京绿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3-4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保证金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垫江县经济委员会	200,000.00	3 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借款
合计	2,700,000.00	--	--	--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2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股权转让款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1,000,000.00	3 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保证金
南京绿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3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保证金
垫江县经济委员会	200,000.00	3 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借款
合计	3,700,000.00	--	--	--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未结转原因	备注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保证金
南京绿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 年	未满足结算条件	保证金
垫江县经济委员会	200,000.00	3 年以上	未满足结算条件	借款
合计	2,200,000.00	--	--	--

3、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4、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1) 2016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潘根琴	非关联方	4,610,962.00	一年以内	9.70%
2	重庆对外贸易进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1,277.00	一年以内	4.32%
3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3 年	4.21%
4	宋春全	非关联方	1,729,391.00	一年以内 1-2 年	3.64%
5	赵露茗	非关联方	1,473,190.00	一年以内	3.10%
	合计	--	11,864,820.00	--	24.97%

(2) 2015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潘根琴	非关联方	5,643,922.21	1 年以内	17.01%
2	重庆泰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0,000.00	1 年以内	8.41%
3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2 年	6.03%
4	赵露茗	非关联方	1,376,533.00	1 年以内	4.15%
5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3 年以上	3.01%
	合计	--	12,810,455.21	--	38.61%

(3) 2014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分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1	潘根琴	非关联方	4,270,792.83	1 年以内	15.87%
2	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7.43%
3	赵露茗	非关联方	1,776,600.00	1 年以内	6.60%
4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2-3 年	3.72%
5	南京绿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 年	3.72%
	合计	--	10,047,392.83	--	37.34%

(二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	42,400,000.00	28,6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	-	-
合计	5,000,000.00	42,400,000.00	28,640,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	-	-
抵押借款	-	-	-
保证/抵押借款	3,000,000.00	35,400,000.00	22,64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000,000.00	7,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42,400,000.00	28,640,000.00

3、2016年12月31日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组成情况：

(1) 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银行	期末借款额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郧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合计	--	3,000,000.00	--

(2) 保证/质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	------	------	-------------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000,000.00	保证人：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质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合计		2,000,000.00	

4、2015年12月31日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组成情况：

(1) 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期末借款额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2015年2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农村信用合作社市联社	25,4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2015年2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抵押物：房屋及土地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郧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合计	--	35,400,000.00	--

(2) 保证/质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7,000,000.00	保证人：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质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合计	--	7,000,000.00	--

5、2014年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组成情况：

(1) 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发放借款银行	期末借款额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1,74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及土地
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农村信用合作社市联社	1,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抵押物：房屋及土地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郧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14,900,000.00	保证人：刘群；抵押人：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抵押物：房产及土地

合计	--	22,640,000.00	--
----	----	---------------	----

(2) 保证/质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6,000,000.00	保证人: 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质押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合计	--	6,000,000.00	--

6、本报告期无逾期及展期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二十九)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担保借款	-	-	-
保证/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3,000,000.00	48,4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	2,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5,000,000.00	57,400,000.00

2、各年末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

(1) 2016年12月31日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保证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人: 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抵押物: 土地
合计	--	10,000,000.00	--

(2) 2015年12月31日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保证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人: 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抵押物: 土地
合计		13,000,000.00	

(3) 2014年12月31日保证/抵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抵押人/抵押物
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十堰市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经济开发区信用社	25,400,000.00	保证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人: 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抵押物：房屋及土地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0.00	保证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抵押人：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抵押物：土地
合计	--	48,400,000.00	--

3、各年末保证/质押借款组成情况

(1) 2016年12月31日无保证/质押借款。

(2) 2015年12月31日保证/质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000,000.00	保证人：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质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合计	--	2,000,000.00	--

(3) 2014年12月31日保证/质押借款组成情况如下：

借款人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保证人/质押人/质押物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9,000,000.00	保证人：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质押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物：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合计	--	9,000,000.00	--

4、(1) 2016年12月31日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序号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1	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25	2018.02.05	9.3600%	人民币	10,000,000.00
--	合计	--	--	--	--	10,000,000.00

(2) 2015年12月31日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序号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1	湖北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25	2018.02.05	9.36%	人民币	13,000,00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014.10.14	2017.09.25	7.38%	人民币	2,000,000.00
	合计	--	--	--	--	15,000,000.00

(3) 2014年12月31日期末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序号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币种	本币金额
1	十堰市城区农村信用合作	2011.03.16	2016.02.16	6.62%	人民币	25,400,000.00

	联社经济开发区信用社					
2	湖北郟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25	2018.02.05	9.36%	人民币	23,000,000.00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2014.10.14	2017.09.25	7.38%	人民币	9,000,000.00
	合计	--	--	--	--	57,400,000.00

(三十)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	--
十堰市城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	--	--
合计	61,000,000.00	--	--

(2)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0 年	40,000,000.00	1.20%	--	40,000,000.00	质押借款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5 年	10,000,000.00	1.20%	--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十堰市城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 年	11,000,000.00	1.20%	--	11,00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	61,000,000.00	--	--	61,000,000.00	--

注: ①根据公司与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渝垫国资公司”)、刘群、垫江县人民医院、垫江县财政局五方共同签订“渝垫合同(2016)150号”合同, 约定: 为保证口服固体制剂GMP技术改造项目的顺利实施, 经县政府安排, 以及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农发基金公司”)的管理要求, 由渝垫国资公司代本公司申报农发基金建设项目4000万元, 专项用于该项目建设。基金使用期限为10年, 从2016年3月2日起计算。协议约定基金还款日期为2025年2月1日和2026年2月1日。协议约定基金使用年成本率为1.2%, 管理税费为基金余额的0.6%/年计取。该笔借款以本公司对垫江县人民医院不低于5000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止2016年12月31日, 公司实际收到该协议款项4000万元。其余款项按照农发基金管理办法支付。

②根据本公司与渝垫国资公司、刘群、垫江县人民医院、垫江县财政局五方共同签订“渝垫合同(2016)151号”合同, 约定: 为保证天圣(重庆)现代医药物流总部基地项目的顺利实施, 经县政府安排, 以及农发基金公司的管理要求, 由渝垫国资公司代本公司申报农发基金建设项目2000万元, 专项用于该项目建设。基金使用期限为15年, 从2016年3月2日起计算。协议约定基金还款日期为2030年2月1日和2031年2月1日, 协议约定基金使用年成本率为1.2%, 管理税费为基金余额的0.6%/年计取。该笔借款以本公司对垫江县人民医院不低于3000万元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止2016年12月31日, 公司实际收到该协议款项1000万元。其余款项按照农发基金管理办法支付。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发行人共支付资金利息61万元, 管理费36万元。

③根据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湖北天圣”)与十堰市城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十堰城基建投公司”)签订的《委托融资合同》, 约定: 为保证湖北天圣大容量注射剂项目建设顺利实

施，委托十堰城基建投公司代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融资1200万元。融资使用期限为10年，从十堰城基建投公司从国家开发银行提款之日起计算。协议约定融资年利率为1.2%，并由湖北天圣一次性支付融资服务费80万元。该笔借款以湖北天圣一宗位于十堰市郧阳区茶店镇二道坡村、蔡家岭村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郧阳国用（2016）第16050260-1号，使用面积62,840.30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6年12月31日，湖北天圣实际收到该协议款项1100万元。其余100万元按照项目工程进度支付。

（三十一）递延收益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相关政府文件
天圣中药材加工及口服固体制剂技改	31,859,312.34	32,567,297.06	33,275,281.78	垫江财政发【2012】173号
天圣物流交易中心项目	15,829,150.72	16,180,909.62	16,532,668.52	垫江财政发【2012】173号
技术改造资金	6,412,750.00	6,753,250.00	6,810,000.00	渝发改投【2012】990号
清洁生产和废水综合治理项目	4,637,954.15	4,858,636.10	5,079,318.05	发改投资【2009】999号
工业废水治理项目	1,196,366.78	1,596,366.78	1,996,366.78	财建【2005】767号
澄溪镇丹皮种植基地及加工项目	765,000.00	1,020,000.00	1,275,000.00	渝发改投【2006】749号
中药新药地贞颗粒高新技术产业	883,333.33	983,333.33	1,000,000.00	渝发改投【2011】1307号
中药材提取（灵芝多糖）技改项目	520,000.00	640,000.00	760,000.00	发改投资【2009】3036号
3600万瓶/年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125,000.00	175,000.00	225,000.00	渝财企【2009】290号
治疗女性更年期综合症中药新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厂房建设	157,500.00	187,500.00	217,500.00	渝经投资【2009】229号
第一批121科技示范工程收到的政府补助（重庆科委）	2,811,500.00	3,891,500.00	1,484,000.00	渝科委发[2013]81号
玻璃瓶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	822,927.54	933,884.06	1,044,840.58	渝财企（2013）323号
节能重点、循环经济、资源节约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4,037,500.00	4,547,500.00	5,057,500.00	垫江财政发（2014）181号
年产3600万袋非PVC软袋大量注射剂GMP技改工程	1,175,000.00	1,325,000.00	1,180,000.00	渝经信发（2014）54号

特色中药材种植基地（栀子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	-	2,000,000.00	工信部消费[2014]369号
重庆中药材种植和加工科技支撑示范工程	1,595,000.00	1,895,000.00	695,000.00	渝科委发[2012]159号
90亿粒药用空心胶囊生产	4,272,000.00	2,880,000.00	3,200,000.00	川发改投资【2013】757号
HPMC植物空心胶囊的产业化政府补助	560,000.00	630,000.00	700,000.00	川财教[2013]193号
药用新型高分子植物复合材料及制品产品化项目	5,440,000.00	3,672,000.00	4,080,000.00	川财建【2014】7号
利园食品技术服务（研发）中心项目建设	462,500.00	500,000.00	500,000.00	渝北财建[2013]6号文
年产3000吨中药饮片GMP技改项目	-	-	120,000.00	万州财企【2011】89号
年产3000吨中药饮片GMP技改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	-	32,000.00	万州经信投资【2010】34号
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交易配送中心	4,283,166.66	4,449,833.33	4,616,500.00	万州财工[2009]61号
三峡库区中药材物流配送中心	3,486,666.64	3,593,333.32	3,700,000.00	万州发改投[2010]175号
重庆市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113,333.35	1,186,666.68	1,260,000.00	万州发改投[2011]217号
物流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1,083,333.34	1,126,666.67	1,170,000.00	万州对口协作发[2010]149号
银参通络胶囊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408,333.34	424,666.67	441,000.00	渝经信投资[2011]161号
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836,666.67	870,000.00	720,000.00	渝经信发【2013】38号
2011年服务业发展项目资金	1,600,000.00	1,800,000.00	2,000,000.00	渝发改投【2011】1057号
青霉素类、头孢类注射剂生产线项目	2,216,334.64	2,419,554.81	2,622,930.81	澧财函[2012]8号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湖南天圣拆迁工程）	120,187.69	130,215.00	140,250.00	湘财企指[2011]60号

澧县财政局拨战略型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387,112.12	420,536.49	453,986.49	湘财企指(2013)95号
澧县财政局拨公租房补贴款	912,426.66	945,013.33	564,000.00	澧政办发【2013】7号
收招商引资政府优惠款	10,367,700.00	1,490,700.00	1,490,700.00	迁政发【2010】55号
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水针剂、大输液生产、医药物流交易中心等)	43,961,992.34	46,391,031.14	48,820,069.94	郧财企字[2012]165号
全剂型中药扩能改造项目	975,000.00	1,125,000.00	1,275,000.00	鄂发改投资【2011】1555号
年产 2.1 亿支小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	4,500,000.00	4,750,000.00	-	鄂经信规划(2014)244号
3900T/年中药材粗加工技改项目	565,000.00	480,000.00	-	渝财企【2015】191号
中药饮片新版 GMP 技改项目	239,166.67	309,166.67	-	万州经信发[2015]43号
2015 年重庆市工业振兴专项资金	266,666.65	346,666.65	-	渝经信科技[2015]14号
特色中药饮片炮制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	200,000.00	-	渝科委发[2015]90号
国有土地出让价款补贴	7,973,401.49	8,006,763.00	-	合川府办【2014】244号
垫江县 2014 年扶持龙头企业带动产业发展试点项目	8,978,666.67	6,500,000.00	-	渝农综发【2014】33号
特色中药饮片及精致配方颗粒生产过程规范化研究及应用示范	800,000.00	-	-	重庆市重点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创新专项项目任务书
枳壳等 4 种中药饮片标准化建设项目	2,000,000.00	-	-	渝发改投[2016]860号
大宗中药材枳壳跨省规范化种植及加工建设项目	11,000,000.00	-	-	工信厅消费函[2016]398号
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16 年特效农业产业链—中药饮片产业链建设	570,000.00	-	-	渝北农发[2016]年 89 号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土地款返还）	524,084.20	-	-	--
市控重点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运维补助	180,000.00	-	-	十政办发（2016）8号
迁安市燃煤锅炉补助	480,000.00	-	-	迁气领办（2014）5号
合计	193,392,033.99	172,202,990.71	156,538,912.95	--

（三十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2,301.85	209,626.94	198,921.79
合计	222,301.85	209,626.94	198,921.79

2、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82,012.30	1,397,512.93	1,326,145.26
合计	1,482,012.30	1,397,512.93	1,326,145.26

3、公司期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

（三十三）股本

股东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刘群	68,641,155	43.17%	--	--	68,641,155	43.17%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494,837	9.12%	--	--	14,494,837	9.12%
中山市多美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3,920,000	2.47%	--	--	3,920,000	2.47%
广州力鼎凯得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808,000	2.40%	--	--	3,808,000	2.40%
邓小军	2,850,001	1.79%	--	--	2,850,001	1.79%
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2.83%	--	--	4,500,000	2.83%
苏州贝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89%	--	--	3,000,000	1.89%

北京力鼎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1.89%	--	--	3,000,000	1.89%
天津和光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000	1.82%	--	--	2,900,000	1.82%
天津和光远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	0.22%	--	--	350,000	0.22%
成都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0.94%	--	--	1,500,000	0.94%
上海力鼎明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0,000	0.60%	--	--	960,000	0.60%
上海宾州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0.75%	--	--	1,200,000	0.75%
重庆泰豪渝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0.63%	--	--	1,000,000	0.63%
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1.26%	--	--	2,000,000	1.26%
宿迁人合安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63%	--	--	1,000,000	0.63%
新疆盛世诚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63%	--	--	1,000,000	0.63%
昆明龙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0.75%	--	--	1,200,000	0.75%
濮翔	1,500,000	0.94%	--	--	1,500,000	0.94%
雷春风	2,800,000	1.76%	--	--	2,800,000	1.76%
卢锦华	2,000,000	1.26%	--	--	2,000,000	1.26%
吕志耘	2,000,000	1.26%	--	--	2,000,000	1.26%
何英	1,710,000	1.08%	--	--	1,710,000	1.08%
吴爽	1,500,000	0.94%	--	--	1,500,000	0.94%
郑静等 113 个自然人	30,166,007	18.97%	--	--	30,166,007	18.97%
合计	159,000,000	100.00%	--	--	159,000,000	100.00%

(续表)

股东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刘群	68,641,155	43.17%	--	--	68,641,155	43.17%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4,494,837	9.12%	--	--	14,494,837	9.12%
中山市多美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3,920,000	2.47%	--	--	3,920,000	2.47%
广州力鼎凯得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808,000	2.40%	--	--	3,808,000	2.40%
邓小军	2,850,001	1.79%	--	--	2,850,001	1.79%
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2.83%	--	--	4,500,000	2.83%
苏州贝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89%	--	--	3,000,000	1.89%
北京力鼎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1.89%	--	--	3,000,000	1.89%
天津和光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000	1.82%	--	--	2,900,000	1.82%
天津和光远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	0.22%	--	--	350,000	0.22%
成都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0.94%	--	--	1,500,000	0.94%
上海力鼎明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0,000	0.60%	--	--	960,000	0.60%
上海宾州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0.75%	--	--	1,200,000	0.75%
重庆泰豪渝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0.63%	--	--	1,000,000	0.63%
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1.26%	--	--	2,000,000	1.26%
宿迁人合安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0.63%	--	--	1,000,000	0.63%
新疆盛世诚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1,000,000	0.63%	--	--	1,000,000	0.63%

(有限合伙)						
昆明龙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	0.75%	--	--	1,200,000	0.75%
濮翔	1,500,000	0.94%	--	--	1,500,000	0.94%
雷春风	2,800,000	1.76%	--	--	2,800,000	1.76%
卢锦华	2,000,000	1.26%	--	--	2,000,000	1.26%
吕志耘	2,000,000	1.26%	--	--	2,000,000	1.26%
何英	1,710,000	1.08%	--	--	1,710,000	1.08%
吴爽	1,500,000	0.94%	--	--	1,500,000	0.94%
郑静等 113 个自然人	30,166,007	18.97%	--	--	30,166,007	18.97%
合计	159,000,000	100.00%	--	--	159,000,000	100.00%

(续表)

股东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刘群	61,603,061	43.65%	7,038,094	--	68,641,155	43.17%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2,864,852	9.11%	1,629,985	--	14,494,837	9.12%
中山市多美之家商贸有限公司	3,920,000	2.78%	--	--	3,920,000	2.47%
广州力鼎凯得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808,000	2.70%	--	--	3,808,000	2.40%
邓小军	3,525,001	2.50%	--	675,000	2,850,001	1.79%
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2.13%	1,500,000	--	4,500,000	2.83%
苏州贝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2.13%	--	--	3,000,000	1.89%
北京力鼎财富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2.13%	--	--	3,000,000	1.89%
天津和光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00,000	2.05%	--	--	2,900,000	1.82%
天津和光远见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	0.25%	--	--	350,000	0.22%
成都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06%	--	--	1,500,000	0.94%

上海力鼎明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60,000	0.68%	--	--	960,000	0.60%
上海宾州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0.85%	--	--	1,200,000	0.75%
重庆泰豪渝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	--	1,000,000	--	1,000,000	0.63%
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2,000,000	1.26%
宿迁人合安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000,000	--	1,000,000	0.63%
新疆盛世诚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000,000	--	1,000,000	0.63%
昆明龙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1,200,000	--	1,200,000	0.75%
濮翔	--	--	1,500,000	--	1,500,000	0.94%
雷春风	--	--	2,800,000	--	2,800,000	1.76%
卢锦华	2,000,000	1.42%	--	--	2,000,000	1.26%
吕志耘	2,000,000	1.42%	--	--	2,000,000	1.26%
何英	1,710,000	1.21%	--	--	1,710,000	1.08%
吴爽	1,500,000	1.06%	--	--	1,500,000	0.94%
郑静等 113 个自然人	32,279,086	22.87%	--	2,113,079	30,166,007	18.97%
合计	141,120,000	100.00%	20,668,079	2,788,079	159,000,000	100.00%

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788万元。由刘群、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宿迁华元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人合安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庆德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昆明龙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重庆泰豪渝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新疆盛世诚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雷春风、濮翔以货币资金认购,每股面值为1元,认购价格为10.00元/股,认缴出资17,88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5,900万元。上述增资事项已经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京会兴验字第03010021号验资报告审验。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16,150,514.90	--	--	516,150,514.90
合计	516,150,514.90	--	--	516,150,514.90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16,150,514.90	--	--	516,150,514.90
合计	516,150,514.90	--	--	516,150,514.90

(续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355,230,514.90	160,920,000.00	-	516,150,514.90
合计	355,230,514.90	160,920,000.00	-	516,150,514.90

2014年度资本公积增减情况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160,920,000.00 元，增加原因是公司本年度新增股东投资增加股本溢价 160,920,000.00 元。

(三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7,885.98	71,824.47	-	1,259,710.45
合计	1,187,885.98	71,824.47	-	1,259,710.45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27,223.47	60,662.51	--	1,187,885.98
合计	1,127,223.47	60,662.51	--	1,187,885.98

(续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2,575.92	434,647.55	--	1,127,223.47
合计	692,575.92	434,647.55	--	1,127,223.47

(三十六) 专项储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541,004.65	120,939.43	38,109.69	623,834.39
合计	541,004.65	120,939.43	38,109.69	623,834.39

(续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422,138.46	125,962.53	7,096.34	541,004.65
合计	422,138.46	125,962.53	7,096.34	541,004.65

(续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291,339.18	130,799.28	--	422,138.46
合计	291,339.18	130,799.28	--	422,138.46

注：根据2012年2月14日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的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通知，公司以本年度外用消毒剂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标准逐月提取。1、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2、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3、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4、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三十七）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计提比例
法定盈余公积	69,572,271.49	13,095,979.60	--	82,668,251.09	企业税后利润的10%
合计	69,572,271.49	13,095,979.60	--	82,668,251.09	--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计提比例
法定盈余公积	54,274,158.43	15,298,113.06	--	69,572,271.49	企业税后利润的10%
合计	54,274,158.43	15,298,113.06	--	69,572,271.49	--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计提比例
法定盈余公积	40,273,566.03	14,000,592.40	--	54,274,158.43	企业税后利润的10%
合计	40,273,566.03	14,000,592.40	--	54,274,158.43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金额达到股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三十八）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34,299,581.08	657,619,830.46	507,047,277.0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34,299,581.08	657,619,830.46	507,047,277.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496,958.17	191,977,863.68	164,573,145.8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95,979.60	15,298,113.06	14,000,592.4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5,700,559.65	834,299,581.08	657,619,830.46

(三十九)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名称	持股公司	持股比例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	威普药业	15.00%	5,451,048.48	598,077.04	--	6,049,125.52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	天圣药业	25.00%	21,132,105.62	4,486,447.24	2,100,000.00	23,518,552.86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	天圣药业	25.00%	21,132,105.63	4,486,447.24	2,100,000.00	23,518,552.87
李容容	重庆柒玖壹健康	0.1818%	193,382.23	--	9,422.93	183,959.30
王谦	重庆柒玖壹健康	0.1364%	145,036.66	--	7,067.20	137,969.46
张涛	重庆柒玖壹健康	0.1364%	145,036.66	--	7,067.20	137,969.46
合计	--	--	48,198,715.28	9,570,971.52	4,223,557.33	53,546,129.47

(续表)

股东名称	持股公司	持股比例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	威普药业	15.00%	4,891,091.69	559,956.79	--	5,451,048.48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	天圣药业	25.00%	18,743,298.47	4,388,807.15	2,000,000.00	21,132,105.62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	天圣药业	25.00%	18,743,298.48	4,388,807.15	2,000,000.00	21,132,105.63
李容容	重庆柒玖壹健康	1.00%	--	193,382.23	--	193,382.23
王谦	重庆柒玖壹健康	0.75%	--	145,036.66	--	145,036.66
张涛	重庆柒玖壹健康	0.75%	--	145,036.66	--	145,036.66
合计	--	--	42,377,688.64	9,821,026.64	4,000,000.00	48,198,715.28

(续表)

股东名称	持股公司	持股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	威普药业	15.00%	3,949,964.40	941,127.29	--	4,891,091.69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	天圣药业	25.00%	14,565,128.15	4,178,170.32	--	18,743,298.47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	天圣药业	25.00%	14,565,128.15	4,178,170.33	--	18,743,298.48
合计	--	--	33,080,220.70	9,297,467.94	--	42,377,688.64

(四十)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2,086,931,557.22	1,843,015,280.30	1,663,784,343.25
其中:	--	--	--
主营业务收入	2,085,051,132.49	1,840,435,566.87	1,660,929,254.66
其他业务收入	1,880,424.73	2,579,713.43	2,855,088.59
营业成本合计	1,474,681,008.93	1,308,562,027.85	1,202,797,839.77
其中:	--	--	--

主营业务成本	1,472,915,337.00	1,306,437,043.18	1,200,241,218.45
其他业务成本	1,765,671.93	2,124,984.67	2,556,621.32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2,085,051,132.49	1,840,435,566.87	1,660,929,254.66
其中：医药制造	610,438,176.62	573,197,377.10	468,557,902.52
医药流通	1,474,612,955.87	1,267,238,189.77	1,192,371,352.14
营业成本合计	1,472,915,337.00	1,306,437,043.18	1,200,241,218.45
其中：医药制造	353,279,076.59	348,745,439.78	314,421,180.75
医药流通	1,119,636,260.41	957,691,603.40	885,820,037.70

3、主营业务（医药制造分品种）：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610,438,176.62	573,197,377.10	468,557,902.52
其中：口服固体制剂	364,258,633.40	340,188,412.63	283,346,137.84
小容量注射剂	65,678,788.82	68,216,775.95	60,048,695.85
大容量注射剂	127,803,694.65	118,165,943.33	79,896,394.27
外用消毒剂	2,819,746.73	3,141,154.97	3,207,922.64
粉针剂	3,311,596.24	2,133,965.19	1,000,111.30
中药饮片	17,289,121.64	16,671,578.29	15,528,663.29
药用空心胶囊	29,024,651.38	24,599,244.77	25,476,822.89
纸箱	251,943.76	80,301.97	53,154.44
营业成本合计	353,279,076.59	348,745,439.78	314,421,180.75
其中：固体制剂	180,345,478.23	185,652,884.06	165,541,650.62
小容量注射剂	57,873,809.50	60,098,911.40	65,151,242.55
大容量注射剂	74,009,811.67	68,780,177.77	50,017,707.59
外用消毒剂	1,985,463.75	2,869,112.07	3,294,865.24
粉针剂	5,314,458.87	2,730,575.33	1,258,366.11
中药饮片	11,268,285.26	10,659,951.21	10,289,863.54
药用空心胶囊	22,348,302.54	17,895,410.02	18,849,105.33
纸箱	133,466.77	58,417.92	18,379.77

4、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2,085,051,132.49	1,840,435,566.87	1,660,929,254.66
其中：东北地区	14,551,041.24	6,565,524.41	5,437,476.94
华北地区	32,725,876.01	32,467,974.43	33,557,998.47
华中地区	66,889,513.80	59,457,283.47	37,694,132.26
华东地区	98,292,825.45	82,171,171.69	57,766,100.96

华南地区	54,819,594.11	40,469,819.47	35,623,205.31
西北地区	30,612,774.07	25,043,967.57	17,923,149.38
西南地区	1,787,159,507.81	1,594,259,825.83	1,472,927,191.34
营业成本合计	1,472,915,337.00	1,306,437,043.18	1,200,241,218.45
其中：东北地区	11,112,831.72	7,649,858.13	7,453,425.25
华北地区	16,476,389.07	19,000,160.91	22,140,424.19
华中地区	43,655,523.01	36,278,415.78	31,114,651.63
华东地区	49,287,721.52	51,827,739.69	47,074,656.14
华南地区	26,523,581.73	20,167,828.73	20,497,676.93
西北地区	21,179,446.84	16,617,833.81	12,616,613.53
西南地区	1,304,679,843.11	1,154,895,206.13	1,059,343,770.78

5、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1,880,424.73	2,579,713.43	2,855,088.59
其中：销售材料	--	98,333.28	60,557.17
租赁收入	1,026,927.48	1,042,434.27	888,908.50
废品收入	102,322.03	44,945.58	41,775.00
服务费	253,852.18	--	499,629.47
酒店收入	491,156.80	923,306.00	1,210,027.00
物流收入	--	29,687.37	40,258.49
其他	6,166.24	441,006.93	113,932.96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1,765,671.93	2,124,984.67	2,556,621.32
其中：销售材料	--	--	9,047.14
租赁收入	569,554.20	626,323.45	283,654.35
废品收入	--	--	--
服务费	--	--	--
酒店收入	1,196,117.73	1,472,131.15	2,227,149.72
物流收入	--	26,530.07	36,770.11
其他	--	--	--

6、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1) 2016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437,770,568.10	20.98%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175,487,533.74	8.41%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148,134,610.79	7.10%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医院	112,883,064.61	5.41%
丰都县人民医院	101,209,776.55	4.85%
合计	975,485,553.79	46.75%

(2) 2015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444,071,868.08	24.09%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141,468,228.79	7.68%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125,132,164.70	6.79%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医院	95,489,651.65	5.18%
丰都县人民医院	86,869,487.29	4.71%
合计	893,031,400.51	48.45%

(3)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468,762,957.13	28.17%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124,782,128.64	7.50%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118,349,505.24	7.11%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医院	88,761,954.35	5.33%
丰都县人民医院	75,869,681.27	4.56%
合计	876,526,226.63	52.67%

(四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税	应税收入的 3%、5%	50,396.75	112,312.48	128,253.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的 1%、5%、7%	6,450,411.89	5,436,641.46	4,671,674.94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3%	3,271,465.85	2,812,798.64	2,375,926.9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的 2%	2,145,716.81	1,846,210.40	1,583,952.43
其他	--	21,071.90	768.49	58,456.83
合计	--	11,939,063.20	10,208,731.47	8,818,264.97

(四十二)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市场推广费	62,723,100.22	51,139,110.95	49,248,034.88
运杂费	17,904,156.56	16,975,110.15	17,904,661.29
差旅费	26,139,374.56	21,541,238.07	17,593,255.66
职工薪酬	35,066,665.92	34,857,914.83	31,398,902.26
租赁费	1,495,536.87	1,635,569.46	1,820,436.82
折旧费	8,506,032.26	4,999,151.47	4,543,872.45
会务费	1,324,834.62	751,261.30	646,366.36
办公费	4,260,005.36	5,363,949.98	5,018,018.24
其他	22,324,420.71	14,406,802.91	8,164,135.87
合计	179,744,127.08	151,670,109.12	136,337,683.83

(四十三)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3,112,702.30	24,090,080.71	19,685,647.29
折旧费	24,932,154.47	19,553,072.76	16,697,669.98
无形资产摊销	10,550,983.37	9,627,558.49	9,196,785.68
研发支出	35,118,413.89	21,179,101.88	19,126,340.74
办公费	2,191,845.01	1,868,060.95	2,160,491.49
业务招待费	1,087,099.01	1,844,462.10	1,293,592.95
中介服务费	2,573,754.60	5,393,854.32	3,857,281.81
劳保费	1,164,436.74	962,225.64	807,285.18
车辆使用费	886,739.37	480,176.95	1,556,911.17
差旅费	1,593,567.15	2,054,497.75	2,943,452.15
税金	7,622,489.71	7,267,213.66	6,546,380.98
修理费	2,641,622.53	2,187,591.39	1,881,497.60
会务费	423,085.58	683,586.24	455,979.00
水电费	1,938,493.78	1,462,174.21	1,445,899.31
租赁费	1,472,613.26	1,360,323.80	636,553.41
检测费	488,378.99	188,447.89	239,121.45
财产保险费	405,003.16	432,398.43	736,373.27
环境保护费	1,007,490.10	983,690.26	1,427,281.60
运杂费	758,932.89	231,462.87	141,756.73
其他	9,501,913.10	5,615,165.94	6,905,999.33
合计	129,471,719.01	107,465,146.24	97,742,301.12

(四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35,524,417.80	35,077,858.72	37,358,083.49
减:利息收入	1,298,273.51	1,276,323.15	4,193,404.99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118,455.88	-	-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1,714,594.54	167,916.75	1,176,303.94
合计	35,822,282.95	33,969,452.32	34,340,982.44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770,618.92	6,506,501.93	-1,098,338.25
存货跌价损失	13,961,240.81	17,831,727.92	11,439,774.73
商誉减值损失	-	-	125,523.61
合计	16,731,859.73	24,338,229.85	10,466,960.09

(四十六) 投资收益

1、财务报表中的投资收益项目分类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50,743.5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00.00	120,000.00	114,000.00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63,256.48

2、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	-	-50,743.52
合计	-	-	-50,743.52

(四十七)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72.87	17,886.43	7,884.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872.87	17,886.43	7,884.08
政府补助	40,603,403.81	30,696,188.97	26,958,666.45
其中：政府补贴收入	23,202,014.72	22,132,853.24	16,847,466.83
税收返还收入	17,401,389.09	8,563,335.73	10,111,199.62
其他	727,828.43	12,145,791.93	2,417,040.35
合计	41,340,105.11	42,859,867.33	29,383,590.88

2、政府补助明细项目如下：

(1) 2016 年政府补助明细

序号	款项内容	补助单位	金额
1	建设项目专项补贴（天圣中药材加工及口服固体制剂技改）	垫江县财政局	707,984.72
2	建设项目专项补贴（天圣物流交易中心）	垫江县财政局	351,758.90
3	技术改造资金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经济和信心花委员会	340,500.00
4	中央预算内投资（清洁生产和废水综合治理项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20,681.95
5	中央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工业废水治理项目）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400,000.00
6	预算内统筹建设资金（澄溪镇丹皮种植基地及加工项目）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55,000.00
7	市统筹资金（中药新药地贞颗粒高新技术产业）	重庆市万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0,000.00
8	中央预算内投资（中药材提取（灵芝多糖）技改项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0,000.00

9	2009 年提振经济特别专项资金（3600 万瓶/年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经济委员会	50,000.00
10	三峡库区承接产业转移专项资金（治疗女性更年期综合症中药新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厂房建设）	重庆市经济委员会、重庆市移民局、重庆市财政局	30,000.00
11	玻瓶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经济委员会	110,956.52
12	年产 3600 万袋非 PVC 软袋大量注射剂 GMP 技改工程	重庆财政局	150,000.00
13	节能重点、循环经济、资源节约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垫江财政局 垫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510,000.00
14	垫江县 2014 年扶持龙头企业带动产业发展试点项目（带动三峡库区特色中药材产业发展项目）	重庆市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641,333.33
15	天圣制药集团大容量注射液、医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合川区人民政府	33,361.51
16	3900 吨/年中药材初加工技改项目	重庆市财政局	35,000.00
17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垫江县支库	13,214,716.66
18	科技奖补资金	重庆市财政局	360,000.00
19	三品一标认证奖励	垫江县财政局	150,000.00
20	稳岗补贴	重庆市人社局/财政局	151,041.00
21	收贴息资金	垫江县财政局	200,000.00
22	专利补贴	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3,410.00
23	高新技术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垫江县财政局	3,000,000.00
24	专利资助费	垫科委	28,500.00
25	收贴息资金	垫江县财政局	370,000.00
26	产业化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	200,000.00
27	2014 年扶持商贸企业做大做强奖励	重庆市南岸区商务局	60,000.00
28	稳岗补贴	重庆市人社局/财政局	65,146.00
29	岗位补贴-南岸就业再就业	重庆市南岸区就业再就业工作领导小组	74,000.00
30	推进优势传统产业发展	重庆市南岸区支付中心	86,000.00
31	统计专项工作奖励经费	重庆市南岸区支付中心	10,000.00
32	稳岗补贴	重庆市南岸区财政局	5,185.00
33	重庆中药材种植和加工科技支撑示范工程	重庆市科技委员会	300,000.00
34	商务发展资金	重庆市万州区商务局	65,000.00
35	关于调整企业“三类人员”生活医疗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	重庆市万州区 财政局/民政局	38,764.00
36	中央预算内投资（2011 年服务业发展项目资金）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000.00
37	关于药研所研发能力提升细目 2015 年重庆市工业振兴专项资金	重庆市经济信息委员会	80,000.00
38	研发机构法人化改革试点单位设备购置补贴	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805,600.00

39	2016 年第一批研发机构法人化改革奖励及补贴	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	122,200.00
40	商贸流通产业扶持政策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	319,202.00
41	三峡库区产业发展基金（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交易配送中心）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166,666.66
42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三峡库区中药材物流配送中心）	重庆市万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6,666.68
43	重庆市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重庆市万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73,333.33
44	项目建设资金（物流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重庆市万州区对口支援和经济协作办公室	43,333.33
45	三峡库区承接产业转移专项资金（银参通络胶囊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移民局	16,333.33
46	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重庆市经信委、发改委、财政局	33,333.34
47	中药饮片新版 GMP 技改项目	万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万州区财政局	70,000.00
48	特色中药饮片炮制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000.00
49	增值税退税	万州区国家税务局	1,677,085.25
50	所得税返还	万州区国家税务局	1,595,000.00
51	贷款贴息	万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500,000.00
52	新培育规模工业企业奖励	万州区财政局	50,000.00
53	民企创新资金	重庆市万州区工商业联合会	50,000.00
54	HPMC 植物空心胶囊的产业化政府补助	邻水财政局	70,000.00
55	药用新型高分子植物复合材料及制品产品化项目	四川财政厅	952,000.00
56	90 亿粒药用空心胶囊生产	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748,000.00
57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邻水县支库	2,463,650.43
58	2015 广安市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邻水县财政局	100,000.00
59	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邻水县教科体局	5,000.00
60	四川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邻水县财政局	1,000,000.00
61	广安市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申请	广安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42,800.00
62	广安市职业培训	邻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9,600.00
63	关于 2016 年一季度工业经济“开门红”奖励补贴资金的报告	邻水经信局、邻水财政局	139,000.00
64	财政局代经开局付纳税大户奖励	邻水县财政局	50,000.00
65	经开区工作补助	邻水县财政局	2,000.00
66	广安市职业培训	邻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1,910.00
67	创新基金	邻水县财政局	100,000.00
68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壁山区支库	45,936.75
69	利园食品技术服务（研发）中心项目建设	重庆市渝北区财政局	37,500.00
70	中药饮片产业链建设	重庆市渝北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30,000.00

71	项目建设专项补贴款（青霉素类、头孢类注射剂生产线项目）	澧县财政局	203,220.17
72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湖南天圣拆迁工程）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0,027.31
73	澧县财政局拨战略型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澧县财政局	33,424.37
74	湖南天圣公租房工程补贴款	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32,586.67
75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澧县财政局	185,915.80
76	2015 年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澧县财政局	15,300.00
77	专利技术补贴	澧县科技局	3,000.00
78	财政补贴款	澧县财政局	50,000.00
79	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水针剂、大输液生产、医药物流交易中心等)	郧县财政局	150,000.00
80	专项投资计划（全剂型中药扩能改造项目）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429,038.80
81	年产 2.1 亿支小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50,000.00
82	市控重点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运维补助	十堰市财政局	56,000.00
83	稳岗补助	十堰市财政局	80,400.00
84	收到财政专户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奖励(15 年)	郧县财政局	20,000.00
85	重庆市璧山区财政升限经费	璧山区财政局	30,000.00
86	重庆市正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奖补	重庆市正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670,000.00
合计			40,603,403.81

(2) 2015 年政府补助明细

序号	款项内容	补助单位	金额
1	清洁生产与废水综合治理项目资金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20,681.95
2	工业污水处理项目财政补贴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400,000.00
3	澄溪镇丹皮种植基地及加工项目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55,000.00
4	中药新药地贞颗粒高新技术产业	万州发改委	16,666.67
5	天圣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补贴（土地补偿）	垫江财政局	351,758.90
6	天圣中药材加工及口服固体制剂技改项目专项补贴款（土地补偿）	垫江财政局	707,984.72
7	技术改造资金	重庆发改委/重庆经信委	56,750.00
8	治疗女性更年期综合症中药新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重庆市经济委员会、重庆市移民局、重庆市财政局	30,000.00
9	中药材提取(灵芝多糖)技改项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0,000.00
10	3600 万瓶/年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经济委员会	50,000.00
11	玻瓶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	重庆市财政局	110,956.52
12	节能重点、循环经济、资源节约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垫江财政局	510,000.00

13	年产 3600 万袋非 PVC 软袋大量注射剂 GMP 技改工程	重庆财政局	155,000.00
14	2011 年服务业发展项目资金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0,000.00
15	工业振兴专项资金	重庆市经济信息委	53,333.35
16	三峡库区产业发展基金（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交易配送中心）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456,333.33
17	中药饮片新版 GMP 技改项目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40,833.33
18	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年产 3000 吨中药饮品 GMP 技改项目）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152,000.00
19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50 亿粒全自动制药用空心胶囊技改工程	四川发改委/四川经信委	320,000.00
20	HPMC 植物空心胶囊的产业化政府补助	邻水财政局	70,000.00
21	药用新型高分子植物复合材料及制品产品化项目	四川财政厅	408,000.00
22	湖南天圣拆迁工程（技术改造）补助	湖南经信委	203,376.00
23	青霉素类、头孢类注射剂生产线项目建设专项补贴款	澧县财政局	10,035.00
24	青霉素等生产线建设和车间改造项目资金补助	澧县财政局	33,450.00
25	澧县财政局拨公租房补贴款	澧县财政局	32,586.67
26	水针剂、大输液生产、医药物流交易中心等	郧县财政局	2,429,038.80
27	专项投资计划（全剂型中药扩能改造项目）	湖北发改委	150,000.00
28	年产 2.1 亿支小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工业转型升级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50,000.00
29	特色中药材种植基地（栀子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工信部	2,000,000.00
30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垫江县支库	6,472,083.34
31	2014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重庆市财政局	32,000.00
32	质量强县奖励	重庆市垫江县质量技术监督局	60,000.00
33	定向就业培训费补贴	重庆市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中心	7,500.00
34	2015 年重庆高校毕业定向就业培训补贴	重庆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中心	6,000.00
35	稳岗补贴	垫江县就业服务管理局	145,400.00
36	大学生定培专项经费	重庆市人社局、财政局	49,500.00
37	三品一标认证补助重庆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重庆市财政局	60,000.00
38	专利资助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重庆市财政局	4,120.00
39	2014 年专利资助费	垫江县财政局	23,000.00
40	企业新产品开发财政补贴资金	垫江县财政局	4,110,000.00

41	项目经费重庆市知识产权局	重庆市财政局	10,000.00
42	通便灵质量提升产业化	垫江县财政局	50,000.00
43	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财政奖励资金	重庆市财政局	1,000,000.00
44	收贴息资金	垫江县财政局	200,000.00
45	天圣制药集团大容量注射剂、医药物流基地建设项目	重庆合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362,500.00
46	2014 年扶持商贸企业做大做强奖励	重庆市南岸区商务局	60,000.00
47	2014 商业发展资金	重庆市万州区商务局	200,000.00
48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重庆万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45,106.00
49	收到退耕还林粮食直补款	重庆市长寿区林业局	45,900.00
50	收到课题进度款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92,500.00
51	商贸企业评奖奖金	重庆市长寿区商务局	36,000.00
52	商贸物流中心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财政奖励	重庆市财政局	569,432.00
53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邻水县支库	2,091,252.39
54	社保股付 2014 年就业资金	邻水财政局	16,738.00
55	广安就业管理局稳岗补贴	就业管理局	61,700.00
56	第 4 季度公益性岗位补贴	邻水财政局	18,712.00
57	经信局代支企业奖金	经信局	20,000.00
58	职中支联合办学培训费	邻水财政局	12,960.00
59	创新研发产业扶持资金	渝北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3,000,000.00
60	十堰市重点企业稳定达标示范项目款	十堰市财政局	20,000.00
61	农村工作会议奖励	十堰市郧阳区财政局	20,000.00
合计			30,696,188.97

(3) 2014 年政府补助明细

序号	款项内容	补助单位	金额
1	清洁生产和废水综合治理项目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20,681.95
2	工业污水处理项目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400,000.00
3	澄溪镇丹皮种植基地及加工项目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55,000.00
4	天圣物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补贴(土地补偿)	垫江财政局	351,758.88
5	天圣中药材加工及口服固体制剂技改项目专项补贴款(土地补偿)	垫江财政局	707,984.76
6	治疗女性更年期综合症中药新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重庆市经济委员会、重庆市移民局、重庆市财政局	30,000.00
7	中药材提取(灵芝多糖)技改项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0,000.00
8	3600 万瓶/年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经济委员会	50,000.00

序号	款项内容	补助单位	金额
9	玻璃瓶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	重庆市财政局	55,159.42
10	节能重点、循环经济、资源节约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垫江财政局	42,500.00
11	年产 3600 万袋非 PVC 软袋大量注射剂 GMP 技改工程	重庆财政局	20,000.00
12	三峡库区产业发展基金（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交易配送中心）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178,500.00
13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三峡库区中药材物流配送中心）	重庆市万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00,000.00
14	重庆市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重庆市万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70,000.00
15	项目建设资金（物流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重庆市万州区对口支援和经济协作办公室	65,000.00
16	三峡库区承接产业转移专项资金（银参通络胶囊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移民局	24,500.00
17	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重庆财政局	40,000.00
18	年产 3000 吨中药饮品 GMP 技改项目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120,000.00
19	年产 3000 吨中药饮品 GMP 技改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重庆市万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2,000.00
20	湖南天圣拆迁工程（技术改造）补助	湖南经信委	9,750.00
21	青霉素类、头孢类注射剂生产线项目建设专项补贴款	澧县财政局	197,600.00
22	青霉素等生产线建设和车间改造项目资金补助	澧县财政局	32,500.00
23	水针剂、大输液生产、医药物流交易中心等	郧县财政局	2,429,038.80
24	全剂型中药扩能改造项目	湖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25,000.00
25	年产 4300 万瓶塑瓶装及 800 万袋非 PVC 软袋装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技改项目	重庆经信委/重庆发改委	600,000.00
26	定向就业培训费补贴	重庆市军队转业干部培训中心	7,500.00
27	新产品开发财政补贴	垫江财政局	3,330,000.00
28	重庆市 2014 年十佳企业奖励	重庆市财政局	100,000.00
29	科技海外走出去补助资金	重庆市中小企业局	14,100.00
30	救助款	垫江县慈善会	200,000.00
31	补助	重庆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7,652.00
32	银参通络胶囊质量提升研究课题经费	重庆市科委	575,200.00

序号	款项内容	补助单位	金额
33	血塞通注射液安全生产工艺质量控制关键技术研究课题经费	重庆市科委	881,600.00
34	盐酸特比萘芬	重庆市科委	200,000.00
35	社会发展领域科技计划项目（香丹注射液项目）	重庆市科委	400,000.00
36	海外高层次人才创业基地建设项目	重庆市科委	1,000,000.00
37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垫江支库	7,767,083.33
38	提振商业经济专项补助资金	重庆市南岸区商业委员会	100,000.00
39	商贸流通业发展扶持资金	重庆财政局/重庆市商委	220,278.32
40	重庆中药材种植和加工科技支撑示范工程	重庆市科委	700,000.00
41	2013 年提振商业经济专项补助资金	重庆市财政局	100,000.00
42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初创期企业创新项目合同—布洛伪麻那敏胶囊研发补贴	科技部创新基金中心/重庆市科委	450,000.00
43	垫江县医药产业科技支撑示范工程-牡丹 GAP 种植基地建设课题	重庆市科委	120,000.00
44	财政奖励资金	重庆市长寿区商贸物流中心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8,331.00
45	统计奖	重庆市长寿区商务局	27,500.00
46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万州区中心支库	679,584.11
47	生产经营稳增长奖	重庆万州财政局	50,000.00
48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万州区中心支库	582,447.61
49	邻水县财政局 13 年 4 季度就业资金	邻水县财政局	18,750.00
50	安监局安全生产奖	邻水县财政局	2,000.00
51	土地使用税补助款	邻水县财政局	30,000.00
52	经开区拨付企业非公党建远程教育经费	邻水县财政局	2,000.00
53	增值税退税	国家金库邻水县支库	1,082,084.57
54	澧县科技局专利资助费	澧县科技局	4,500.00
55	省财政国库管理局专利费	湖南省财政国库管理局	1,200.00
56	土地出让过程相关税费返还	迁安财政局	849,881.70
57	2013 年高新技术香丹技改项目补助	郧县财政局	500,000.00
58	高新技术及重点龙头企业奖励	郧县政府	80,000.00
59	贴息资金	郧县财政局	50,000.00
合计			26,958,666.45

(四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48,243.00	1,335,794.22	483,896.9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48,243.00	1,335,794.22	483,896.97
对外捐赠	2,005,287.63	1,477,666.03	1,403,074.08
其他	122,092.60	367,332.18	487,942.78
合计	3,075,623.23	3,180,792.43	2,374,913.83

(四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当期所得税	47,896,658.44	43,547,150.23	38,365,688.10
递延所得税	-5,015,052.60	1,754,944.55	-11,884,057.29
合计	42,881,605.84	45,302,094.78	26,481,630.8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276,925,978.20	246,600,658.35	200,352,244.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363,979.66	35,619,625.71	30,867,336.12
非应税收入或者免税收入的影响	-7,637,257.92	-3,114,775.72	-11,029,801.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47,347.63	9,095,425.90	2,087,779.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30,910.69	-2,371,480.53	-2,523,230.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18,147.27	6,607,685.89	8,774,120.45
残疾人工资扣除	-1,661,700.11	-1,463,625.42	-1,273,789.04
企业所得税税率调整的影响	-	947,238.96	-403,684.24
收回的免税的投资收益	-18,000.00	-18,000.00	-17,100.00
所得税费用	42,881,605.84	45,302,094.78	26,481,630.81

(五十)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84,499.38	71,367.66	511,350.0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2,674.91	10,705.15	76,702.51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小计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小计	-	-	-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	-	-
小计	-	-	-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小计	-	-	-
5.其他	-	-	-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
小计	-	-	-
合计	71,824.47	60,662.51	434,647.55

（五十一）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1,298,272.91	1,276,323.15	4,193,404.99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104,354,534.75	116,047,646.65	41,899,942.64
政府补助	29,839,862.04	12,349,866.88	6,513,693.02
其他营业外收入	727,828.43	12,134,993.05	2,370,768.83
合计	136,220,498.13	141,808,829.73	54,977,809.48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131,706,544.76	106,535,415.07	100,913,050.56
管理费用	56,226,770.14	56,186,255.06	45,525,667.64
银行手续费支出	221,386.99	167,916.75	756,303.94
营业外支出	2,127,380.23	1,844,998.21	1,891,016.86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140,599,969.68	103,398,972.37	60,715,397.46
合计	330,882,051.80	268,133,557.46	209,801,436.46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667,000.00	25,457,863.00	16,254,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545,248.54	--
合计	31,667,000.00	26,003,111.54	16,254,700.00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向非金融性企业拆入资金	--	--	--
保证金存款年初与期末差额	--	3,502,418.47	25,526,120.88
其他	7,0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5,302,418.47	25,526,120.88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保证金存款年初与期末差额	36,692,289.85	--	--
其他	1,740,000.00	--	420,000.00
合计	38,432,289.85	--	420,000.00

(五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净利润	234,044,372.36	201,298,563.57	173,870,613.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31,859.73	24,338,229.85	10,466,960.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698,057.17	54,519,289.98	50,224,188.45
无形资产摊销	12,351,698.55	11,137,524.60	9,594,138.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27,764.97	7,572,001.00	516,61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9,370.13	1,317,907.79	476,012.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899,169.47	35,077,858.70	37,778,083.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000.00	-120,000.00	-63,256.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5,052.60	1,754,944.55	-11,884,05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486,322.02	-14,809,579.17	-24,320,981.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9,586.54	-156,399,917.29	9,063,936.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4,684,092.02	47,852,039.16	-63,733,541.51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677,240.36	213,538,862.74	191,988,710.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4,982,433.48	163,709,976.59	125,860,201.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3,709,976.59	125,860,201.29	108,216,388.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272,456.89	37,849,775.30	17,643,813.04

2、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54,000,0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19,500,000.00	47,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20,045,248.54	31,999.96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45,248.54	46,968,000.04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20,013,069.84	3,467,006.20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现金	344,982,433.48	163,709,976.59	125,860,201.29
其中：库存现金	459,062.42	358,779.66	411,429.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4,523,371.06	163,351,196.93	125,448,771.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存放同业款项	--	--	--
拆放同业款项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982,433.48	163,709,976.59	125,860,201.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报告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原因
货币资金	73,981,602.07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2,014,409.7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97,880,420.31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65,000,000.00	借款质押
合计	548,876,432.08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4 年 4 月更名）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二)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合并日 2014 年 3 月 31 日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原名: 重庆华立岩康制 药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增加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合并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增加	持股比例 (%)	99.55%	97.50%	--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合并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尚未纳入合并范 围
(三) 新设增加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 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 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5 年更名)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 区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 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 售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 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 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 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	100	--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尚未成立
柒玖壹健康管理(香港) 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100.00%	--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合并	尚未成立
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	--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 司	报告期内新设	持股比例 (%)	100.00%	--	--
		合并变化 情况	合并	尚未成立	尚未成立
(四) 其他变化					
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责任 公司	报告期内清算减 少	持股比例 (%)	--	--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	--	2014 年 1 月清算注 销, 合并 2014 年 1 月的利润表及现金 流量表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 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吸收合并减少	持股比例 (%)	--	--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	--	2014 年 2 月份被国中 医药吸收合并, 2014 年度合并 1-2 月利润 表及现金流量表
重庆寰辉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吸收合并减少	持股比例 (%)	--	--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	--	2014 年 8 月份被重庆 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2014 年度 合并 1-8 月利润表及 现金流量表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吸收合并减少	持股比例 (%)	--	--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	2015年1月份被湖北天圣吸收合并。	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吸收合并减少	持股比例 (%)	--	--	100.00%
		合并变化 情况	--	2015年1月份被天圣河北吸收合并。	合并

1、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子公司增加说明：

①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4年4月更名）：2013年11月本公司与长龙农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长龙农业将其持有的利园食品的1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2014年4月18日，利园食品更名为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3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②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2014年8月12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2015年更名），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③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2014年10月27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④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2014年8月天圣重庆与华立岩康之股东北京华方科泰医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圣重庆收购华立岩康全部股权，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⑤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2014年9月15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⑥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2月9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⑦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2014年8月28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⑧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2014年6月12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⑨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2014年9月24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⑩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公司与山西杨文水公司的股东杨洲、杨金贵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两人持有的山西杨文水的全部股权，山西杨文水公司成为天圣制药全资子公司，2014 年 2 月 26 日，山西杨文水公司名称变更为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2014 年度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⑪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30 日，重庆嘉倍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现变更为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500,000.00 元，增资方式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19,500,000.00 元人民币，由于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完成对重庆嘉倍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增资手续，在 2015 年 7 月 31 日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后纳入合并范围。

⑫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201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合并范围。

⑬2015 年公司投资设立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及柒玖壹健康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成立后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⑭2016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投资新设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成立后纳入合并范围。

⑮2016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投资新设子公司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公司成立后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子公司减少说明：

①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 月湖北急急送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

②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2014 年 2 月 28 日国中医药公司吸收合并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③重庆寰辉物流有限公司：2014 年 8 月长圣医药吸收合并寰辉物流。

④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2015 年 1 月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⑤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2015 年 1 月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天圣制药集团迁安有限公司。

2、持有半数及半数表决权比例，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无。

3、持有半数及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纳入合并报表原因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0.00%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共设有 13 名董事会成员，其中 7 名为本公司委派，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均由本公司委派的人员担任，本公司能够控制其财务及经营决策。

4、报告期内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孙)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孙)公司名称	子(孙)公司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药品销售	100.00	--	设立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农业企业	99.90	0.10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	药物研究	100.00	--	设立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省澧县	湖南省澧县	生产及销售	100.00	--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北省迁安市	河北省迁安市	药物研究	100.00	--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药物研究	100.00	--	设立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2015年2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全资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	湖北省十堰市	中药材加工与销售	100.00	--	设立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年5月更名)	全资子公司	湖北省郧阳区	湖北省郧阳区	生产及销售	100.00	--	设立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巫溪县	重庆市巫溪县	中药材种植	--	100.00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	重庆市垫江县	收购、加工、销售中药材	100.00	--	设立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酉阳县	重庆市酉阳县	中药材加工与销售	--	100.00	设立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健康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	药品销售	--	100.00	设立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2015 年更名)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药品销售	--	100.00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	重庆市合川区	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	药品销售、中药材种植	100.00		设立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四川省邻水县	药品销售	--	100.00	设立
柒玖壹健康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医生学术交流、医疗技术讨论	--	100.00	设立
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山西省稷山县	山西省稷山县	药品批发		100.00	设立
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医学研究与医学研发服务	100.00		设立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重庆市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	药品销售	5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	重庆市长寿区	药品销售	--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潼南区	重庆市潼南区	中药材种植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万州区	重庆市万州区	药品销售、中药材种植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经开区	重庆市经开区	货运及仓储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更名)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中药材初加工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黔江区	重庆市黔江区	药品批发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南川区	重庆市南川区	药品批发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四川省邻水县	包装物、胶囊生产、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 (原名: 重庆天圣药用胶囊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	胶囊生产销售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山西省稷山县	山西省稷山县	药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原名: 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重庆北碚区	重庆北碚区	药品生产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	健康管理	--	99.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孙)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	2016 年归属于少数股	2016 年向少数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少
----------	---------	--------------	------------	-------------------

	比例 (%)	东的损益	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0.00	8,972,894.49	4,200,000.00	47,037,105.75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15.00	598,077.04	-	6,049,125.50
合计	--	9,570,971.53	4,200,000.00	53,086,231.2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孙)公司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80,541,562.77	12,089,902.50	192,631,465.27	98,557,253.78	-	98,557,253.78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56,563,783.98	893,008.80	57,456,792.78	17,129,289.42	-	17,129,289.42
子(孙)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30,456,346.28	12,877,557.97	143,333,904.25	58,805,481.74	-	58,805,481.74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53,784,653.86	1,196,989.74	54,981,643.60	18,641,320.50	-	18,641,320.50
子(孙)公司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3,171,318.31	12,891,753.65	216,063,071.96	141,089,878.04	-	141,089,878.04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54,047,748.00	1,358,052.78	55,405,800.78	22,798,522.97	-	22,798,522.97

(续表)

子(孙)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46,275,049.66	17,945,788.98	17,945,788.98	-22,955,169.45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74,800,680.85	3,987,180.26	3,987,180.26	7,163,633.12
子(孙)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575,789,478.98	17,555,228.59	17,555,228.59	64,149,868.43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77,583,378.96	3,733,045.29	3,733,045.29	-8,194,151.69
子(孙)公司名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601,977,748.44	16,712,681.30	16,712,681.30	-198,918.75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70,318,375.14	6,274,181.93	6,274,181.93	-2,202,021.63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无。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已形成完善的应收款项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定期对客户信用进行评估，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严格执行应收款项催收程序，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公司的利息支出将减少或增加 666.10 万元。董事会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外汇风险：

不适用。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资金管理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

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51,100,000.00	-	-	651,100,000.00
应付票据	93,394,544.97	-	-	93,394,544.97
应付账款	405,947,050.54	-	-	405,947,050.54
预收款项	16,171,317.81	-	-	16,171,317.81
应付利息	962,020.53	-	-	962,020.53
其他应付款	47,523,431.58	-	-	47,523,43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	-	5,000,000.00
长期借款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61,000,000.00	61,000,000.00
合计	1,220,098,365.43	10,000,000.00	61,000,000.00	1,291,098,365.43

(续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29,500,000.00	--	--	529,500,000.00
应付票据	84,289,312.22			84,289,312.22
应付账款	291,477,213.55	--	--	291,477,213.55
预收款项	31,936,375.00	--	--	31,936,375.00
应付利息	930,730.77	--	--	930,730.77
其他应付款	33,174,797.97	--	--	33,174,79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400,000.00	--	--	42,400,000.00
长期借款	--	15,000,000.00	--	15,000,000.00
合计	1,013,708,429.51	15,000,000.00		1,028,708,429.51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刘群	实际控制人	--	--	--	--	--	43.17%	43.17%	--

刘群先生持本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3.17%。本公司的其他股东所持股权较为分散，刘群先生对本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万州区	李洪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刘维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刘群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	黄云川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郧县区	牟伦胜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管琼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澧县	叶彬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迁安市	白宇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李洪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谭可为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更名)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刘群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	刘群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李静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	姜海霞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李洪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稷山县	黄云川
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郭彬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22,000,000.00	50.00	50.00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100,1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中药材种植	101,000,000.00	100.00	100.00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由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更名)	中药材种植加工	5,000,000.00	100.00	100.00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药品生产及销售	101,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药物研究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药物研究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27,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利园食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14年4月更名)	生产中药饮片、药品销售、种植及初加工、销售: 中药材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收购、加工、销售 中药材	50,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健康管理咨询	95,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中药材种植	100,000,000.00	100.00	100.00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四川天圣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医学研究与医学研究服务	50,000,000.00	100.00	100.00

(2) 本公司的孙公司情况

孙公司全称	孙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经开区	刘维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刘双勇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巫溪县	刘玉琴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北碚区	李洪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刘维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	刘玉琴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黔江区	谭华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南川区	李洪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万州区	包中斌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李洪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谭可为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酉阳县	范欣
柒玖壹健康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香港	唐世刚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	李静
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群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刘玉琴
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稷山县	黄云川

续上表:

孙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普通货运	1,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天欣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空心胶囊、中药材种植及收购	1,000,000.00	100.00	100.00

孙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原名:重庆华立岩康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1,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10,000,000.00	85.00	85.00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2,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1,2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17,86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20,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大广药业有限公司	中药材加工与销售	50,000,000.00	100.00	100.00
柒玖壹健康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医生学术交流、医疗技术谈论	10,000,000.00(港币)	100.00	100.00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110,000,000.00	99.5454	99.5454
北京柒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	50,000,000.00	100.00	100.00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	10,000,000.00	100.00	100.00
山西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药品批发	10,000,000.00	100.00	100.00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期间内公司无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注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群持股 90%的企业
湖北康帮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湖北久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华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久居置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群重大影响
重庆国中酒业有限公司	妙可食品控股子公司
重庆国中红葡萄酒酒业有限公司	妙可食品全资子公司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妙可食品全资子公司
垫江县丰薪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妙可食品全资孙公司
湖北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重庆聚朗农产品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控股孙公司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原名称“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达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长仁商贸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重庆恒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	持有本公司子公司威普药业 15%股权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注 2）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的实际管理机构
重庆大广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重庆物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智多星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 3）	长龙集团原控股子公司
重庆达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天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参股子公司
重庆超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群重大影响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注 4）	持有本公司子公司天圣药业 25%股权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注 4）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的管理机构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注 5）	持有本公司子公司天圣药业 25%股权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注 5）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的管理机构
重庆卓民林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参股子公司

注 1: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重庆长龙药业实业公司”，2001 年 9 月 25 日更名为“重庆长龙医药产业管理有限公司”，2004 年 5 月 18 日更名为现名）（简称“长龙集团”）系于 1994 年 7 月 4 日由邓小军、刘群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持有子公司威普药业 15%股权，为本公司关联方。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为康复研究的管理机构，因此，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亦构成本公司关联方；

注 3: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股权已于 2016 年 3 月 2 日转让给自然人陈星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已经不属于关联方；

注 4: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持有子公司天圣药业 25%股权，为本公司关联方。重庆三峡中心医院为三峡肿瘤的管理机构，因此，重庆三峡中心医院亦构成本公司关联方；

注 5: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持有子公司天圣药业 25%股权，为本公司关联方。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为微创外科的管理机构，因此，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亦构成本公司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1）2016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2,503.55	0.00%
垫江县丰薪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纸箱	市场定价	10,976.50	0.07%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437,770,568.10	21.00%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148,134,610.79	7.10%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47,367,687.23	2.27%

(2) 2015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9,835.40	0.00%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货运	市场定价	26,083.77	87.86%
垫江县丰薪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货运	市场定价	3,603.60	12.14%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444,071,868.08	24.13%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125,132,164.70	6.80%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41,235,172.30	2.24%

(3) 2014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8,605.30	0.00%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货运	市场定价	40,259.01	100.00%
垫江县丰薪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纸箱	市场定价	2,435.04	4.58%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468,762,957.13	28.22%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118,349,505.24	7.13%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39,217,118.47	2.36%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2016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305,880.00	5.30%
重庆国中酒业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1,025,542.00	17.76%
重庆国中红葡萄酒酒业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1,335,672.00	23.13%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	市场定价	263,515.00	4.56%

(2) 2015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成本加成定价	4,052,264.00	1.73%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954,271.20	18.06%
重庆国中红葡萄酒酒业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263,515.00	4.99%
重庆国中酒业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98,882.00	1.87%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果	市场定价	4,816.00	0.09%
重庆长龙夏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水果	市场定价	1,800.00	0.03%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	市场定价	375,522.00	7.11%

(3) 2014 年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定价方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	成本加成定价	730,975.00	0.42%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906,234.00	24.90%
重庆国中红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50,279.00	1.38%
重庆国中酒业有限公司	酒及饮料	市场定价	448,091.00	12.31%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定价	8,010.68	0.00%
重庆长龙夏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定价	12,100.00	0.00%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饮料	市场定价	190,353.84	5.23%

说明：本公司与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发生的工程建设交易的定价原则采用“成本加成”定价，该定价原则是根据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工程承包框架协议的规定，双方按照所实施的工程项目按照工程造价（由双方共同委托具有合法资质的工程造价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加上合理的施工利润（原则上确定为工程总造价（不含相关税费）的 5%）进行结算，下同。

交易比例为 0.00% 的项目是指交易占比低于 0.01%。

3、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到期日	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6 年度	--	--	--	--	--	--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2016.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420,885.93
合计	--	--	--	--	--	420,885.93
2015 年度	--	--	--	--	--	--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2015.01.01	2015.12.31	协议定价	420,885.93
合计	--	--	--	--	--	420,885.93
2014 年度	--	--	--	--	--	--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2014.01.01	2014.12.31	协议定价	420,885.93
合计	--	--	--	--	--	420,885.93

根据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续签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万州区永佳路 297 号的厂房及办公楼（建筑面积合计 7,285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420,885.93 元。

根据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万州区永佳路 297 号的厂房及办公楼（建筑面积合计 7,285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420,885.93 元。

根据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万州区永佳路 297 号的厂房及办公楼（建筑面积合计 7,285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420,885.93 元。

(2) 公司承租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到期日	租赁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确认的租赁支出
2016 年度	--	--	--	--	--	--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7.12.31	协议定价	555,415.2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7.12.31	协议定价	1,800.0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房屋	2014.08.01 2015.08.01 2016.08.01	2015.07.01 2016.07.31 2017.07.31	协议定价	10,800.0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014.12.03 2015.12.03 2016.12.03	2015.11.30 2016.11.30 2017.11.30	协议定价	18,000.00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2.01.01	2016.8.31	协议定价	86,670.00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1.01.01	2017.12.31	协议定价	45,103.68
刘群等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仓库	2011.01.01	2020.12.31	协议定价	120,000.00
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6.01.01	2019.12.31	协议定价	48,060.00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5.04.01 2016.04.01	2016.03.31 2017.03.31	协议定价	463,452.89
合计	--	--	--	--	--	1,349,301.77
2015 年度	--	--	--	--	--	--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555,415.2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5.12.31	协议定价	154,513.8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1,800.0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房屋	2014.08.01 2015.08.01	2015.07.31 2016.07.31	协议定价	10,800.0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2014.12.03 2015.12.03	2015.11.30 2016.11.30	协议定价	17,850.00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	办公楼	2012.01.01	2016.08.31	协议定价	138,672.0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到期日	租赁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确认的租赁支出
限公司	研究有限公司				价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1.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45,103.68
刘群等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仓库	2011.01.01	2020.12.31	协议定价	120,000.00
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5.01.01	2015.12.31	协议定价	61,020.00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015.04.01	2016.03.31	协议定价	303,163.58
合计	--	--	--	--	--	1,408,338.26
2014 年度	--	--	--	--	--	--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555,415.2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5.12.31	协议定价	154,513.8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2012.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1,800.00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原名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	房屋	2014.08.01	2015.07.31	协议定价	4,500.00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2.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138,672.00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1.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45,103.68
刘群等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仓库	2011.01.01	2020.12.31	协议定价	120,000.00
合计	--	--	--	--	--	1,020,004.68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2.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138,672.00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	2011.01.01	2016.12.31	协议定价	45,103.68
刘群等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仓库	2011.01.01	2020.12.31	协议定价	120,000.00
合计	--	--	--	--	--	1,020,004.6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①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南岸区金山支路 10 号的房产（建筑面积 3,085.64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555,415.20 元。

②根据本公司与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南岸区金山支路 10 号的房产（建筑面积 858.41 平方米）租赁给本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54,513.80 元。

③根据本公司所属孙公司-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与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5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速动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金山支路 10 号的仓库（建筑面积 10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800.00 元。

④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与关联方-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经开区佳明路 1 号泰达大厦的房产租赁给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41,188.00 元；2012 年 1 月 1 日双方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38,672.00 元。2016 年 8 月 31 日，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同意于当日终止租赁协议，当年支付租金 86,670.00 元。

⑤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黔江区黔江西路 788 号的库房和办公楼租赁给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45,103.68 元。后双方协商，租赁期限延长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

⑥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群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刘群将其位于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街道办事处望江路 53 号楼附一楼至二楼和劳动局一楼底楼的仓库租赁给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20,000.00 元。

⑦根据本公司所属孙公司-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规定，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花园路街道金山支路 10 号 1 层的房屋（建筑面积 60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0,800.00 元；根据本公司所属孙公司-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规定，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南岸区花园路街道金山支路 10 号 1 层的房屋（建筑面积 60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长圣安惠大药房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10,800.00 元。后双方继签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

⑧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长寿区晏家工业园区第 2 幢 1-1#、2-1# 的房屋租赁给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为 61,020.00 元，2016 年，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签署《合同变更协议》，变更原租赁房屋面积和租金，其中面积由原来的 1,017 平方米变更为 801 平方米，年租金由 61,020 元变更

为 48,060 元。

⑨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三峡中心医院于 2015 年 4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重庆三峡中心医院将其位于重庆市万州区新城路 165 号惠恩楼第二层自动扶梯左后第一间的房屋租赁给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用于开办并独立运营管理便民药房，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按照该便民药房销售总额的 2%提取，按季支付；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三峡中心医院于 2015 年 4 月 1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重庆三峡中心医院将其位于重庆市万州区新城路 165 号惠恩楼第二层自动扶梯左后第一间的房屋租赁给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用于开办并独立运营管理便民药房，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年租金 300,000.00 元。

⑩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约定，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重庆市南岸花园村街道金山支路 10 号 1 层的房屋（面积 100 平方米）租赁给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使用，租赁期间为 2014 年 12 月 3 日到 2015 年 11 月 30 日，年租金 17,850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续签合同，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3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年租金为 18,000 元。

4、关联担保情况

(1) 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接受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项目	被担保单位/ 借款银行	担保单位	担保方式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借款	借款
						起始日	到期日
一、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短期借款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刘群	连带保证责任	28,270,000.00	28,270,000.00	2016/3/4	2017/3/2
		刘群、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刘群	连带保证责任	72,620,000.00	72,620,000.00	2016/12/7	2017/12/6

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刘群	连带保证责任	19,110,000.00	19,110,000.00	2016/5/18	2017/5/16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刘群	连带保证责任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3/21	2017/3/20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8/4	2017/8/3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刘群、刘玉琴	连带保证责任	77,000,000.00	5,500,000.00	2016/5/24	2017/5/23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刘群、刘玉琴	连带保证责任	77,000,000.00	64,500,000.00	2016/5/24	2017/5/23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城天街支行	刘群	连带保证责任	45,000,000.00	45,000,000.00	2016/11/2	2017/11/2
	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限	刘群	连带保证责任	75,000,000.00	25,000,000.00	2016/2/26	2017/2/19

	公司重庆分公司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小计	--	--	-	340,000,000.00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	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15,000,000.00	2,000,000.00	2014/10/14	2017/9/25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小计	--	--	-	2,000,000.00	--	--
	合计	--	--	-	342,000,000.00	--	--
二、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	--	--	--	--	--
短期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寿支行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刘玉琴	连带保证责任	9,500,000.00	9,500,000.00	2016/9/7	2017/3/1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刘群、刘玉琴	连带责任保证	120,000,000.00	40,000,000.00	2016/9/22	2017/9/2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刘群、刘玉琴	连带责任保证	40,000,000.00	2016/11/30	2017/11/30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质押担保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10/24	2017/10/2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6/11/9	2017/11/8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15,000,000.00	15,000,000.00	2016/1/8	2017/1/7
	合计	--	--	-	184,500,000.00	--	--
三、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	--	--	--	--	--
短期借款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刘群、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43,000,000.00	43,000,000.00	2016/10/11	2017/10/10
	合计	--	--	-	43,000,000.00	--	--
四、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	--	--	--	--	--
短期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	刘群、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6/9/7	2017/3/1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担保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江北支行	刘群、刘玉琴、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4,000,000.00	4,000,000.00	2016/9/30	2017/9/29
	合计	--	--	-	14,000,000.00	--	--
五、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	--	--	--	--	--
短期借款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垫江支行	刘群、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17,000,000.00	17,000,000.00	2016/5/19	2017/5/18
	合计	--	--	-	17,000,000.00	--	--
--	总计	--	--	-	600,500,000.00	--	--

1、根据刘群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3 月 3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5 年保字第 2501012015300005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其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 2,827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借款合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根据刘群、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5 年 2 月 25 日签订的“垫江支行 2015 年高抵字第 2501012015300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为履行编号“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09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在 2015 年 2 月 27 日到 2018 年 2 月 26 日内以房地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金额共计 5,599.80 万元。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2,827 万元。

2、根据刘群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签订的编号“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6300061 号”保证合同;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4 年 12 月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垫江支行 2014 年高抵字第

2501012014300006 号”的规定，其为确保天圣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编号“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7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切实履行，刘群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该行的贷款 7,262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债权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7,262 万元。

3、根据刘群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6300019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其为确保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22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借款合同期满之日起两年。根据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签订的“垫江支行 2015 年高抵字第 2501012015300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到 2018 年 5 月 18 日内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1,911 万元。

4、根据天圣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渝万基授信字 TSG2016001 号”的《基本额度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 5,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 日到 2017 年 2 月 28 日，为了保证该授信协议的履行，刘群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渝万高保字 TSG2016001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根据编号：“兴银渝万高抵字 TSG2016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位于垫江县桂溪镇石岭 3、4 社建筑面积为 9521.56 m²的房地产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 5000 万元授信额度作抵押担保；根据编号“兴银渝万高抵字 TSG2016001-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将其位于万州区（龙宝）清明路 8-10 号、万州区（龙宝）沙龙路二段 612 号、万州区国本路 13、14、15 号的房产和龙宝双河口永佳路 297 号、龙宝双河口龙安路 288 号的房地产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 5,000 万元授信额度作抵押担保。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5,000 万元。

5、根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中银渝垫流保证字 004-1 号”的《保证合同》，刘群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2016 年中银渝垫流保证字 004-2 号”的《保证合同》的规定，其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 2016 年 7 月 20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6 年中银渝垫流借字 00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根据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垫江支行签订的编号：“2016 年中银渝垫抵字 004 号”抵押合同规定，将其位于渝北区人和组团 B/N 标准分区 B09-1/02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房地产权证编号 201D 房地证 2015 字第 00116 号，占地面积 8753 平方米，估价 3413.67 万元作为抵押物，为履行编号为“2016 年中银渝垫流借字 00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3,000 万元。

6、根据刘群、刘玉琴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3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的编号为“(500012)浙商银高保字(2013)第 00009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的规定，刘群和刘玉琴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最高贷款额 7,7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23 日到 2016 年 12 月 22 日；根据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的编号为“(500012)浙商银高抵字(2013)第 00009 号”《最高

额抵押合同》的规定，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将位于通州区马驹桥镇金桥科技产业基地 121322800015000000 土地证编号为“京通国用 2012 出第 00126 号”面积为 73,633.819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作价 6,400 万元作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最高额贷款 6,400 万元的抵押担保；根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4 年 12 月 23 日签订的编号为“(500012)浙商银高质字（2013）第 00009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的规定，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将其对重庆市南岸区人民医院 5,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丰都县人民医院 4,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与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对重庆市三峡中心医院 7,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共同作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最高额贷款 7,700 万元的质押担保物。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7,000 万元。

7、根据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城天街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7 日 BC2015070700000513 融资额度协议的规定，本协议融资额度 4500 万元，自 2015 年 7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7 日。为保证该协议的履行，刘群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5 年 7 月 7 日签订的编号为“ZB8318201500000013”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 2015 年 7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7 日且自主债权的债权人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城天街支行于 2015 年 7 月 7 日签订的编号为“ZD831820150000000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其位于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区 36、37 号楼，建筑面积为 3622.18 平方米的工业用房和位于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区，占地面积为 548.28 平方米的工业用地共计 9,039 万元作为抵押物，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抵押担保。在该融资额度协议下，2016 年 11 月 2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编号为“8301201628086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4500 万元。

8、根据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600000001357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为 7,5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2 月 19 日到 2017 年 2 月 19 日，为了保证该授信协议的履行，刘群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编号为“个高保字第 DB1600000001115 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以及根据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签订的编号为“公高质字第 DB1600000001120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规定，将其拥有的评估价值共计 30,000 万元的商标专用权质押于民生银行重庆分行，为 7,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质押担保。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2,500 万元。

9、根据刘群、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签订的编号分别为“0310000150-2014 年（垫江）字 0014 号”和“0310000150-2014 年（垫江）字 0015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其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0310000150-2014 年（垫江）字 0014 号”《并购借款合同》中的 15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借款合同宣布提前到期的，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根据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签订的编号“0310000150-2014 年垫江（质）字 0009 号”的质押合同的规定，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的 100%股权作价 3003 万元作为其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签订的编号为“0310000150-2014 年（垫江）字 0014 号”《并购借款合同》中的 1,500 万元借款质押担保。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200 万元。

10、根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1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 95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2 日到 2019 年 3 月 1 日，为了保证该授信协议的履行，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和刘玉琴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1-1 号、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1-2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根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将其位于渝北区双凤桥街道长凯路 532 号 1 号厂房、2 号厂房、办公楼、换班房，权属证号为 201 房地证 2014 字第 045154 号、201 房地证 2014 字第 045135 号、201 房地证 2014 字第 045146 号、201 房地证 2014 字第 045150 号，土地面积 8796 平方米、建筑面积 7423.0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作价 2016.89 万元，在授信期间内对总金额不超过 950 万元承担抵押担保责任。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950 万元。

11、根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600000106170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的约定，授信额度为 12,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8 月 3 日到 2017 年 8 月 3 日，为了保证该授信协议的履行，刘玉琴、刘群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分别签订了编号为“个高保字第 DB1600000082083 号、个高保字第 DB1600000082079 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于 2016 年 8 月 3 日签订了编号为“公高质字第 DB1600000082074 号”《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将其享受的自 2016 年 8 月 3 日至 2018 年 2 月 3 日及 2016 年 8 月 3 日之前在重庆药品交易所有限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将除已在浙商银行重庆分行办理过应收账款质押的丰都县人民医院及重庆市南川人民医院以外的其他下游医疗机构在该行正常授信期内因交易发生的所有应收账款全部质押于民生银行重庆分行。在编号为“公授信字第 ZH1600000106170 号”《综合授信合同》项下，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签订了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H1600000132976 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借款金额为 4,000 万元；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签订了编号为“公借贷字第 ZH1600000166801 号”《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借款金额为 4,000 万元。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8,000 万元。

12、根据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5300053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履行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58 号”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期，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3,000 万元。

13、根据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5300059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履行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6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期，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5,000 万元。

14、根据刘群、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6300002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履行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于 2016 年 1 月 7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01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期，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1,500 万元。

15、根据刘群、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5300052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履行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于 2016 年 10 月 11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5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4,300 万元。

16、根据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2 号”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 1,00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2 日到 2019 年 3 月 1 日，为了保证该授信协议的履行，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2-1 号、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2-2 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共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根据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长寿支行于 2016 年 3 月 1 日签订的编号为“2016 年渝长字第 179116030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规定，将其位于长寿区晏家街道，房地产权证编号为 206D 房地证 2013 字第 00258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价 1662.58 万元，在授信期间内对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承担抵押担保责任。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

17、根据刘群、刘玉琴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江北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0200001609321485 号”保证合同以及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江北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0200001609321484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履行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编号为“江北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020000201612082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400 万元。

18、根据刘群、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垫江支行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保字第 2501012016300021 号”保证合同的规定，为履行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签订的编号为“垫江支行 2016 年公流贷字第 250101201610002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在该行的短期贷款金额为 1,700 万元。

5、提供资金

(1) 关联方提供资金

序号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应支付的利息	支付的管理费
	2016 年度	--	--	--	--	--	--
1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610,000.00	360,000.00
	2016 年度合计	--	--	50,000,000.00	50,000,000.00	610,000.00	360,000.00
	2015 年度	--	--	--	--	--	--
1	--	--	--	--	--	--	--
	2015 年度合计	--	--	--	--	--	--
	2014 年度	--	--	--	--	--	--
1	--	--	--	--	--	--	--
	2014 年度合计	--	--	--	--	--	--

注*, 2016 年发生关联方借入 5000 万元资金的详细说明, 见本附注六、(三十)。该交易形式上为关联方提供资金, 实质上为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农发基金公司”)向本公司借入的款项, 因农发基金公司的管理要求由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渝垫国资公司”)代本公司申报农发基金建设项目, 支付的利息实际受益人为农发基金公司, 渝垫国资公司仅实际按照基金余额的 0.6%/年计取必要的管理税费。

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未发生形式上或实质上的关联方提供资金情况。

(2) 给关联方提供资金

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未发生给关联方提供资金情况。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其他关联交易：无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	--	--	--	--	--	--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7,000.00	0.00%	7,000.00	0.03%	7,000.00	0.03%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300,000.00	0.11%	-	-	-	-
应收账款	--	--	--	--	--	--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22,193,488.75	4.15%	45,333,649.03	7.80%	69,887,831.10	14.60%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51,167,578.40	9.57%	39,659,499.87	6.83%	22,756,200.43	4.75%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23,283,441.62	4.36%	19,683,293.87	3.39%	15,044,411.02	3.14%
合计	96,644,508.77	18.08%	104,676,442.77	18.02%	107,688,442.55	22.49%

2、应付关联方款项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	--	--
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173,560.00	-
合计	-	1,173,560.00	-
其他应付款	--	--	--
重庆渝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12,441.00	-
合计	--	12,441.00	--
长期应付款	--	--	--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	-
合计	50,000,000.00	-	-

十一、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项目	对财务成果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无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无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A.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77,920.84	16.92%	842,263.21	11.73%	6,335,657.63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35,253,769.82	83.08%	1,786,380.30	5.07%	33,467,389.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2,431,690.66	100.00%	2,628,643.51	6.20%	39,803,047.15

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02,099.81	9.84%	926,172.76	8.50%	9,975,927.05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99,858,013.87	90.16%	5,055,705.85	5.06%	94,802,308.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0,760,113.68	100.00%	5,981,878.61	5.40%	104,778,235.07

C.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53,387.35	10.75%	875,295.54	8.22%	9,778,091.81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88,474,089.94	89.25%	4,423,704.50	5.00%	84,050,385.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99,127,477.29	100.00%	5,299,000.04	5.35%	93,828,477.25

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均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277,752.62	87.46%	313,887.63
一年至二年	212,429.15	2.96%	21,242.92
二年至三年	70,075.99	0.98%	10,511.40
三年至四年	172,916.88	2.41%	51,875.06
四年至五年	128,525.20	1.79%	128,525.20
五年以上	316,221.00	4.40%	316,221.00
合计	7,177,920.84	100.00%	842,263.21

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659,740.02	88.60%	482,987.00
一年至二年	624,696.71	5.73%	62,469.67
二年至三年	172,916.88	1.59%	25,937.53
三年至四年	128,525.20	1.18%	38,557.56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316,221.00	2.90%	316,221.00
合计	10,902,099.81	100.00%	926,172.76

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655,319.42	90.63%	482,765.97
一年至二年	519,369.38	4.87%	51,936.94
二年至三年	162,477.55	1.53%	24,371.63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316,221.00	2.97%	316,221.00
合计	10,653,387.35	100.00%	875,295.54

(3)、组合 2 中，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①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4,779,933.63	98.66%	1,738,996.68
一年至二年	473,836.19	1.34%	47,383.62
二年至三年	--	--	--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35,253,769.82	100.00%	1,786,380.30

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8,601,910.67	98.74%	4,930,095.53
一年至二年	1,256,103.20	1.26%	125,610.32
二年至三年	--	--	--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99,858,013.87	100.00%	5,055,705.85

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88,474,089.94	100.00%	4,423,704.50
一年至二年	--	--	--
二年至三年	--	--	--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88,474,089.94	100.00%	4,423,704.50

(4)、本报告期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5)、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如下：

A.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120,619.98	0.74%	715,328.08	33.73%	1,405,291.90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项	283,087,176.45	99.26%	2,433,000.00	0.86%	280,654,176.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285,207,796.43	100.00%	3,148,328.08	1.10%	282,059,468.35

B.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844,815.25	0.37%	631,002.84	34.20%	1,213,812.41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项	502,918,860.85	99.63%	600,000.00	0.12%	502,318,860.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504,763,676.10	100.00%	1,231,002.84	0.24%	503,532,673.26

C.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组合 1: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860,402.31	0.18%	566,832.20	65.88%	293,570.11
组合 2: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项	480,226,009.33	99.82%	1,050,000.00	0.22%	479,176,00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81,086,411.64	100.00%	1,616,832.20	0.34%	479,469,579.44

(2)、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62,033.58	17.07%	18,101.68
一年至二年	945,300.00	44.58%	94,530.00
二年至三年	165,400.00	7.80%	24,810.00
三年至四年	100,000.00	4.72%	30,000.00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547,886.40	25.84%	547,886.40
合计	2,120,619.98	100.00%	715,328.08

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31,528.85	55.91%	51,576.44
一年至二年	165,400.00	8.97%	16,540.00
二年至三年	100,000.00	5.42%	15,000.00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2,400.00	0.13%	2,400.00
五年以上	545,486.40	29.57%	545,486.40
合计	1,844,815.25	100.00%	631,002.84

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12,515.91	24.70%	10,625.80
一年至二年	100,000.00	11.62%	10,000.00
二年至三年	0.00	--	--
三年至四年	2,400.00	0.28%	720.00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545,486.40	63.40%	545,486.40
合计	860,402.31	100.00%	566,832.20

(3)、组合 2 中，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其他应收款项：

①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72,054,176.45	60.78%	1,533,000.00
一年至二年	37,350,000.00	13.19%	-
二年至三年	73,683,000.00	26.03%	900,000.00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283,087,176.45	100.00%	2,433,000.00

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387,767,860.85	77.10%	--
一年至二年	115,151,000.00	22.90%	600,000.00
二年至三年	--	--	--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502,918,860.85	100.00%	600,000.00

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其他应收款金额	所占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80,226,009.33	100.00%	1,050,000.00
一年至二年	--	--	--

二年至三年	--	--	--
三年至四年	--	--	--
四年至五年	--	--	--
五年以上	--	--	--
合计	480,226,009.33	100.00%	1,050,000.00

(4)、本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组成情况：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1、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	803,361,556.24	--	803,361,556.24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803,361,556.24	--	803,361,556.24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	--	--
2、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	--	--
合计	803,361,556.24	--	803,361,556.24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1、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	563,461,556.24	--	563,461,556.24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563,461,556.24	--	563,461,556.24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	--	--
2、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	--	--
合计	563,461,556.24	--	563,461,556.24

(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投资净额
1、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	485,317,350.97	--	485,317,350.97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485,317,350.97	--	485,317,350.97
对其他企业的投资	--	--	--
2、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	--	--
合计	485,317,350.97	--	485,317,350.97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投资增减额	本期投资收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7,275,849.42	-	-	17,275,849.4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00,100,000.00	50,210,619.32	49,900,000.00	-	100,110,619.32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0	-	101,000,000.00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00	4,658,195.00	-	-	4,658,195.00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101,000,000.00	100,922,698.42	-	-	100,922,698.42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520,000.00	20,520,000.00	-	-	20,52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34,847,620.29	34,847,620.29	-	-	34,847,620.29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99,026,573.79	99,026,573.79	-	-	99,026,573.79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	-	49,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00	5,000,000.00	90,000,000.00	-	95,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合计	697,494,194.08	563,461,556.24	239,900,000.00	-	803,361,556.2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投资	本期投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资收益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9,538,820.72	9,521,357.74	-9,521,357.74	-	-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11,570,652.78	11,503,254.57	-11,503,254.57	-	-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7,275,849.42	-	-	17,275,849.4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50,200,000.00	50,210,619.32	-	-	50,210,619.32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16,660,000.00	17,631,182.42	-17,631,182.42	-	-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	-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35,000,000.00	-	-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00	4,658,195.00	-	-	4,658,195.00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101,000,000.00	922,698.42	100,000,000.00	-	100,922,698.42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	-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	-	-	-	-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520,000.00	20,520,000.00	-	-	20,52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34,847,620.29	34,847,620.29	-	-	34,847,620.29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99,026,573.79	99,026,573.79	-	-	99,026,573.79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	-	49,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	5,000,000.00	-	5,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中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50,000,000.00	-	50,000,000.00
合计	644,763,667.58	485,317,350.97	78,144,205.27	-	563,461,556.2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投资增减额	本期投资收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9,538,820.72	9,521,357.74	--	--	9,521,357.74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11,570,652.78	11,503,254.57	--	--	11,503,254.57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7,275,849.42	--	--	17,275,849.42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50,200,000.00	50,210,619.32	--	--	50,210,619.32
重庆石岭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16,660,000.00	16,428,441.97	1,202,740.45	--	17,631,182.42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	--	1,200,000.00
湖北天圣康迪制药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	--	35,000,000.00
湖北天圣清大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00	4,658,195.00	--	--	4,658,195.00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天圣康迪医药有限公司,2014 年 5 月更名)	1,000,000.00	922,698.42	--	--	922,698.42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	--	1,000,000.00
重庆奇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2,740.45	-1,202,740.45	--	--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520,000.00	20,520,000.00	--	--	20,52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河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34,847,620.29	34,847,620.29	--	--	34,847,620.29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99,026,573.79	26,573.79	99,000,000.00	--	99,026,573.79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9,000,000.00	--	49,000,000.00	--	49,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县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合计	479,763,667.58	227,317,350.97	258,000,000.00	--	485,317,350.97

(四)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1,092,141,358.41	816,161,746.41	927,725,980.2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1,086,420,939.78	816,156,129.93	927,151,252.87
其他业务收入	5,720,418.63	5,616.48	574,727.42
营业成本合计	844,503,458.87	579,674,416.48	686,330,791.51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844,451,740.73	579,668,443.90	685,758,496.51
其他业务成本	51,718.14	5,972.58	572,295.00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1,086,420,939.78	816,156,129.93	927,151,252.87
其中: 医药制造	464,877,942.89	433,773,529.33	342,082,574.62
医药流通	621,542,996.89	382,382,600.60	585,068,678.25
营业成本合计	844,451,740.73	579,668,443.90	685,758,496.51
其中: 医药制造	244,017,521.85	235,164,048.81	213,944,474.40
医药流通	600,434,218.88	344,504,395.09	471,814,022.11

3、主营业务(分品种):

产品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合计	1,086,420,939.78	816,156,129.93	927,151,252.87
其中: 固体制剂	373,742,463.59	329,338,350.88	261,988,285.56
大容量注射剂	88,111,993.47	101,286,115.26	76,824,306.96
外用消毒剂	3,023,485.83	3,149,063.19	3,269,982.10
医药流通	621,542,996.89	382,382,600.60	585,068,678.25
营业成本合计	844,451,740.73	579,668,443.90	685,758,496.51
其中: 固体制剂	169,689,169.18	159,051,139.25	150,008,576.85
大容量注射剂	71,373,421.76	73,119,618.90	60,552,941.56
外用消毒剂	2,954,930.91	2,993,290.66	3,382,955.99
医药流通	600,434,218.88	344,504,395.09	471,814,022.11

4、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合计	5,720,418.63	5,616.48	574,727.42

其中：销售材料	60,041.26	5,616.48	11,479.56
物流网络服务费	5,660,377.37	-	-
其他	-	-	563,247.86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51,718.14	5,972.58	572,295.00
其中：销售材料	51,718.14	5,972.58	9,047.14
物流网络服务费	-	-	-
其他	-	-	563,247.86

5、母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1) 2016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比例(%)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431,004,520.85	39.46%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71,249,614.52	24.84%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95,729,566.93	8.77%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62,525,135.70	5.73%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40,889,990.51	3.74%
合计	901,398,828.51	82.54%

(2) 2015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比例(%)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85,171,754.97	34.94%
重庆市垫江县人民医院	83,344,275.13	10.21%
成都瑞元医药有限公司	20,319,323.08	2.49%
重庆江岸坊医药有限公司	18,971,675.21	2.32%
重庆市垫江县中医院	17,138,308.22	2.10%
合计	424,945,336.61	52.06%

(3)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 比例(%)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307,527,442.34	33.15%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57,836,232.20	27.79%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134,101,336.80	14.45%
垫江县人民医院	76,947,173.69	8.29%
成都瑞元医药有限公司	21,164,362.74	2.28%
合计	797,576,547.77	85.96%

(五)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9,965,940.31	21,728,744.32	22,246,200.68
减:利息收入	236,782.33	663,863.44	1,057,351.82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金融机构手续费	279,471.39	55,737.17	68,013.87
合计	20,008,629.37	21,120,618.05	21,256,862.73

(六)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项目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00,000.00	4,000,000.00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000.00	120,000.00	114,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295,794.73	--
合计	4,320,000.00	1,824,205.27	114,000.00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单位分项列示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4,200,000.00	4,000,000.00	--
合计	4,200,000.00	4,000,000.00	--

十五、补充资料**(一)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39,370.13	-1,317,907.79	-475,442.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02,014.72	22,132,853.24	16,847,466.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6,051,825.00	1,055,062.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9,551.80	4,248,968.72	-529,609.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合计	20,863,092.79	31,115,739.17	16,897,477.43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108,823.65	291,218.05	-26,942.20
所得税影响额	2,586,300.11	3,836,076.77	2,985,432.79
合计	18,167,969.03	26,988,444.35	13,938,986.84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发布《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6%	1.41	1.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9%	1.30	1.30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3%	1.21	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1%	1.04	1.04
报告期利润		2014 年度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5%	1.13	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6%	1.03	1.03





营业执照

(2-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5463270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胜华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2日至 2063年11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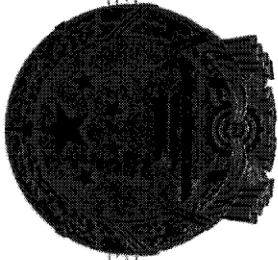
2016年07月13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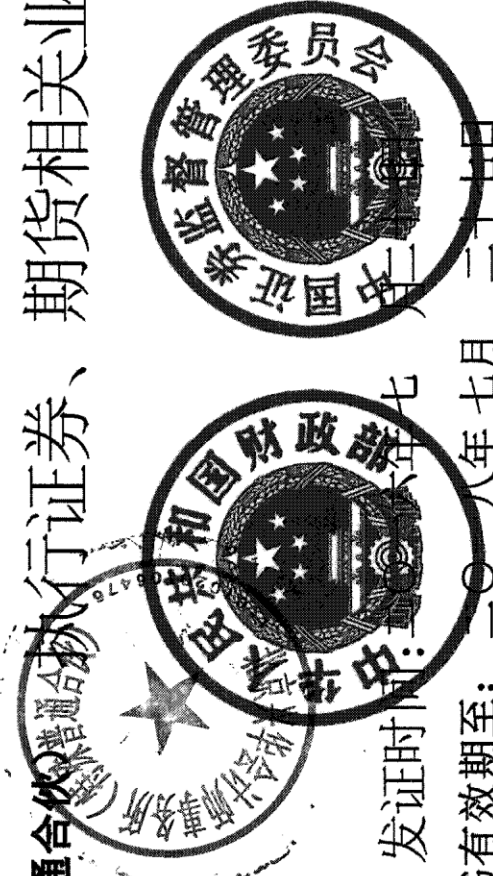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证书序号:000485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陈胜华



证书号：10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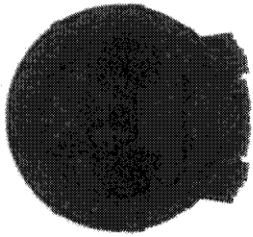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8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报告附件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陈胜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2206房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010

注册资本(出资额): 48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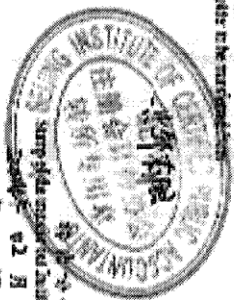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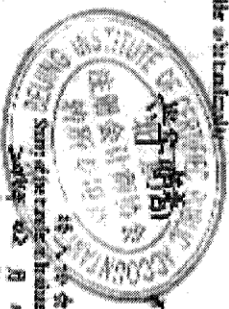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迁入
Agree to enter in the new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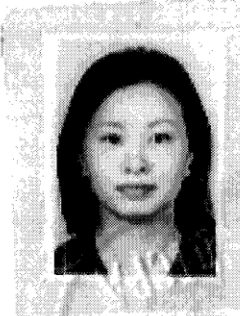


姓名: 何金涛
Date of birth: 1969.04.25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Beijing Xinghua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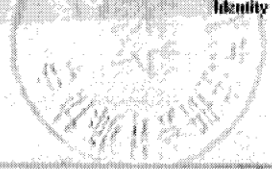
同意迁入
Agree to enter in the new unit



姓名: 何金涛
Date of birth: 1969.04.25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Beijing Xinghua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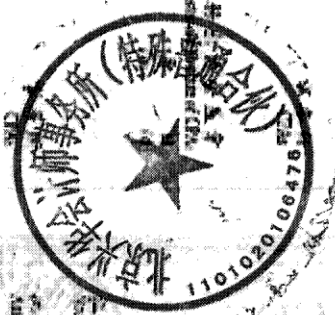


姓名: 何金涛
Full name: He Jintao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69年4月25日
Date of birth: 1969.04.25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Beijing Xinghua CPAs
身份证号码: 110108860425002
Identity card No: 110108860425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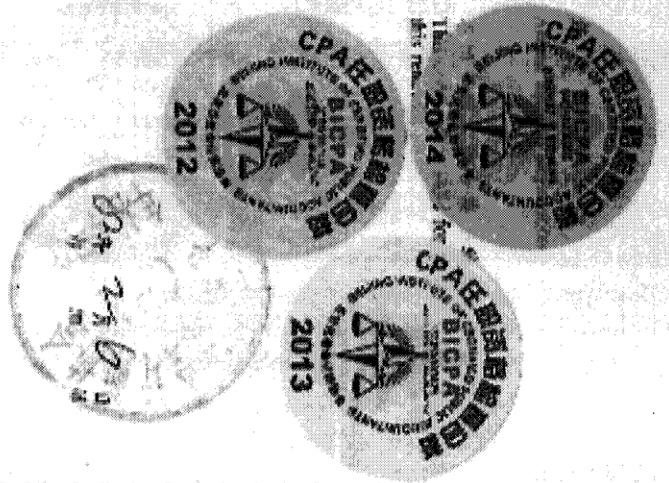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迁入
Agree to enter in the new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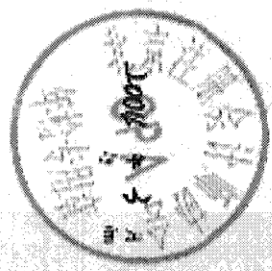
同意迁入
Agree to enter in the new unit

姓名: 何金涛
Date of birth: 1969.04.25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Beijing Xinghua CPAs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准予注册。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e renewal.





姓名: 叶 民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0年08月20日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1010370082064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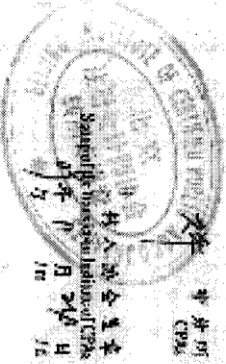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受委理由
 After the holder is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
 From the transferred holding CPA's
 姓名: 叶 民
 身份证号: 110103700820645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is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
 To the CPA's
 姓名: 叶 民
 身份证号: 110103700820645



一、注册会计师变更工作单位，应在取得原工作单位出具的证明后，方可办理。
 二、本证书在有效期内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遵守职业道德，依法执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及时向原发证机关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hall terminate his/her practice.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exchang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n loss via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110001372495
 发证日期: 2000年12月1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须经检验合格，并按规定缴纳费用。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度检验合格

